股票代號：2414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年報

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www.unitech.com.tw

中華民國 一一〇年 五月 十五日 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連絡窗口：

發言人姓名：洪莉萍	代理人姓名：胡淑慧
職　　稱：會計部協理	職　　稱：財務部處長
電　　話：(02)2795-8612	電　　話：(02)2795-8621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unitech.com.tw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unitec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分公司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36 號 3 樓	(02)2796-2345
中壢分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二段 11 號 24 樓之 2	(03) 493-2577
新竹分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32 號 3 樓之 5	(03) 560-0388
台中分公司	台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 51 號 15 樓	(04)2321-4970
台南分公司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一段 496 號 2 樓	(06) 215-3689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 8 號 7 樓	(07) 336-7017
北區物流中心	桃園市龜山區華亞科技園區科技六路 60 號	(03) 397-8300
南區物流中心	高雄市岡山區本工六路 68 號	(07) 621-606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　　址：https://www.kgieworld.com.tw

電　　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郭紹彬、楊智惠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　　址：https://www.ey.com/taiwan

電　　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unitech.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66
十、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7

肆、募資情形 68

一、資本及股份 6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5
六、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75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5

八、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75
九、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5
十、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5
十一、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75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5

伍、營運概況 76

一、業務內容 7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 86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86
六、重要契約 88

陸、財務概況 9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9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89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6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66

一、財務狀況分析 266
二、財務績效分析 267
三、現金流量分析 2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6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68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7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
股票情形 27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7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
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7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地區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事業；子公司『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製造『自動資料收集產品』(Auto Data Capture Products)(ADC)並以 unitech 品牌行銷全球各地。

精技電腦長期以來專注本業，並持續不斷檢討提升營運品質、降低營運成本，累積健全良好的財務結構和體質，使得本公司在 109 年度之營運持續維持穩健、獲利之態勢。

精技電腦成立 40 幾年來持續穩健成長茁壯，首先要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關心、支持與愛護。

以下就 109 年度精技電腦營運成果，與 110 年度展望提出報告。

一、109 年度營業結果

（一）109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精技電腦在台灣地區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業務』，109 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全球經濟面臨嚴峻的考驗。唯台灣在防疫措施得宜，實體經濟活動衝擊相對較小，在宅經濟、遠距工作及教學等防疫相關的資訊、通訊產品需求增加，且本公司穩健經營持續拓增新產品線、提升營運品質、作業效率。109 年度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9,078,290 仟元，較 108 年度成長 15.70%；毛利率為 5.64%，營業毛利為1,075,980仟元較108年度成長11.76%;營業費用為648,534仟元,費用率3.40%，本業營業利益為 427,446 仟元，較 108 年度成長 22.61%。

子公司精聯電子，從事『自動資料收集產品』之研發、製造，並以“unitech”品牌行銷全球，109 年度全年合併稅後淨利 17,056 仟元，較 108 年度成長 1.30%，本公司對子公司精聯電子之持股比例為 58.15%，109 年度投資收益 9,795 仟元，較 108 年度 9,714 仟元成長 0.83%。

精技集團 109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 21,557,473 仟元，較 108 年度成長 13.62%； 毛利率為 8.01%，營業毛利為 1,727,374 仟元較 108 年度成長 5.80%；營業費用為 1,263,376 仟元，較 108 年度負成長 0.21%；營業利益 463,998 仟元，較 108 年度成長 26.55%； 稅後淨利 371,786 仟元，較 108 年度成長 23.66%。

109 年度本公司在追求：「獲利能力、償債能力、成長力」三力均衡發展，提升盈餘品質，追求股東權益利益最大化之營運方針下，集團合併稅後淨利 371,786 仟元；負債比

例 54.80%；股東權益報酬率 11.69%；每股盈餘 2.25 元，在全球不景氣、資訊通訊產品世代交替下，本公司 109 年度之營運仍維持穩健、獲利之態勢。

（二）集團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科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變動比例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21,557,473	100.00%	18,974,025	100.00%	13.62%
營業毛利	1,727,374	8.01%	1,632,674	8.60%	5.80%
營業費用	1,263,376	5.86%	1,266,026	6.67%	(0.21%)
營業利益	463,998	2.15%	366,648	1.93%	26.55%
營業外收入(支出)	(582)	(0.00%)	4,853	0.03%	(111.99%)
稅前淨利	463,416	2.15%	371,501	1.96%	24.74%
本期淨利	371,786	1.72%	300,652	1.58%	2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671)	(0.04%)	(8,869)	(0.05%)	(2.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3,115	1.68%	291,783	1.54%	24.45%

2.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負債比率：(負債／資產總額)	54.80%	55.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79.78%	264.39%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146.10%	146.34%
速動比率：(速動資產／流動負債)	103.83%	101.89%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值)	11.69%	9.70%
純 益 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1.72%	1.58%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2.25 元	1.81 元

（三）109 年度發展策略

109 年度本公司秉持穩健務實之經營原則，持續專注本業，在台灣地區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業務』，拓增新的產品線，確保資訊科技產品營業收入持續穩健地成長，同時網路訂購平台穩定發展、持續改善作業流程，進一步提升作業效率、人員生產力，採取「獲利能力、償債能力、成長力」三力均衡發展策略，提升盈餘品質，追求股東權益利益最大化。

109 年經徹底執行上述發展策略，本公司在產業中之競爭力持續提升。

二、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對公司的影響

根據主計處之預估，110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為 4.64%，高於 109 年的 3.11%。

本公司在台灣地區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業務，主要市場區分為『消費性產品市場』及『機構性產品市場』，兩大資訊科技產品市場都可望緩步穩健成長。

根據 IHS Markit 的預估，110 年美國經濟成長率為 5.7%，歐元區為 3.7%。

子公司『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美國、歐洲為主要市場之經營，在美國、歐洲兩地景氣持續成長下，精聯電子之營收可望維持成長之趨勢。

三、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0 年度本公司秉持穩健務實之經營原則，將持續專注本業，在台灣地區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業務』，本公司將持續拓增新的產品線，確保營業收入持續穩健地成長。

子公司精聯電子將持續推出新產品，並針對特定行業的應用需求，開發該行業所需完整的軟硬體解決方案，提供裝置管理平台軟體讓客戶能便捷的管理硬體裝置，為客戶創造多元價值、解決客戶問題，確保精聯電子在這些領域的領導地位。

本公司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鼓勵，新的一年中精技電腦全體同仁將在現有基礎下專注本業，貫徹『秉持誠信』、『追求卓越』、『永續經營』、『共享成果』之經營理念，全力以赴為股東創造更豐碩穩健的經營成果。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葉國筌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三月五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8 年 03 月	公司成立，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0 元，以微處理器提供自動化系統之設計服務。
民國 68 年 06 月	完成民航局飛航服務總台雷達圖形產生器。
民國 69 年 08 月	完成民航局陸空通訊電報作業傳遞自動化系統。
民國 70 年 09 月	代理引進電腦輔助設計系統(CAD)。
民國 71 年 08 月	與台電核能電廠簽訂「核心監視系統維護合約」。
民國 71 年 09 月	與台南大洋公司簽訂「合作設計/生產電腦鍵盤合約」。
民國 72 年 10 月	開發完成微電腦輔助繪圖系統。
民國 73 年 04 月	完成台鐵班車顯示系統。
民國 74 年 10 月	設計開發條碼讀取器。
民國 75 年 06 月	代理美商惠普公司(HP)繪圖機。
民國 75 年 10 月	開發完成掌上型資料處理器 A 750。
民國 76 年 04 月	成立台中分公司。
民國 76 年 07 月	成立高雄分公司。
民國 76 年 10 月	完成中正國際機場旅客報到櫃檯顯示工程。
民國 76 年 12 月	代理美商惠普公司(HP)雷射印表機。
民國 78 年 04 月	購買新店市寶橋路遠東工業區廠房壹層，供外銷業務使用。
民國 78 年 07 月	開發完成「出版家」桌上排版系列產品。
民國 79 年 04 月	成立中壢分公司。
民國 79 年 06 月	開發完成「出版家」簡報系統。
民國 80 年 11 月	發表第二代掌上型資料處理器 PW- 815。
民國 80 年 12 月	完成中正國際機場「班機顯示系統」更新工程。
民國 81 年 01 月	成立台南辦事處。
民國 81 年 12 月	發表中英文掌上型資料處理器 PT- 860。
民國 82 年 01 月	代理 COMPAQ 筆記型電腦。
民國 82 年 06 月	完成第一期郵政總局郵務窗口電腦化系統。
民國 83 年 02 月	成立新竹辦事處。

民國 83 年 11 月	投資美國 UNIT TECHNOLOGY AMERICA INC 子公司，拓展美洲市場並從事產品研發。
民國 84 年 01 月	成立雲嘉分公司。
民國 84 年 07 月	代理美商蘋果電腦公司產品。
民國 84 年 11 月	精技電腦與聯技電子完成專案合併，精技為存續公司，合併聯技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00 元。
民國 85 年 07 月	獲財政部證管會通過，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民國 85 年 12 月	責任中心一、二、三分別取得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民國 86 年 06 月	排名中華徵信所 TOP 500 第九大資訊服務業廠商。
民國 86 年 09 月	榮獲由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及中華民國中小企業協會所頒發之第六屆國家磐石獎。
民國 87 年 02 月	公司股票正式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 87 年 08 月	購置林口華亞科學園區 1500 坪土地，興建倉儲物流中心。
民國 87 年 11 月	責任中心二通過 ISO-9001 品質保證系統認證。
民國 87 年 11 月	投資設立精瑞電腦有限公司於中國大陸廈門，拓展大陸市場。
民國 87 年 12 月	掌上型資料收集器，Hornet/PT-600 榮獲台灣精品標誌。
民國 88 年 01 月	投資設立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於荷蘭，拓展歐洲市場。
民國 88 年 03 月	代理華碩筆記型電腦。
民國 88 年 03 月	代理優派國際 ViewSonic 顯示器。
民國 88 年 10 月	新一代資訊系統正式啟用。
民國 89 年 01 月	連線式資料收集器，MR350MK II 榮獲台灣精品標誌。
民國 89 年 05 月	代理華碩電腦伺服器、主機板等產品。
民國 89 年 08 月	增購新店廠房壹層，供外銷業務使用。
民國 89 年 09 月	公司股票由櫃買中心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民國 89 年 12 月	掌上型電腦 PT-900 榮獲台灣精品標誌及優良產品設計標誌。
民國 90 年 01 月	北區物流中心完工啟用。
民國 90 年 04 月	設立精瑞電腦蘇州分公司。
民國 90 年 08 月	投資設立 UNITECH JAPAN 於日本東京，拓展日本市場。
民國 91 年 04 月	設立精瑞電腦上海分公司。
民國 91 年 04 月	引進 Oracle ERP、CRM、BI 系統。
民國 91 年 05 月	自製 PT-930-1D 掌上型資料收集器榮獲第十屆國家產品形象金質獎。
民國 91 年 11 月	設立精瑞電腦北京分公司。
民國 92 年 03 月	總公司遷入內湖企業總部。

民國 92 年 04 月	美國子公司 UTA，於邁阿密設立南美分公司。
民國 92 年 10 月	設立精瑞電腦廣州分公司。
民國 92 年 11 月	林口物流中心榮獲經濟部工業局「品質優良案例楷模獎」。
民國 92 年 12 月	本公司年度營業收入突破新台幣 100 億元。
民國 93 年 01 月	Oracle ERP 系統正式上線。
民國 93 年 07 月	美國子公司 UTA，於墨西哥設立分公司。
民國 93 年 08 月	代理昇陽電腦產品。
民國 94 年 03 月	代理 IBM 伺服器產品。
民國 94 年 11 月	採用 Pocket PC 作業系統之工業用掌上型電腦 PA950 榮獲德國 iF 設計大獎。
民國 95 年 01 月	代理宏碁商用電腦系列。
民國 95 年 09 月	PA600 工業級 VoIP PDA 榮獲第十四屆台灣精品金質獎。
民國 95 年 12 月	PA600 工業級 VoIP PDA 榮獲德國 iF 設計大獎。
民國 95 年 12 月	南區物流中心完工啟用。
民國 96 年 01 月	中國子公司「精瑞電腦」ERP 系統上線啟用。
民國 96 年 03 月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事業群取得 IECQ QC 080000 證書。
民國 96 年 05 月	代理羅技電子電腦週邊產品。
民國 96 年 05 月	RFID 掌上型資料收集器 RH767，榮獲第十五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96 年 06 月	股東大會通過「自動資料收集產品事業群分割案」。
民國 97 年 01 月	自動資料收集事業群分割成立為精技電腦 100%持有之「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05 月	代理 Kingston 全系列記憶體產品。
民國 97 年 06 月	代理 NetApp 產品。
民國 97 年 12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 RFID 醫療專用工規 PDA 式行動電腦 PA600，榮獲第十七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97 年 12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工規指紋辨識 PDA 式行動電腦 PA968，榮獲第十七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98 年 06 月	股東大會通過現金減資 20%，普通股股東每股可退還新台幣 2 元。
民國 98 年 08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股票上櫃掛牌買賣。
民國 98 年 11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企業級強固型行動電腦 PA550，榮獲德國 iF 設計大獎。
民國 98 年 12 月	代理 LG 液晶顯示器。
民國 98 年 12 月	代理 Hitachi 投影機。
民國 98 年 12 月	代理 LG 液晶顯示器。
民國 98 年 12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企業級強固型行動電腦 PA550，榮獲第十八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99 年 05 月	代理 Pioneer 光碟機。

民國 99 年 10 月　代理 Dell 液晶顯示器。
民國 99 年 10 月　代理 IBM System P Unix 主機。
民國 100 年 01 月　代理 Dell 筆記型電腦。
民國 100 年 01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居家安控產品對講門禁機 MT200，榮獲第十九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0 年 03 月　代理富士通硬碟。
民國 101 年 02 月　代理富士全錄印表機。
民國 101 年 03 月　代理十銓記憶體。
民國 102 年 01 月　代理 Samsung 大型商用顯示器。
民國 102 年 01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醫療級工規行動電腦 PA690 MCA，榮獲第二十一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2 年 05 月　代理 Emulex 光纖通道，乙太網路卡。
民國 102 年 06 月　代理 Canon 全系列數位相機。
民國 103 年 01 月　代理 AXIS 數位影像監控系統、Brother 印表機、Synology NAS(伺服器)及 NVR(網路監控系統)。
民國 103 年 01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智慧型控制對講主機 MT800，榮獲第二十二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3 年 02 月　代理 OCZ Storage Solutions 固態硬碟。
民國 103 年 07 月　代理 GARMIN 全系列產品。
民國 103 年 12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醫療級工規行動電腦 PA520MCA、智慧閘道器 MT90，榮獲第二十三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4 年 03 月　代理 ASUSTOR 全系列網路儲存伺服器。
民國 104 年 03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醫療級工規行動電腦 7A700MCA 榮獲德國 iF 設計大獎。
民國 104 年 06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產品 工規行動平板電腦 TB120 榮獲 COMPUTEX d&i 創新設計獎。
民國 104 年 07 月　代理 DIGIEVER NVR(網路監控系統)、Lenovo 商用桌上型電腦/商用筆記型電腦/商用平板電腦/工作站。
民國 105 年 04 月　代理 HPE 軟體。
民國 105 年 10 月　代理 Juniper 交換器與資安(防火牆)設備。
民國 105 年 12 月　代理 Milestone 監控系統。
民國 106 年 01 月　代理 Lenovo 家用筆記型電腦。
民國 106 年 07 月　代理 RAZER 電競筆記型電腦。
民國 106 年 07 月　代理 Hitachi Data Systems(HDS)儲存設備。
民國 106 年 12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產品 工規平板電腦 TB-128 榮獲德國國家設計獎(German Design Award)。
民國 107 年 01 月　代理 Quantum 企業級存儲解決方案。
民國 107 年 03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產品 手持工規行動電腦 HT1 榮獲第二十六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7 年 06 月　代理 ASUS HDD 產品線。

民國 107 年 07 月　代理 Actifio 雲端備份軟體。
民國 107 年 08 月　代理 Dell EMC 儲存設備。
民國 108 年 03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產品工規行動電腦 PA726 及穿戴式條碼掃描機 MS652 榮獲第二十七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8 年 04 月　代理 AMD 處理器。
民國 108 年 06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產品工規行動電腦旗艦新產品 PA760 榮獲 COMPUTEX BC Award 最佳產品推薦獎。
民國 108 年 12 月　子公司精聯電子產品工規行動電腦 PA760 榮獲第二十八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9 年 08 月　代理 ADATA 硬碟、SSD 固態硬碟、記憶體。
民國 109 年 12 月　代理 The JOY Factory 電腦週邊產品。
民國 109 年 12 月　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突破新台幣 200 億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109.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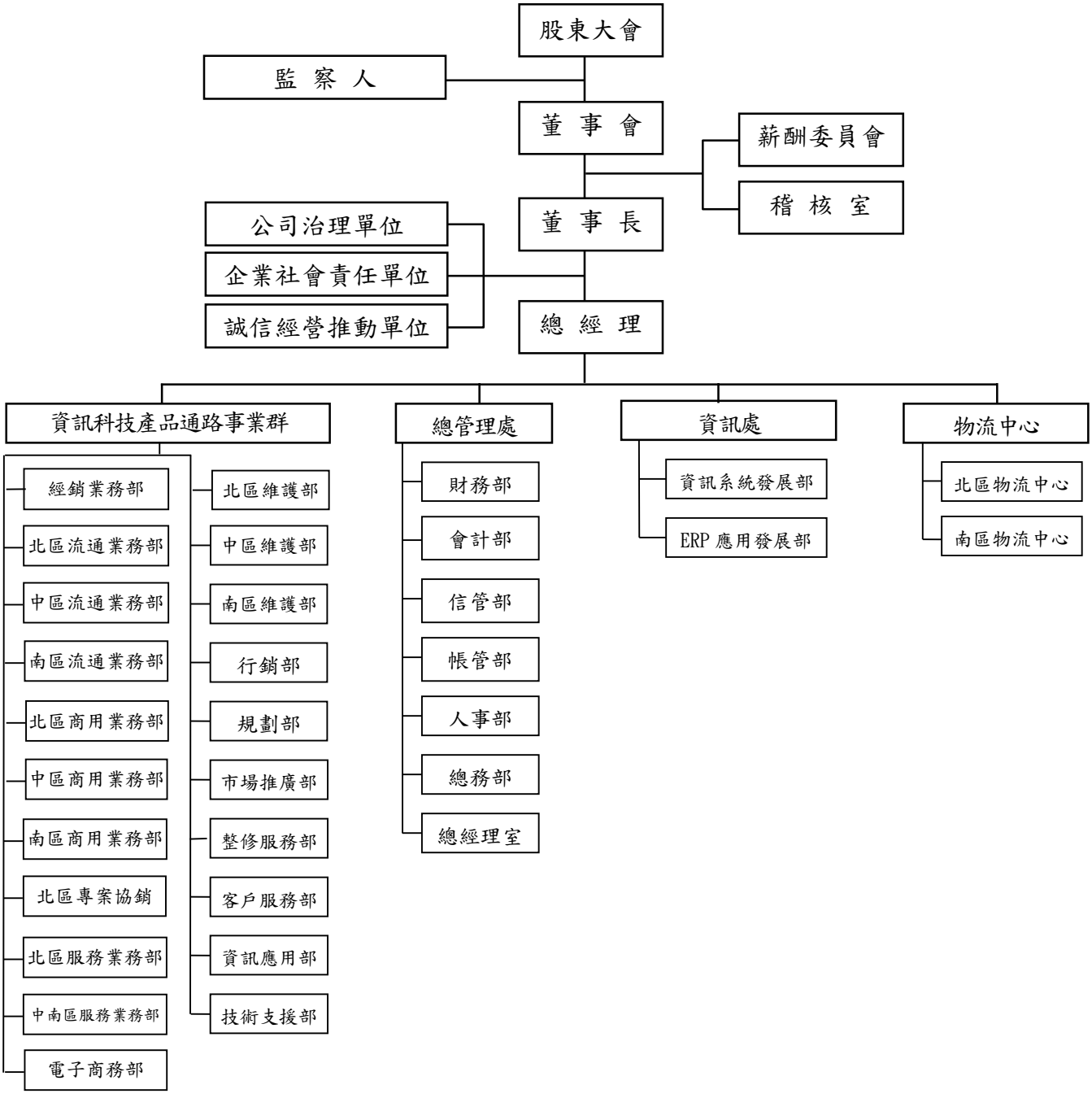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業務
資訊科技產品通路事業群	在台灣地區，以代理資訊/科技相關產品及服務，成為具有技術、維修附加價值之配銷商，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總管理處	推動優良的企業文化，建構卓越的財務、會計、人事、總務、信用管理、應收帳款管理等制度及服務支援體系，即時有效的提供各單位所需資源並控管風險，達成公司整體目標。
資訊處	統籌公司整體資訊系統之規劃、設計、運作及維護管理。
物流中心	統籌規劃管理貨品儲、運作業。
薪酬委員會	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負責公司內部各項內控作業稽核，並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治理單位	1.本公司已設置經董事會通過之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由財務主管兼任，並由董事長直接督導，其資格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等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2.公司治理主管之主要職責：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6) 辦理公司登記與變更登記。 (7)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3.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與計劃。
企業社會責任單位	1.本公司已指派總經理室為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並經董事會通過，負責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務，並由董事長直接督導。 2.企業社會責任單位之主要職責： (1) 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2) 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 3.企業社會責任單位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與計劃。
誠信經營推動單位	1.本公司已指派法務人員為「誠信經營守則」制訂/修訂單位、總經理室為推動單位，並經董事會通過。 2.誠信經營推動單位之主要職責： 負責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推動，並由董事長直接督導。 3.誠信經營推動單位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與計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 年 4 月 24 日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葉國筌	男	107.6.21	3年	86.4.26	5,529,485	3.42%	5,529,485	3.42%	0	0	7,000,000	4.33%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科 大葉大學企管碩士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海天(股)業務工程師	（註5）	無	無	無	(註4)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英新	男	107.6.21	3年	86.4.26	4,352,896	2.69%	4,352,896	2.69%	322,505	0.20%	0	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企管碩士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電信局工程師	（註6）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榮輝	男	107.6.21	3年	86.4.26	2,429,213	1.50%	1,929,213	1.19%	1,604,164	0.99%	0	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交通大學計算機研究所碩士 交通部電信研究所計劃主持人 精技電腦(股)事業群總經理	（註7）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不適用	107.6.21	3年	97.9.12	8,653,865	5.35%	4,327,865	2.68%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俊拔	男	107.6.21	3年	97.9.12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註8）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女	107.6.21	3年	107.4.30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土木營建工程管理系碩士 凱基投顧研究部副理	（註9）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調彰	男	107.6.21	3年	98.6.19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 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檢察官、法官 消基會秘書長 中華聯合勸募協會理事長	（註10）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白介良	男	107.6.21	3年	104.6.25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系 聯強國際(股)零組件事業群產品協理	（註11）	無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劉國勝	男	107.6.21	3年	89.4.26	378,752	0.23%	378,752	0.23%	0	0	0	0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科	(註12)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闊德工業(股)公司	不適用	107.6.21	3年	95.6.14	8,525,184	5.27%	5,735,184	3.55%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闊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	男	107.6.21	3年	95.6.14	190,000	0.12%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輔仁大學經濟系 德捷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註13)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闊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哲生	男	107.6.21	3年	104.6.25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碩士 江川科技(股)公司專案經理 菱爾發科技(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註14)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掌管後勤支援單位，另一位總經理掌管通路業務，可提升經營品質及決策效率，且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惟為強化董事之獨立性，未來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及每年度安排董事參加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註5：本公司總經理；精聯電子(股)董事、精豪電腦(股)董事長、精詠電腦(股)董事長、廈門精瑞電腦董事，為左列公司之法人代表；華鉅(股)董事，富榮國際投資(股)董事長；倍盛美傳媒(股)監察人；中華民國開放系統協會監事。
註6：本公司總經理；精聯電子(股)法人董事代表。
註7：精聯電子(股)副董事長/技術長、UTJ 董事、廈門精瑞電腦董事，為左列公司之法人代表；UTA 及 UTI 董事。
註8：昌昱生技醫藥(股)董事，為左列公司之法人代表；信驊科技(股)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註9：弘憶國際(股)董事/董事長特助、精聯電子(股)董事、德捷投資(股)董事，為左列公司之法人代表；瑞雲資訊(股)董事、德佳投資(股)董事。
註10：彰信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彰惠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11：弘憶國際(股)業務事業群副總經理。
註12：中華國際通訊網路(股)法人監察人代表；赫力(股)董事長，茂森科技(股)董事長，禾鈞科技(股)董事長，鑑正科技(股)董事長；華鉅(股)監察人。
註13：德宏管理顧問(股)董事/總經理、弘憶國際(股)董事、昌昱生技醫藥(股)監察人，為左列公司之法人代表；財團法人德桃文教基金會董事。
註14：德宏管理顧問(股)投資部協理。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24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萊斯特國際(股)公司(100%)
闊德工業(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萊斯特國際(股)公司(48.24%)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20%) 恆軒股份有限公司(10.58%)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24 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英屬維京群島商萊斯特國際(股)公司	TOP BEST DEVELOPMENT LTD.(33.33%) APEX FORTUNE GLOBAL LTD.(33.33%) PERFECTECH INT'L LTD.(33.33%)
恆軒股份有限公司	恆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39%) 德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2%)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 年 4 月 24 日

條件 / 姓名（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葉國筌			∨					∨	∨		∨	∨	∨	∨	∨	無
李英新			∨					∨	∨		∨	∨	∨	∨	∨	無
陳榮輝			∨					∨	∨	∨	∨	∨	∨	∨	∨	無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俊拔			∨	∨		∨	∨	∨	∨	∨	∨	∨	∨	∨		1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蔡調彰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白介良			∨	∨	∨	∨	∨	∨	∨	∨	∨	∨	∨	∨	∨	無
劉國勝			∨	∨	∨	∨	∨	∨	∨	∨	∨	∨	∨	∨	∨	無
闊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王國璋			∨	∨	∨	∨	∨	∨	∨	∨		∨	∨	∨		無
闊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沈哲生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4 月 24 日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國筌	男	86.04	5,529,485	3.42%	0	0	7,000,000	4.33%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科 大葉大學企管碩士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海天(股)業務工程師	(註4)	無	無	無	(註3)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英新	男	86.04	4,352,896	2.69%	322,505	0.20%	0	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企管碩士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電信局工程師	(註5)	無	無	無	無
通路事業群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盈芳	男	107.03	789,632	0.49%	114,648	0.07%	0	0	逢甲大學電子系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建華	男	107.03	117,551	0.07%	0	0	0	0	東吳大學電算系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進長	男	107.03	263,312	0.16%	23,148	0.01%	0	0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科 美國州立北阿拉巴馬大學企管碩士 光榮車業(股)業務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家慶	男	107.03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機械系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宏明	男	83.05	129,511	0.08%	108,668	0.07%	0	0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政治大學企研所企家班 捷全(股)業務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闕林睿	男	94.04	154,376	0.10%	1,287	0.00%	0	0	明志工專電機科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熊厚銘	男	98.06	0	0	0	0	0	0	萬能工專電子科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泓毅	男	108.04	20,500	0.01%	0	0	0	0	聯合工專電機科 中山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佑洋	男	99.03	21,553	0.01%	0	0	0	0	台北工專電子科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德碩管理顧問(股)資深管理顧問 勤業管理顧問(股)高級管理顧問	(註6)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洪莉萍(註7)	女	90.03	290,546	0.18%	0	0	0	0	致理商專會統科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何佳龍	男	104.03	165,009	0.10%	0	0	0	0	聯合工專電機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志強	男	104.03	30,643	0.02%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企管系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國泰綜合醫院會計組股長 權威通信(股)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永瑞	男	108.03	45,226	0.03%	0	0	0	0	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宗仁	男	108.03	124,000	0.08%	91,000	0.06%	0	0	新埔工專機械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祖欣	女	108.03	55,821	0.03%	0	0	0	0	淡江大學資訊管理系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順橙	男	108.03	0	0	0	0	0	0	聯合工專電子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譚德清	男	109.03	41,523	0.03%	21,271	0.01%	0	0	中華工專電機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宗穎	男	109.03	45,152	0.03%	0	0	0	0	東吳大學電算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	胡淑慧（註8）	女	86.05	430,493	0.27%	0	0	0	0	台北商專企管科 銘傳大學企管碩士 大洲照相通訊器材(股)財務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掌管後勤支援單位，另一位總經理掌管通路業務，可提升經營品質及決策效率，且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惟為強化董事之獨立性，未來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及每年度安排董事參加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註4：本公司董事長；精聯電子(股)董事、精豪電腦(股)董事長、精詠電腦(股)董事長、廈門精瑞電腦董事，為左列公司之法人代表；華鉅(股)董事，富榮國際投資(股)董事長；倍盛美傳媒(股)監察人；中華民國開放系統協會監事。

註5：本公司副董事長；精聯電子(股)法人董事代表。

註6：精聯電子(股)協理。

註7：會計部門主管。

註8：財務部門主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董事長	葉國筌	1,440	2,695	0	0	3,281	3,281	140	240	1.33%	1.71%	8,644	13,237	108	216	2,860	0	2,860	0	4.52%	6.18%	無
	副董事長	李英新																					
	董事	陳榮輝																					
	董事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俊拔																					
	董事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獨立董事		蔡調彰	480	480	0	0	1,312	1,312	85	85	0.51%	0.51%	0	0	0	0	0	0	0	0	0.51%	0.51%	無
獨立董事		白介良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每月固定報酬及每次出席會議之車馬費外，另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獲利提撥之董監事酬勞，依公司之作業規定分配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李英新、陳榮輝、羅俊拔、葉柏君、蔡調彰、白介良	李英新、陳榮輝、羅俊拔、葉柏君、蔡調彰、白介良	陳榮輝、羅俊拔、葉柏君、蔡調彰、白介良	羅俊拔、葉柏君、蔡調彰、白介良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葉國筌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葉國筌	0	0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葉國筌、李英新	葉國筌、李英新、陳榮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8	8	8	8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三)。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Ｉ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9）
		報酬(A)（註 2）		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劉國勝	0	0	1,968	2,013	70	85	0.56%	0.58%	無
監察人	闊德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王國璋									
監察人	闊德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沈哲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1,000,000 元	劉國勝、王國璋、沈哲生	劉國勝、王國璋、沈哲生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闊德工業(股)公司	闊德工業(股)公司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0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4	4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 1）	薪資(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葉國筌	23,346	23,346	962	962	5,141	5,141	8,156	0	8,156	0	10.32%	10.32%	無
總經理	李英新													
通路事業群總經理	李盈芳													
資深副總經理	黃建華													
資深副總經理	陳進長													
資深副總經理	朱家慶													
副總經理	蕭宏明													
副總經理	闕林睿													
副總經理	熊厚銘													
副總經理	呂泓毅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1,000,000元	0	0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0	0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呂泓毅	呂泓毅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葉國筌、李盈芳、黃建華、陳進長、朱家慶、蕭宏明、闕林睿、熊厚銘	葉國筌、李盈芳、黃建華、陳進長、朱家慶、蕭宏明、闕林睿、熊厚銘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英新	李英新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10	10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一)。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註 1）	姓　名（註 1）	股票金額(註 2)	現金金額(註 2)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註 3）	總經理	葉國筌	0（註 7）	11,857（註 7）	11,857	3.25%
	總經理	李英新				
	通路事業群總經理	李盈芳				
	資深副總經理	黃建華				
	資深副總經理	陳進長				
	資深副總經理	朱家慶				
	副總經理	蕭宏明				
	副總經理	闕林睿				
	副總經理	熊厚銘				
	副總經理	呂泓毅				
	協理	林佑洋				
	協理	洪莉萍（註 5）				
	協理	何佳龍				
	協理	蔡志強				
	協理	林永瑞				
	協理	陳宗仁				
	協理	廖祖欣				
	協理	黃順橙				
	協理	譚德清				
	協理	林宗穎				
	處長	胡淑慧（註 6）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上表(一)、(三)外，另應填列本表。

註 5：會計部門主管。

註 6：財務部門主管。

註 7：本公司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全數分派員工現金酬勞，並無發放員工股票酬勞。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為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09 年酬金之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		108 年酬金之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5.03%	6.69%	4.97%	7.15%
監察人	0.56%	0.58%	0.56%	0.5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32%	10.32%	10.83%	10.8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之車馬費係依每次董事會出席，給予之交通費用；董監酬勞均依本公司章程及規定辦理；除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獨立董事外，其餘董事、監察人皆未提供固定報酬。

本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按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考量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當年度對公司營運目標達成的貢獻度給付酬金。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及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對於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適時檢討，並使其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　註
董事長	葉國筌	5	0	100%	
董　事	李英新	5	0	100%	
董　事	陳榮輝	5	0	100%	
董　事	德桃創業投資(股) 代表人：羅俊拔	5	0	100%	
董　事	德桃創業投資(股) 代表人：葉柏君	5	0	100%	
獨立董事	蔡調彰	5	0	100%	
獨立董事	白介良	5	0	100%	
監察人	闊德工業(股) 代表人：沈哲生	2	0	40%	
監察人	闊德工業(股) 代表人：王國璋	5	0	100%	
監察人	劉國勝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屬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之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9/01/21	第 13 屆第 10 次董事會	經理人 109 年度調薪計畫案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除董事長葉國筌先生、副董事長李英新先生，因為經理人身分而利益迴避不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薪酬委員會原決議通過。
		1. 華亞二倉增建併變更及室內裝修工程案 2.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3.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109/03/24	第 13 屆第 11 次董事會	修訂「公司章程」案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1. 108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2.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除董事長葉國筌先生、副董事長李英新先生，因為經理人身份而利益迴避不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薪酬委員會原決議通過。
109/05/07	第 13 屆第 12 次董事會	1.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 追加華亞二倉增建併變更及室內裝修工程費用預算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109/08/06	第 13 屆第 13 次董事會	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除董事長葉國筌先生因董事長身分而利益迴避不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薪酬委員會原決議通過。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定」案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109/11/05	第 13 屆第 14 次董事會	修訂「關係人交易規定」案	所有獨立董事皆無意見	無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01/21	葉國筌	經理人109年度調薪計畫案	當事人為本公司經理人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李英新	經理人109年度調薪計畫案	當事人為本公司經理人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9/03/24	葉國筌	1.108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2.108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當事人為本公司經理人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李英新	1.108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2.108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當事人為本公司經理人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9/08/06	葉國筌	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當事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1/1 ～ 109/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成員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董事會評鑑執行結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在各個面向之表現皆介於4(優)~5(極優)之間(滿分5分)，顯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整體運作完善，符合公司治理。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每年皆為董事、監察人續保責任保險，並向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續保期間為109/07/20~110/07/20，投保金額為新台幣3,000萬，承保範圍包括董事及經理人責任、公司補償責任、調查保障、外派董事責任、公司有價證券責任、公司僱傭行為責任。

(二) 每次董事會後，皆主動即時於公司網站公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供所有利害關係人瞭解。

(三) 除每月主動將自結財務報表送各董監事參考以外，每次董事會皆安排當面向董監事說明財務報表及最新營運狀況，109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8次會議，說明的範圍及頻率皆高於法令規範標準。

（四）每年定期於3月份安排董監事、稽核單位與會計師之面對面溝通會議，除了說明財報查核狀況、內控查核狀況以外，也同步說明法令修訂狀況，並開放其他需溝通之議題討論，109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二次會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負責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帳冊文件，並列席本公司董事會陳述意見。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表：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　註
監察人	闊德工業(股) 代表人：沈哲生	2	40%	
監察人	闊德工業(股) 代表人：王國璋	5	100%	
監察人	劉國勝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與員工、主管及股東皆維持良好互動關係，109年度監察人皆透過e-mail、電話或當面與員工、主管及股東直接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除了每月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送交監察人查閱以外，並透過電話、E-mail、面對面與監察人保持密切連繫，及時回覆監察人指示事項。

2.監察人除了與稽核主管同時列席董事會以外，本公司每年皆另外定期安排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針對財務、業務、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業務之面對面溝通會議，109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二次會議，溝通結果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路徑如下： 1.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重要規章\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依精技(上市代號：2414)進行查詢。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依所訂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由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目前係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股務相關事宜。此外，公司網站亦設有股東/投資人連絡信箱、電話並指派專責連絡人處理回覆，讓股東可以充分表達建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由股務代理提供股東名冊掌握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管理相關規範，並每月了解其營運狀況。此外子公司依實際作業需要訂有相關內控作業規範，母公司並派員不定期稽核。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規定」，要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並訂有重大資訊揭露處理程序及禁止買賣措施，以防止資訊不當洩漏及避免發生內線交易之情形。本規定已於董事會中告知所有董監事、公告在公司內部網站供所有員工及經理人遵循，並每年進行教育訓練宣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及執行情形如下： 1.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擬訂董事會結構之多元化政策，包括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2.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3.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獨立董事目標2位(占29%)、女性董事目標1位(占14%)、具法律專業背景之董事目標1位(占14%)，目前達成情形如以下4、5點說明。 4.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1位女性董事(占14%)、2位獨立董事(占29%)、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分別為12年與6年、具法律專業背景之董事有1位(占14%)、具員工身分之董事有2位(占29%)、董事年齡分佈如下： （1）40歲以下：1位。 （2）51~60歲：1位。 （3）61~70歲：3位。 （4）70歲以上：2位。 5.本公司各董監事具領域之專業，列示如下表：	差異情形如下： 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董事會規模後，未自願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依實際需求研議設置。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2">運作情形(註)</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td><td></td><td>V</td><td>(二) 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考量董事會規模及獨立董事人數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td><td></td></tr>
<tr><td>(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td><td>V</td><td></td><td>(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定期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且運用於獨立董事提名續任之參考。</td><td></td></tr>
<tr><td>(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td><td>V</td><td></td><td>(四) 本公司每年評估一次會計師之獨立性，由會計主管列出會計師之學經歷、專業資格及評估項目，含財務利益、融資及保證、商業關係、家庭與個人關係、聘僱關係、禮物饋贈及特別優惠、簽證會計師的輪調、非審計業務、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等方面逐一評估，並提報董事會討論，109 年度已於 109/3/24 董事會通過;110 年度已於 110/3/23 董事會通過。</td><td></td></tr>
</table>

多元化 核心項目 / 職稱	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董事長	葉國筌	男	V	V	V	V	
副董事長	李英新	男	V	V	V	V	
董事	陳榮輝	男	V	V	V	V	
法人董事代表	羅俊拔	男	V	V	V	V	
法人董事代表	葉柏君	女	V	V	V	V	
獨立董事	蔡調彰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白介良	男	V	V	V	V	
監察人	劉國勝	男	V	V	V	V	
法人監察人代表	王國璋	男	V	V	V	V	
法人監察人代表	沈哲生	男	V	V	V	V	

6.以上資訊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且落實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108/5/10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由財務部胡處長兼任，並由董事長直接督導，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胡處長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等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一) 公司治理主管之主要職責為： 1.辦理公司登記與變更登記。 2.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3.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5.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6.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7.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二) 109年公司治理推動計劃及執行情形(相關資訊已於109/11/5向董事會報告)： 1.依法召開董事會：共召開五次董事會，提供董監事會議所需資料並製作會議記錄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 2.依法召開股東會：已於109/6/24召開股東大會，各項議案採逐案票決並使用電子投票，且於會後製作股東會議事錄及依法辦理相關公告。 3.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已安排二次共6小時之董監事進修課程： (1) 109/9/1「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3H) (2) 109/12/4「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3H) 4.辦理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投保期間109年7月20日~110年7月20日，投保金額為新台幣3,000萬元，承保範圍包括：董事及經理人責任、公司補償責任、調查保障、外派董事責任、公司有價證券責任、公司僱傭行為責任。 5.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於109/8/7受邀參加凱基證券舉辦之法人說明會，進一步與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提升資訊透明度。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109 年度共召開三次會議，並定期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109 年討論議案如下： (1) 109 年度經理人調薪計畫。 (2) 108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3) 108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4)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5) 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7.召開會計師、董監事、稽核及財會主管面對面溝通會議：已於 109/3/24 召開會計師、董監事、稽核及財會主管面對面溝通會議，針對以下事項進行例行性報告與說明： (1) 母公司暨各子公司整體查帳狀況、內控查核情形。 (2) 網路安全威脅。 (3) 證券稅務法令更新。 (4) IFRS 更新。 (5) 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修正介紹。 8.公司治理主管持續進修： (1) 109/1/16「以智財管理完善公司治理架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之智財管理義務宣導活動」(2.5H) (2) 109/9/1「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3H) (3) 109/10/14「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3H) (4) 109/10/23「2020 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3H) (5) 109/12/4「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3H) (三) 110 年公司治理實施計畫(相關資訊已於 109/11/5 向董事會報告)： 1.依法召開董事會：預計召開六次董事會 (法令規定至少每季召開一次)。 2.依法召開股東會：預計六月召開股東大會，議案採逐案票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持續使用電子投票作業。 3.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預計安排 6 小時之董監事進修課程。 4.辦理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將進行詢比議價作業，並持續辦理投保。 5.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預計辦理一次法人說明會。 6.功能性委員會運作：預計召開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以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7.召開會計師、董監事、稽核及財會主管面對面溝通會議：預計召開一次會計師、董監事、稽核及財會主管面對面溝通會議。 8.公司治理主管持續進修：預計完成 12 小時以上持續進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股東/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員工皆各別設有專人負責並列出各專責人員之姓名、連絡電話、Email 等，即時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查詢路徑如下： 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 (二) 109 年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內容及頻率(相關資訊已於 109/11/5 向董事會報告)： 1.透過「公司網站/最新消息」公告每月營運狀況與重要業務資訊，共計 43 次。 2.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股利發放、法說會訊息、董事會/股東會重要決議等重大訊息，共 11 次。 3.透過發佈「新聞稿」公告每月營運狀況、董事會/股東會重要決議等資訊，共 14 次。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股東會事務。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定期揭露相關資訊(如：營運報告、年報、財務報告、法人說明會資訊、股東會資訊、股利資訊、公司治理資訊…等)。	差異情形如下： 年度財務報告目前無提早公告申報，未來將依實際需求再行研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架設有中英文網站，由總經理室進行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確實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資訊亦放置於公司網站上供大眾查閱。法人說明會查詢路徑如下： 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法人說明會。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公告申報期限如下： 1.年度財務報告：會計年度終了後 3 個月內。 2.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每季終了後 45 日內。 3.每月營運情形：隔月 10 日前。 第 1、2 項財務報告將至少提前 7 日完成公告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重視員工權益，相關福利措施及退休制度如下： 1.制度設計： (1) 勞健保、團體保險(含壽險、意外險、醫療險)、結婚津貼、禮金補助、喪事奠儀、健康檢查。 (2)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皆舉辦員工旅遊，並成立社團，鼓勵員工參與健康休閒活動。 (3) 定期辦理員工教育訓練。 (4) 尊重兩性平等，制定「性騷擾防治辦法」。 (5) 確實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安全訓練。 (6) 提供員工申訴管道。 (7) 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保障員工權益。 2.執行情形： (1) 依法提供勞健保;每位員工皆享有 500 萬以上之意外險,100 萬以上之壽險及一般醫療保險與防癌醫療保險;每位員工每年皆參加健康檢查。 (2) 職工福利委員會除分區辦理員工旅遊以外，並成立各種社團(如登山社、自行車社、籃球社…等)，109 年度本公司共有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0 個社團。 (3) 109 年度除不定期辦理專業訓練外，另舉辦二次新人訓練(31 位)、二次業務訓練(26 位) 、一次主管訓練(20 位)。 (4) 除制訂「性騷擾防治辦法」外，並建立申訴管道，指定專人處理申訴事宜，109 年度未發生重大異常情事。 (5) 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109 年度每位新進同仁皆安排參加消防急救安全訓練。 (6) 109 年度未發生員工申訴事項。 (7) 退休制度： (A) 94/7/1(含)以後到職者： 全面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繳工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 (B) 94/7/1(不含)以前到職者： a.若選擇「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 (a) 94/7/1(含)起，每月提繳工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 (b) 94/7/1(不含)之前的舊制保留年資，依職工退休辦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 b.若選擇「舊制退休金辦法」: 繼續依職工退休辦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 (C) 舊制退休金結清條件： 94/7/1(不含)以前到職，且持續在本集團任職滿 25 年者，得申請結清舊制年資之退休金，109 年共有 1 位申請結清。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除依法令之規範外，另訂有良好的福利措施及員工訓練措施、退休制度等，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的良好關係。例如：團體意外/醫療/人壽保險、項目完整之年度健康檢查、社團活動、結婚津貼、喪事奠儀、新人訓練、業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註)</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務訓練、主管訓練及退休辦法等。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列出發言人之姓名、連絡電話，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同時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提供股東/投資人瞭解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公司治理資訊。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透過會議、電話及 E-mail 等方式與供應商溝通。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股東/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員工等，各別設有專人負責並公告各專責人員之姓名、連絡方式等即時回應利害關係人之問題，同時亦設有檢舉專線、信箱供利害關係人舉報任何違反誠信之行為。此外，本公司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規定」，每年定期以當面、網路數位方式對經理人、受僱人及董監事進行宣導，避免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六)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table>
<tr><th>職 稱</th><th>姓 名</th><th>進修日期</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
<tr><td rowspan="2">董事長</td><td rowspan="2">葉國筌</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2/04</td><td>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td><td>3</td></tr>
<tr><td rowspan="2">副董事長</td><td rowspan="2">李英新</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2/04</td><td>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td><td>3</td></tr>
</table>
</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註)</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h>職 稱</th><th>姓 名</th><th>進修日期</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
<tr><td rowspan="2">董事</td><td rowspan="2">陳榮輝</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2/04</td><td>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td><td>3</td></tr>
<tr><td rowspan="2">法人董事代表</td><td rowspan="2">羅俊拔</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2/04</td><td>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td><td>3</td></tr>
<tr><td>法人董事代表</td><td>葉柏君</td><td>109/04/28</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td><td>12</td></tr>
<tr><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td rowspan="2">蔡調彰</td><td>109/08/29</td><td>深化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文化、企業卓越經營講座</td><td>6</td></tr>
<tr><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 rowspan="2">獨立董事</td><td rowspan="2">白介良</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1/17</td><td>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評鑑指標最新趨勢－智財管理</td><td>3</td></tr>
<tr><td rowspan="2">監察人</td><td rowspan="2">劉國勝</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2/04</td><td>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td><td>3</td></tr>
</table>
</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2">運作情形(註)</th><th rowspan="2">摘要說明</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h>職 稱</th><th>姓 名</th><th>進修日期</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
<tr><td rowspan="2">法人監察人代表</td><td rowspan="2">王國璋</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2/04</td><td>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td><td>3</td></tr>
<tr><td rowspan="2">法人監察人代表</td><td rowspan="2">沈哲生</td><td>109/09/01</td><td>創新、數位科技與競爭優勢</td><td>3</td></tr>
<tr><td>109/12/04</td><td>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td><td>3</td></tr>
</table>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年度稽核計劃」皆依風險評估之結果所設計，並經董事會通過。稽核單位亦依循年度稽核計劃確實執行，109 年度查核結果無重大異常事項。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客戶信用額度管理:本公司已建立客戶信用額度控管規定並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及控管風險。
2.客戶服務與技術諮詢服務：本公司設有客服專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產品維護報修、反應、建議問題之管道，提供客戶即時的支援。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續保責任保險，最近一次續保期間為 109/07/20~110/07/20，投保金額新台幣 3,000 萬元。</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109年已改善情形： (1)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年報。 (2)財務報告於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至董事會，並於通過日或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 2.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設置審計委員，並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職權範圍）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蔡調彰		∨	∨	∨	∨	∨	∨	∨	∨	∨	∨	∨	∨	0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獨立董事	白介良			∨	∨	∨	∨	∨	∨	∨	∨	∨	∨	∨	0	
其他	賴泰岳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8 月 13 日至 110 年 6 月 20 日，最近年度(109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調彰	5	0	100%	經 107.08.13 董事會委任後連任
委員	白介良	5	0	100%	經 107.08.13 董事會委任後連任
委員	賴泰岳	5	0	100%	經 107.08.13 董事會委任後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運作情形：

1.薪酬委員會之職能

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2.薪酬委員會之職權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之處理
109 年 1 月 15 日	討論經理人 109 年度調薪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 年 3 月 16 日	1.討論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討論 108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3.討論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109 年 7 月 22 日	討論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110 年 1 月 19 日	討論經理人 110 年度調薪計畫。		
110 年 3 月 18 日	1.討論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討論 109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3.討論 109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總經理室)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以下風險管理政策： 1.與環境議題相關之風險政策： 防颱作業規定、防颱值班規定、火災防範規定、防震管理規定、防震檢查人員配置表、災害通報作業規定。 2.與社會議題相關之風險政策： (1)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與加強資訊揭露：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規定、證券主管機關公告申報及問券回覆規定。 (2) 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 公共安全/環境管理規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定、同仁於工作場所發生身體不適或事故傷害處理規定。 (3) 積極參與社會公益： 每年編列捐贈預算投入社會公益。 3.與公司治理議題相關之風險政策： 自願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擬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情形與次年度計劃。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指派總經理室為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務，並由董事長直接督導。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之主要職責為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109年企業社會責任推動計劃及執行情形(相關資訊已於109/11/5向董事會報告)： (1)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與加強資訊揭露：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股東/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員工等可透過電話、E-mail與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公司專責人員溝通，以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共創多贏的局面。109年透過「公司網站/最新消息」(共43次)、「發布新聞稿」(共14次)與「公開資訊觀測站資訊揭露」(共11次重大訊息公告)的方式，主動提供相關資訊予利害關係人。 (2) 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 (A) 每年執行消防測試，以確保消防設備運作正常，109年未發現重大異常。 (B) 每季至所有辦公室做安全巡檢，並提出巡檢報告，109年未發現重大異常。 (C) 安排每位新進員工實地至防災教育館進行防災及救護演練，109年共安排31位。 (D) 定期偵測辦公室CO_2濃度，109年未發現異常。 (E) 每年為全體員工辦理一次健康檢查，並於體檢後安排醫生至公司給予健康諮詢服務。 (F) 設置「急救人員」： 目前本公司於各辦公區共設有15位「急救人員」，每三年定期回訓一次，109年不需回訓。 (G) 設置「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目前本公司設有1位「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每兩年定期回訓一次，109年已完成回訓。 (H) 設置「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目前本公司於各辦公區共設有7位「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每兩年定期回訓一次，109年共有4位參加訓練。 (3) 建立有效的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本公司提供研究所進修補助、外部訓練成長計劃、內部訓練學習地圖，109年度共辦理二梯次新人訓練(共31位)、二梯次業務訓練(共26位)、一梯次主管訓練(共20位)及多次技術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4) 發展永續環境： 本公司已訂定「公共安全/環境管理規定」，並指派總務部為永續環境推動單位。相關節能減碳目標與推動情形如下： (A) 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排放量管理、水管理、廢棄物管理之未來量化管理目標 a. 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排放量管理： 本公司新購之華亞二倉將自 110 年開始營運，雖然將因此增加用電量，但我們將持續尋找可能之節電方案，以 109 年為基準年，期待在 114 年前將整體用電度數減少 5%、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 5%。 b. 水管理 因應全球水資源短缺議題，以 109 年為基準年，期待在 114 年前將整體用水度數減少 5%。 c. 廢棄物管理 雖然本公司營業額持續成長，可能因此增加用紙量，但我們仍然持續推動電子化作業，以 109 年為基準年，期待在 114 年前將整體廢棄物銷毀量減少 3%。 (B) 達成目標措施 a. 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排放量管理 ・每月監控用電量。 ・岡山物流中心屋頂架設太陽能發電。 ・從空調系統、電力照明及其他用電三方面推動節電方案，定期檢視耗能設備並進行汰換。 b. 水管理 ・每月監控用水量。 ・使用節水設備。 ・夏季時，收集雨水代替自來水，用於頂樓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灑降溫。 c.廢棄物管理 ・員工餐廳禁止使用免洗餐盤，發放並鼓勵使用環保筷。 ・持續推動電子化作業，減少用紙量。 (C) 目前達成情形 a.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排放量管理 ・107年：用電度數1,570,201度(較前一年度減少4.5%)，電力排放系數0.554，排放量870公噸。 ・108年：用電度數1,354,702度(較前一年度減少14%)，電力排放系數0.533，排放量722公噸。 ・109年：因新購華亞二倉，用電度數1,406,091度(較前一年度增加3.8%)，電力排放系數0.533，排放量749公噸。 b.水管理 ・107年：用水度數4,453度(與前一年度相當)。 ・108年：用水度數4,454度(與前一年度相當)。 ・109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加強各辦公室消毒與清潔，且新購華亞二倉整建工程進行中，用水度數5,528度(較前一年度增加24%)。 c.廢棄物管理 ・107年：內湖總部文件銷毀量3.8噸。 ・108年：內湖總部文件銷毀量3.7噸。 ・109年：雖然業績大幅成長，但在電子化推動下，內湖總部文件銷毀量維持3.7噸。 (5) 積極參與社會公益： (A) 贊助「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NT$500,000，支持肝病防治宣導及醫療研究(該基金會共有58位成員)。 (B) 贊助「脊髓損傷基金會」傷友訓練計畫NT$244,000，由協會辦理個案協助、醫療復健、生活重建等，受領資格依基金會審核標準採個案處理。 (C) 贊助「新北市社會局」個案經濟補助NT$200,000，受領資格依該局審核標準採個案處理。 (D) 贊助「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NT$100,000，協助義大利新冠肺炎防疫工作。 (E) 贊助「大同大學校友總會」NT$50,000，做為清寒獎助學金使用，受領資格依學校審核標準採個案處理。 (F) 支持身障者就業，購買「社團法人中華善愛社福協會」產品共36份，做為中秋送禮使用，總金額NT$20,160（該協會約有20位身障者)。 (G) 提供「政大EMBA校友會-創業主班 」學員(共51位)至本公司物流中心參訪，協助學員將課堂上的知識與管理實踐結合。 2.110年企業社會責任實施計畫(相關資訊已於109/11/5向董事會報告)： (1)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與加強資訊揭露： 將持續透過「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落實發言人制度」，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議題。 (2) 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 (A) 持續推動109年政策，並進行追蹤改善。 (B) 員工安全與健康相關人員之訓練預計安排如下： 急救人員：3位回訓。 丙級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3位回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3) 建立有效的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將辦理二梯次新人訓練、至少一梯次業務訓練並視需要辦理技術訓練、主管訓練。 (4) 發展永續環境： (A) 依109年政策持續推動、追蹤改善，並尋找其他可能的節能減碳方案。 (B) 預估110年汰換3台物流車，改購置符合六期環保車輛。 (C) 預估110年岡山物流中心屋頂太陽能發電量為400,000度，可幫助環境減少 254公噸二氧化碳或溫室氣體排放量。 (D) 110年配合新購華亞二倉啟用，預估用水、用電將成長15%。 (E) 110年文件銷毀量預估與109年相當。 (5) 積極參與社會公益： (A) 將持續贊助「台北市脊髓損傷社會福利基金會」傷友訓練計畫NT$144,000/年及愛心園遊會NT$20,000。 (B) 其他：視情形進行評估辦理。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V		(一) 本公司已依產業特性訂定「公共安全/環境管理規定」，包含垃圾處理、空調使用原則、防火、防颱管理等。 (二) 本公司除了導入「電子發票」、「電子公文交換系統」外，在各辦公區持續設置垃圾分類區，新進人員報到後，立即發放並鼓勵使用環保筷，員工餐廳禁止使用免洗餐盤，洗手間設有節水設備，辦公室使用省電燈具，並持續推動電子簽核之無紙化作業、再生紙利用，南區物流中心更是一座符合綠色環保概念的建築，不但採用環保建材，更充份利用天然能源，減少空調電力，大幅降低能源耗用。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註2)</th></tr>
<tr><td>（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td><td>V</td><td></td><td>（三）氣候變遷對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機會評估與因應措施
<table>
<tr><th>風險類別</th><th>氣候變遷風險辨識</th><th>氣候變遷機會辨識</th><th>因應措施</th></tr>
<tr><td>颱風水災</td><td rowspan="3">人員、辦公室、電腦機房、倉庫、貨品受損</td><td rowspan="3">透過防災演練提升天災抵禦能力、確保永續經營能力</td><td>透過保險並制訂「防颱作業規定」、「防颱值班規定」，加強人員防災訓練。</td></tr>
<tr><td>火災</td><td>透過保險、制訂「火災防範規定」、建立並宣導同仁用電安全，且安排同仁實地至防災教育中心演練。</td></tr>
<tr><td>地震</td><td>透過保險並制訂「防震管理規定」、「防震檢查人員配置表」，明確列出物品放置之安全原則、應定期檢視之項目，確保工作環境、人員、資產安全。</td></tr>
<tr><td>氣溫上升</td><td>用電量增，成本與碳排放量上升</td><td>持續支持太陽能發電、推動節能減碳措施並申請相關節能補助</td><td>辦公室門窗加裝隔熱紙、找出耗電量大的設備，並持續更換節能設備。</td></tr>
<tr><td>水電供應不穩定</td><td>斷電造成營運中斷</td><td>機房提升不斷電系統、發電機設備，以降低風險並掌握商機</td><td>制訂「系統主機及機房管理規定」以控管風險並降低損失。</td></tr>
</table></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詳本表第二項：相關節能減碳目標與推動情形段落之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為善盡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本公司已依「世界人權宣言」、「國際人權公約」及「勞動基準法」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 1.人權評估：本公司承諾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員工受到尊重、營運遵守道德，故制訂相關規定如下：「公共安全/環境管理規定」、「員工管理規定」、「員工從業道德守則」、「同仁廉潔守則」、「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定」、「個人資料保護規定」。 2.本公司制訂人權政策相關規定，強調以下事項： (1) 道德與誠信：奉行商業道德，堅持以誠信經營企業。 (2) 勞動權益：遵守當地勞動法規，訂定上班時間、休假規定。 (3) 任用原則：力求機會均等，人盡其才為原則，凡具備徵用之技能、知識條件，皆得參加甄試。 (4) 薪資與福利：支付給員工之工資應符合勞基法規範。 (5) 性騷擾防治：提供申訴管道並設置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有效處理性騷擾申訴案件。 (6) 隱私保護：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訂定個資保護規定，明確列出個資搜集、處理、利用、保存、銷毀程序，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3.教育訓練： (1) 相關規範公告於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閱與遵循。	差異情形如下： 未具體要求供應商遵循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之相關規範，未來將依實際需求再行研議。如實務上遇有供應商涉及重大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情事，基於公司之經營理念，自當終止繼續交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2) 於新人訓練中傳達給同仁，109年共舉辦二次新人訓練，共計31位。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每年皆執行薪資調查，參考外部環境變化訂定合理的薪資政策，並明定員工薪酬包含公司經營績效獎金，獎金之計算，視公司該年度達成之經營績效訂定，且公司章程亦訂定：如有獲利，應提撥3%~12%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休假政策依勞基法辦理、其他福利詳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第八項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並制定相關管理機制。員工工作環境、人身安全保護措施與教育訓練執行情形如下： 1. 辦公場所皆有消防設施，並由總務部每年執行消防測試，以確保消防設備運作正常，109年度測試結果未發現重大異常。 2. 辦公場所皆有門禁管理及保全設備，以維護員工安全。 3. 總務部每季至所有辦公室做安全巡檢，並提出巡檢報告，109年度未發現重大異常。 4. 針對每一位新進人員皆會實地至防災教育館進行防災及救護演練；每年除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於體檢後安排健檢醫院至公司給予醫療健康諮詢服務。109年所有新進員工皆已完成防災及救護演練，全體員工皆完成健康檢查。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透過業務訓練、主管訓練、技術訓練、專案聘請外部顧問進行訓練，並訂有同仁在職進修申請作業規定，提供進修補助，培養優秀人才。109年度共辦理2梯次業務訓練，並辦理多次技術訓練。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相關產品行銷全球，對於產品之標示、安全標準、認證，服務過程之規範等，均需合乎當地國家之法令規範。對於顧客隱私與消費者權益，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消費者保護法與當地國家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惟並未具體要求供應商遵循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之相關規範。如實務上遇有供應商涉及重大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情事，基於公司之經營理念，自當終止繼續交易。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差異情形如下：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依實際需求再行研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本守則執行，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1.持續與學術機構進行產學交流、至學校演講、配合學術機構安排學生參訪本公司物流中心、接受學生的產學交流專訪等，109年合作對象包含：國立政治大學等。 2.持續對公益團體給予關懷及贊助，詳本年報「履行社會責任情形」第二項說明。 （二）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為維護良好辦公環境，訂有公共安全/環境管理規定，每季由總務部至各辦公區進行查檢作業，依查檢表逐一檢視環境之安全與衛生事項，109年度查檢結果未有重大異常情形。 （三）本公司為資訊科技產品通路商，所屬產業不會對環境造成污染，非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ISO 50001能源管理所屬有工業廠房之鋼鐵、金屬…等行業驗證範圍，因此不適用。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並送股東會報告。本守則亦放置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董事會、高階管理階層及全體同仁共同落實。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定期針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進行評估，並將防範機制建立於內控流程中。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訂有「員工從業道德守則」、「供應商、客戶及協力廠商年節送禮處理原則」、「異常事項提報作業規定」、「員工申訴作業規定」及「內控稽核作業規定」，該規定除了定期檢討修正、向員工宣導之外，亦放置於內部網站供同仁查閱，並提供申訴/檢舉管道，由總經理室專責處理申訴/檢舉案件。109年度未有重大申訴/檢舉情事。	
二、落實誠信經營				差異情形如下： 未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未來將依實際狀況再行研議。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對於往來廠商訂有各項評核機制，若發現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即不予簽約，但並未明定誠信行為條款於契約中。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指派法務人員為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修訂單位、總經理室為監督/執行單位。總經理室負責推動企業履行誠信經營，由董事長直接督導，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109年履行誠信經營推動計劃及執行情形(相關資訊已於109/11/5向董事會報告)： (1) 宣導與教育訓練： (A)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同仁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潔守則」、「員工從業道德守則」，宣導與教育訓練執行如下： a. 公告在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閱與遵循。 b. 要求每位新進員工皆需於到職後三個月內讀完，並由新進同仁及其主管簽名確認。 c. 於新人訓練－「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廉潔政策課程」中，由董事長親自傳達『秉持誠信、追求卓越、永續經營、共享成果』之經營理念，要求同仁共同遵守，109年共辦理二次新人訓練(共31人次、62人時)。 (B) 本公司同時訂有「供應商、經銷商及協力廠商年節送禮處理原則」，嚴禁同仁向供應商、經銷商及協力廠商索取年節禮品。所有同仁應婉拒供應商、經銷商及協力廠商饋贈禮品、現金、或其他變相財貨，若有未能拒絕或無法返還之上述饋贈物品，應轉交總經理室列冊統籌處理。109年分別於農曆年及中秋節辦理二次抽獎活動，將全公司同仁所收到的禮品分區辦理抽獎，並公告抽獎結果給所有同仁參考，藉此將公司對於廉潔的重視傳達給同仁。 (2) 內線交易防範： (A)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規定」，公告於內/外部網站，並每年進行宣導，109年度宣導情形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宣導日期	宣導主題	宣導對象	宣導方式	人次	時數
109/4/9	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大股東等	線上宣導	32人	0.5H
109/7/14	關於內部人常見違規態樣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大股東等	線上宣導	34人	0.5H
109/10/19	關於內部人常見違規態樣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大股東等	線上宣導	34人	0.5H
109/12/10	完善公司治理架構－智慧財產權管理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等	線上宣導	31人	1H

109年未發現有內線交易情事。

(3) 利益迴避：

(A) 本公司已將利益迴避之政策載明於「董事會議事規定」、「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從業道德守則」中供董監事及所有同仁共同遵守。

(B) 每次董事會召開時，遇有需利益迴避之情事，則適時提醒之。

109年董事會中，共有三次(1/21、3/24、8/6)相關人員已進行利益迴避。

(4) 稽核制度：

本公司透過內部稽核與外部會計師查核，檢視內控遵循情形，109年並未發現有違反誠信之情事。

(5) 檢舉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申訴中心”與“異常事項彙報平台”，109年並未收到違反誠信之檢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項。 2.110年推動誠信經營計畫(相關資訊已於109/11/5向董事會報告)： (1) 宣導與教育訓練： 將持續於新人訓練、內部網站中宣導/推動「誠信經營守則」、「同仁廉潔守則」、「員工從業道德守則」。 (2) 內線交易防範： 將持續以email、網站公告、面對面等方式向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宣導/推動「內線交易防範」之相關規範，至少每年實施一次。 (3) 利益迴避： 持續提醒並遵循相關法令。 (4) 稽核制度： 將持續透過內部稽核與外部會計師內控查核來檢視。 (5) 檢舉制度： 將持續提醒同仁善用檢舉制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之採購相關規定中，已明訂詢比議價規範，以防止採購人員之利益衝突事件；對於關係人交易，則另訂有「關係人交易規定」，以維護公司利益。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內控稽核作業規定」，稽核單位並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擬訂稽核計畫，且依此執行內部稽核，109年未發現重大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於新人訓練課程中宣導包括誠信經營之企業經營理念，並於年度會議等相關聚會中加強提醒。亦派員參加外部宣導說明會議，確認掌握應辦理之事項。109年度共舉辦二次新人訓練(課程主題：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廉潔政策，共有31人次，合計6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時)，一次年度會議(課程主題：108~109年目標達成與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年度方針報告，共有73人次，合計13人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並於網站設置便利之檢舉管道、指定總經理室負責受理追蹤，惟目前並未有獎勵制度。	差異情形如下： 未訂定具體之獎勵制度。未來將依實際狀況再行研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已於「異常事項提報作業規定」、「員工申訴作業規定」中訂定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指定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每天監看檢舉信箱，即時處理並回覆處理結果，且對檢舉相關資料負保密責任。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已於上項規定中明確規範保護檢舉人之措施，並落實實施。 109年度未有發生重大異常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查詢路徑如下)： 1.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重要規章\誠信經營守則。 2.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依精技(上市代號：2414)進行查詢。 (二) 推動成效： 1.於新人訓練及年度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共104人次，75人時。 2.建立檢舉平台並設置專責單位處理檢舉案件。 3.109年度並未有重大違反誠信之情形，亦未接獲檢舉案件。	目前皆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執行中，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落實執行，無差異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做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人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精聯電子皆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路徑如下：

1. 精技電腦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重要規章\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精聯電子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章程及重要內控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3.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依精技(上市代號：2414)、精聯(上櫃代號：3652)進行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集團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規定」，並公告於內部網站，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查詢與遵守。

2. 本公司訂有「員工從業道德守則」及「同仁廉潔守則」;子公司精聯電子則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內容包含：道德與誠信、尊重個人及客戶、迴避利益衝突、饋贈與業務款待等，並公告於內部網站以供遵循。

3.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與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共有董事 7 名(含獨立董事 2 名)，110 年董監改選擬設置董事 9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董事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其成員選任依公司營業型態及發展需求，並考量多元化方針組成；至於獨立董事部份，依法需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有助於本公司落實及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為強化董事職能，除遴選涵蓋公司治理相關主題如財務、風險管理、商務、法務、會計或內部控制制度等內容之進修課程，適當安排董事進修，提升董事專業知識外，另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藉各項績效評估項目之衡量，來確認董事會運作效率，並評定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表現，以作為日後獨立董事人選規劃之參考。

4.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與運作情形：
本公司經理人為重要管理階層，除了必需具備卓越的專業能力之外，人格特質必需誠信正直，並認同本公司「秉持誠信、追求卓越、永續經營、共享成果」的經營理念。本公司透過內部訓練(個案研討等課程)、外部訓練(經營管理專班、研究所等課程)來培訓經理人，此外，本公司設有代理人機制，透過代理人機制訓練、培養人才，使公司永續發展。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10 年 03 月 23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不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因此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主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109/06/24	1.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8.74%，照原案表決通過。
	2.承認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2.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為109/07/31，發放日為109/08/07，已依股東會決議於109/08/07完成每股NT$1.5元之現金股利發放，及員工酬勞$25,447,728元之發放。
	3.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3.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8.79%，照案通過，並落實執行。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主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109/01/21	1.決議通過109年度營運計劃案。 2.決議通過對子公司精豪電腦(股)進行資金貸與案。 3.決議通過華亞二倉增建併變更及室內裝修工程案。 4.決議通過第四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A.經理人109年度調薪計劃案。 5.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6.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109/03/24	1.決議通過108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決議通過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4.決議通過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5.決議通過第四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A.108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B.108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C.108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6.決議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7.決議通過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決議通過109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日期	主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109/05/07	1.決議通過108年度盈餘分派表-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修正案。 2.決議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3.決議通過追加華亞二倉增建併變更及室內裝修工程費用預算案。 4.決議通過109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修訂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109/08/06	1.決議通過第四屆第五次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A.董事長薪資調整案。 2.決議通過「董事會議事規定」修訂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109/11/05	1.決議通過110年度稽核計劃案。 2.決議通過「關係人交易規定」修訂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110/01/19	1.決議通過110年度營運計劃案。 2.決議通過對子公司精豪電腦(股)進行資金貸與案。 3.決議通過第四屆第六次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A.經理人110年度調薪計劃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110/03/23	1.決議通過109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決議通過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4.決議通過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5.決議通過第四屆第七次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A.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B.109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C.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6.決議通過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決議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8.決議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9.決議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更名及修訂案。 10.決議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11.決議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12.決議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13.決議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4.決議通過110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110/05/06	1.決議通過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2.決議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決議通過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決議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案。 5.決議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6.決議通過審計委員會委員之出席費及交通費案。 7.決議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規定及其自評問卷」、「人事薪資循環內部控制」、「融資循環內部控制」、「投資循環內部控制」、「其他交易循環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內控自行評估作業規定」部份條文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無差異。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本公司並無以上相關人員辭職解任之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	楊智惠	109/1~12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V		V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2)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	2,200	無	無	無	無	0	109/1~12	
	楊智惠							109/1~12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09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4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葉國筌	0	0	0	0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李英新	0	0	0	0
董事	陳榮輝	0	0	(500,000)	0
董事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4,326,000)	0	0	0
	代表人:羅俊拔	0	0	0	0
	代表人:葉柏君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調彰	0	0	0	0
獨立董事	白介良	0	0	0	0
監察人	劉國勝	0	0	0	0
監察人	闊德工業(股)公司	(2,790,000)	0	0	0
	代表人:王國璋	0	0	0	0
	代表人:沈哲生	0	0	0	0
通路事業群總經理	李盈芳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黃建華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陳進長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朱家慶	0	0	0	0
副總經理	蕭宏明	0	0	0	0
副總經理	闕林睿	0	0	0	0
副總經理	熊厚銘	0	0	0	0
副總經理	呂泓毅	6,300	0	2,000	0
協理	林佑洋	0	0	0	0
協理	洪莉萍	0	0	0	0
協理	何佳龍	0	0	0	0
協理	蔡志強	0	0	0	0
協理	林永瑞	0	0	0	0
協理	陳宗仁	0	0	0	0
協理	廖祖欣	0	0	0	0
協理	黃順橙	0	0	0	0
協理	譚德清	0	0	0	0
協理	林宗穎	0	0	1,000	0
處長	胡淑慧	0	0	0	0
大股東	恆捷科技(股)公司	6,143,382	966,00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股權移轉資訊：

110年4月24日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陳榮輝	贈與處分	110.02	卓美玉	配偶	500,000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0年4月24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恆捷科技(股)公司	38,222,816	23.63%	0	0	0	0	闊德工業(股)公司	同一負責人	無
富榮國際投資(股)公司	7,000,000	4.33%	0	0	0	0	葉國筌	負責人	無
闊德工業(股)公司	5,735,184	3.55%	0	0	0	0	恆捷科技(股)公司	同一負責人	無
闊德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王國璋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闊德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沈哲生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葉國筌	5,529,485	3.42%	0	0	7,000,000	4.33%	富榮國際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無
桃德(股)公司	5,466,311	3.38%	0	0	0	0	無	無	無
李英新	4,352,896	2.69%	322,505	0.20%	0	0	無	無	無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4,327,865	2.68%	0	0	0	0	無	無	無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羅俊拔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葉柏君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益昇控股有限公司	2,790,000	1.73%	0	0	0	0	無	無	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陳榮輝	1,929,213	1.19%	1,604,164	0.99%	0	0	卓美玉	配偶	無
卓美玉	1,604,164	0.99%	1,929,213	1.19%	0	0	陳榮輝	配偶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精聯電子）	27,386,739	58.15%	1,729,716	3.67%	29,116,455	61.82%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精豪電腦）	1,500,000	100.00%	無	無	1,500,000	100.00%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精詠電腦）	1,000,000	100.00%	無	無	1,000,0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10 年 4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8.03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設立 1,000,000	無	—
69.12	10	300,000	3,000,000	300,000	3,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無	—
75.10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0	無	—
77.01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	無	—
79.09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無	—
80.08	10	7,000,000	70,000,000	7,000,000	7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無	—
82.07	10	7,700,000	77,000,000	7,700,000	77,00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	無	—
84.09	10	10,700,000	107,000,000	10,700,000	107,000,000	專案合併 1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無	—
85.07	22 10	16,410,000	164,100,000	16,410,000	164,1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盈轉增資 22,470,000 資轉增資 9,630,000	無	85.7.18 (85)台財證(一) 第 41670 號
86.07	22 10	25,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20,260,000 盈轉增資 36,102,000 資轉增資 29,538,000	無	86.5.20 (86)台財證(一) 第 40771 號
87.08	43.5 10	50,000,000	500,000,000	42,749,000	427,49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盈轉增資 50,000,000 資轉增資 25,000,000 員工紅利增資 2,490,000	無	87.6.4 (1)台財證(一) 第 44917 號
88.07	10	56,211,400	562,114,000	56,211,400	562,114,000	盈轉增資 64,123,500 資轉增資 64,123,500 員工紅利增資 6,377,000	無	88.6.14 (88)台財證(一) 第 55295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8	10	153,665,000	1,536,650,000	83,981,700	839,817,000	盈轉增資 84,317,100 資轉增資 84,317,100 員工紅利增資 9,068,800	無	89.05.28 (89)台財證(一) 第 43198 號
	5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無	89.05.29 (89)台財證(一) 第 42315 號
90.08	10	163,665,000	1,636,650,000	101,702,100	1,017,021,000	盈轉增資 75,583,530 資轉增資 92,379,870 員工紅利增資 9,240,600	無	90.07.05 (90)台財證(一) 第 143347 號
91.08	10	163,665,000	1,636,650,000	118,667,800	1,186,678,000	盈轉增資 61,021,260 資轉增資 101,702,100 員工紅利增資 6,933,640	無	91.07.16 (91)台財證(一) 第 0910139612 號
92.09	10	228,952,000	2,289,520,000	139,986,900	1,399,869,000	盈轉增資 106,801,020 資轉增資 94,934,240 員工紅利增資 11,455,740	無	92.07.30 台財證(一)字 第 0920134452 號
92.11	10	228,952,000	2,289,520,000	137,802,900	1,378,029,000	庫藏股註銷 21,840,000	無	92.11.27 經授商字 第 09201324460 號
93.08	17.5	263,952,000	2,639,520,000	137,837,185	1,378,371,8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42,850	無	93.08.10 經授商字 第 09301144610 號
93.10	10	263,952,000	2,639,520,000	151,721,052	1,517,210,520	盈轉增資 57,877,220 資轉增資 68,901,450 員工紅利增資 12,060,000	無	93.10.07 經授商字 第 09301181860 號
93.11	12.7	263,952,000	2,639,520,000	151,791,918	1,517,919,1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08,660	無	93.11.22 經授商字 第 09301220070 號
94.04	12.7	263,952,000	2,639,520,000	151,839,162	1,518,391,6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72,440	無	94.04.12 經授商字 第 09401058180 號
94.05	12.7	263,952,000	2,639,520,000	153,571,443	1,535,714,4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7,322,810	無	94.05.26 經授商字 第 09401087510 號
94.08	12.7	263,952,000	2,639,520,000	156,350,965	1,563,509,6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7,795,220	無	94.08.25 經授商字 第 09401165030 號
94.09	10	263,952,000	2,639,520,000	163,162,131	1,631,621,310	盈轉增資 60,735,660 員工紅利增資 7,376,000	無	94.09.20 經授商字 第 09401184430 號
95.02	12.7	263,952,000	2,639,520,000	179,204,210	1,792,042,1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51,653,290	無	95.02.20 經授商字 第 09501028390 號
	13.9					認股權轉換股份 8,767,500		
95.03	12.22	263,952,000	2,639,520,000	179,392,424	1,793,924,2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882,140	無	95.03.17 經授商字 第 09501044450 號
95.05	12.22	263,952,000	2,639,520,000	179,580,639	1,795,806,3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882,150	無	95.05.11 經授商字 第 0950108729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9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189,506,871	1,895,068,710	盈轉增資 89,790,320 員工紅利增資 9,472,000	無	95.09.18 經授商字第 09501210700 號
95.11	11.8 12.2	320,000,000	3,200,000,000	189,561,371	1,895,613,710	認股權轉換股份 545,000	無	95.11.17 經授商字第 09501259340 號
96.03	11.57 11.8 12.2	320,000,000	3,200,000,000	191,873,273	1,918,732,7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531,520 認股權轉換股份 17,587,500	無	96.03.01 經授商字第 09601038050 號
96.05	11.57 11.8 12.2	320,000,000	3,200,000,000	195,845,559	1,958,455,5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5,496,860 認股權轉換股份 14,226,000	無	96.05.09 經授商字第 09601100480 號
96.08	11.57 11.8 12.2	320,000,000	3,200,000,000	199,836,572	1,998,365,7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6,447,630 認股權轉換股份 13,462,500	無	96.08.20 經授商字第 09601200630 號
96.09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09,668,462	2,096,684,620	盈轉增資 88,153,900 員工紅利增資 10,165,000	無	96.09.12 經授商字第 09601223430 號
96.11	11.02 11.2	320,000,000	3,200,000,000	211,862,955	2,118,629,5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878,930 認股權轉換股份 2,066,000	無	96.11.16 經授商字第 09601283660 號
97.03	11.02 11.2	320,000,000	3,200,000,000	212,723,558	2,127,235,5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176,030 認股權轉換股份 5,430,000	無	97.03.06 經授商字第 09701053300 號
97.05	11.2	320,000,000	3,200,000,000	213,199,808	2,131,998,080	認股權轉換股份 4,762,500	無	97.05.22 經授商字第 09701116880 號
97.08	11.2	320,000,000	3,200,000,000	213,530,808	2,135,308,080	認股權轉換股份 3,310,000	無	97.08.26 經授商字第 09701207910 號
97.10	11.2	320,000,000	3,200,000,000	214,092,808	2,140,928,080	認股權轉換股份 5,620,000	無	97.10.20 經授商字第 09701265580 號
98.02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09,212,808	2,092,128,080	庫藏股註銷 48,800,000	無	98.02.16 經授商字第 09801028260 號
98.04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05,357,808	2,053,578,080	庫藏股註銷 38,550,000	無	98.04.14 經授商字第 09801072150 號
98.07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164,286,246	1,642,862,460	現金減資 410,715,620	無	98.07.21 經授商字第 09801160660 號
100.11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161,735,846	1,617,358,460	庫藏股註銷 25,504,000	無	100.11.14 經授商字第 10001260170 號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2.股份種類

110年4月24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單位：股)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已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61,735,846	158,264,154	320,000,000	含供員工認股權憑證20,000,000股 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60,000,000股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股東結構

110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41	16,511	68	16,620
持有股數	0	0	61,414,985	93,916,089	6,404,772	161,735,846
持股比例	0	0	37.97%	58.07%	3.96%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4月2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7,818	817,060	0.51%
1,000至5,000	6,484	14,005,103	8.66%
5,001至10,000	1,113	8,978,461	5.55%
10,001至15,000	341	4,337,240	2.68%
15,001至20,000	263	4,874,093	3.01%
20,001至30,000	197	4,985,309	3.08%
30,001至50,000	177	7,245,722	4.48%
50,001至100,000	105	7,566,506	4.68%
100,001至200,000	52	7,092,127	4.39%
200,001至400,000	39	10,777,985	6.66%
400,001至600,000	9	4,459,579	2.76%
600,001至800,000	5	3,342,967	2.07%
800,001至1,000,000	7	6,295,760	3.89%
1,000,001以上	10	76,957,934	47.58%
合　　計	16,620	161,735,84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4 月 24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恆捷科技(股)公司	38,222,816	23.63%
富榮國際投資(股)公司	7,000,000	4.33%
闊德工業(股)公司	5,735,184	3.55%
葉國筌	5,529,485	3.42%
桃德(股)公司	5,466,311	3.38%
李英新	4,352,896	2.69%
德桃創業投資(股)公司	4,327,865	2.6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益昇控股有限公司	2,790,000	1.73%
陳榮輝	1,929,213	1.19%
卓美玉	1,604,164	0.9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03/31
			調整前	調整後	調整前	調整後	
每股市價	最高		23.25	21.75	30.30	28.50	28.20
	最低		18.70	17.20	18.40	16.60	25.05
	平均		21.18		24.49		26.4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44		17.16		18.00
	分配後		14.94		(註 9)		(註 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61,735,846 股		161,735,846 股		161,735,846 股
	調整前每股盈餘		1.81		2.25		0.86
	調整後每股盈餘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0		1.8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70 倍		10.88 倍		-
	本利比		14.12 倍		13.61 倍		-
	現金股利殖利率		7.08%		7.35%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9 年度擬每股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 1.80 元，僅經董事會擬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依法完納稅捐。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實際分派之盈餘，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 本公司 109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64,524,973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39,570,124 元,扣除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新台幣 932,230 元、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新台幣 4,390,373 元、(10%)法定公積新台幣 36,359,274 元後，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362,413,220 元，擬按「公司章程」分派如下：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經董事會決議，擬提撥新台幣 291,124,523 元發放股東現金股利。(請參閱盈餘分配表)。
(2) 本案俟 110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由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分派之。
(3) 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擬請股東常會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4) 上述分派若嗣後本公司因買回公司股份，造成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調整並辦理相關事宜。
註：以上決議為經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之股利分派情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9,570,124
加：109 年度稅後淨利	364,524,973
減：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失)	(932,230)
減：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4,390,373)
減：法定公積(10%)	(36,359,274)
可分配盈餘	362,413,22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291,124,523)
期末未分配盈餘	71,288,697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股東會無擬議分配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年度如有獲利，依章程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嗣後經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分派，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以現金分派新台幣 31,827,802 元，與認列費用估列金額新台幣 31,827,802 元，無差異。
董事、監察人酬勞：以現金分派新台幣 6,561,450 元，與認列費用估列金額新台幣 6,561,450 元，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董事會無通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4.前一年度(108 年)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實際分派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配發情形：
配發員工酬勞(現金)25,447,728 元及董監事酬勞(現金)5,282,439 元，與原通過之配發情形無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九、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執行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私募有價證券資料：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營業範圍

1.所營業務內容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1) 在國內從事各類資訊科技(IT，Information Technology)產品之通路銷售業務。
(2) 從事「自動資料收集產品」(Auto Data Capture Products, 簡稱 ADC 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以自有品牌 unitech 行銷全球。

2.營業比重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金額(仟元)	比率(%)
資訊科技產品通路銷售	19,560,817	91%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銷售	1,996,656	9%
合計	21,557,473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1) 資訊科技產品銷售：網路伺服器、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網路裝置、繪圖裝置、列印裝置、顯示裝置、穿戴式裝置、儲存裝置、個人電腦 DIY 組件、數位相機、數位監控器。
(2) 研發、設計製造「自動資料收集產品」：透過自行佈建海外據點，再經由各地經銷夥伴進行銷售，產品包括軍工規行動電腦、條碼掃描器、RFID 讀取器及門禁/智慧居家安控終端機及相關軟體等，並在台灣市場有部分條碼列印機代理、服務、配件、耗材等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1) 在資訊科技(IT)產品通路業務上，將持續開發擴充機構市場所需商用資訊產品，以及門市市場所需之消費性資訊產品。
(2)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部份，除持續以新平台、技術開發新一代軍工規等級行動電腦、RFID 讀取器、各式條碼掃描器、穿戴式資料讀取器、3D 辨識資料收集器等相關硬體產品、軟體應用，並逐年提高軟體開發能量，發展智能應用、物聯網 IoT 系統模組、各垂直領域解決方案等。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資訊科技(IT)產品通路之市場有兩大區隔，「消費性產品市場」及「機構性產品市場」。消費性產品市場主要經由店面銷售，產品屬個人/家庭使用之產品為主；機構性產品市場主要為高附加價值產品，經銷商需要專業的服務能力、不需店面，多屬技術層次較高，部分也屬較高單價之產品。

產業形成上、中、下游三段專業分工的狀況，上游製造商負責產品設計、研發、製造及品牌推廣；中游配銷商負責備貨、配送服務、產品應用及維修；下游經銷商負責對最終使用者解說產品功能及實地解決使用問題。

消費性產品市場及機構性產品市場的經銷商，因所銷售的產品客戶在使用目的、使用環境及對服務需求之不同，因此配銷商所需具備之專業能力不相同，能夠分別滿足所經營市場客戶的需求，才能成功、有效的經營。

(2) 因網際網路興起及各類無線應用環境普及，資料收集自動化已是降低成本、提升效率、企業營運精緻化、及時/有效監督控管的利器，相關應用多樣，產業發展空間寬廣，包括例如:倉儲管理、工廠生產自動化資料收集、產品追蹤分類、運輸、抄表、店舖結帳、訂貨盤點、行動業務管理、身份辨識、醫務管理、郵政、警政、門禁居家安控…等。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集團所屬行業為資訊產業中之「通路經營商」及「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製造商」。

通路經營商的上游主要為各類科技產品製造商、品牌商。而位居中游的通路經營商對上游製造商而言，可提供一完整的大型銷售通路網，節省其銷管費用。對下游之加值廠商如經銷商、專賣店等提供儲運、維修服務、技術支援等附加價值,使下游業者得以減少自備庫存存貨及維修之相關成本，降低經營風險。而中游之通路經營商則可整合下游業者由其統一向上游製造商採購，以獲取較大的價格優勢，再搭配靈活的存貨管理及行銷策略，將產品售予下游業者。

本集團在自動資料收集產業中位屬上游品牌、製造商之角色，而中游主要為系統整合商、加值商、經銷商及部分製造商之直銷部門，中游再提供下游各行各業之應用系統開發、系統整合及技術支援、維修服務、儲運等附加價值，以擴大市場、降低營運風險。綜上所述，在藉由上、中、下游業者之專業分工，可有效的提升整體資訊產業之運作效率。

本集團在該行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如下：

(1) 資訊科技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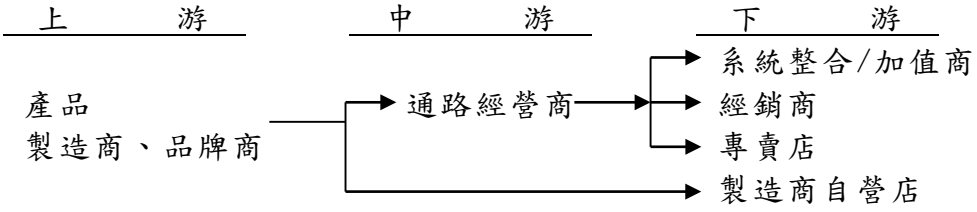

(2)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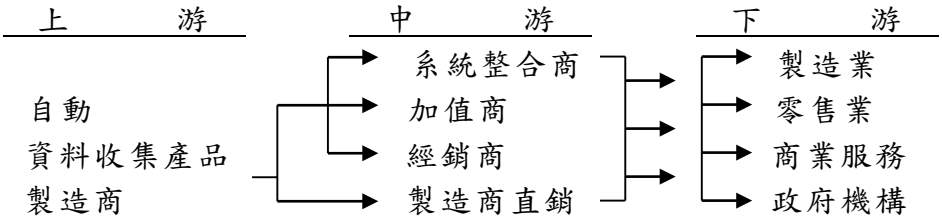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資訊科技產品方面，由於科技進步，各種科技、資訊產品之應用不斷推陳出新，強調小型化、易於攜帶、速度快、具上網功能等，各類產品種類繁多，大部份的製造商僅能提供部份的產品，為提高競爭力降低成本的考量下，紛紛經由配銷商代為配銷產品，配銷商由於同時配銷多樣產品，因此取得範疇經濟，得以有效率的提供下游經銷商所需之多樣性產品。

(2)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具備堅固、可攜帶式、能無線上網、及時傳輸資料等特質，發展上仍屬科技/技術持續演進之階段，不斷有新一代的平台、新世代的傳輸通訊元件及語音、影像辨識…等新技術發展。

4.競爭情形

(1) 資訊科技產業極大化、極小化的現象非常明顯。大型配銷商由於採購量大、議價能力強、進貨成本低，在運輸、倉儲等達經濟規模、費用率低，因而在一定規模後，因業績成長所需增加的投入有限，因此大型配銷商具競爭力。小型配銷商由於專精於某一特殊應用的產品，能提供顧客化的服務，因此也能獲取足夠的利潤。中型配銷商的存活空間將日益縮小，預期將退出市場。本集團在科技、資訊產品產業中定位為中游通路經營商，由於已達規模門檻，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2) “unitech”為全球自動資料收集產業前十大品牌，以優異的產品設計、彈性製造能力、具競爭力的成本及完備的技術服務與歐美、日本等大廠商競爭。近年來中低階產品則需面對來自新興國家的低價競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投入之研發費用

產品研發主要以軍工規行動電腦及手持式裝置及相關軟體為主，開發能整合條碼掃描、無線傳輸、定位等功能之產品，近年來亦投入門禁智能居家安控之軟硬體開發，109 年度研發費用為 125,021 仟元。
“unitech”產品屢屢獲得台灣精品獎、德國 iF Product Design Award 等肯定，在美國、歐洲、日本及國內等主要市場樹立良好口碑。

2.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PA760：強固型工規智慧手持行動電腦 Android 10 升級。
(2) EA630：強固型工規智慧手持行動電腦 Android 9。
(3) WD200：穿戴式工規手持電腦 Android 10。
(4) RS804：RFID 固定式讀取器 4-port, Linux version。
(5) NT8000：門禁系統溫度偵測外掛模組。
(6) MS852LR：長距離手持式 Barcode Scanner。
(7) MS852B：2D 無線手持式 Barcode Scanner。
(8) HT730：強固型手持電腦 Android 10。
(9) MoboLink v4.0：Google 認證的 Android Enterprise EMM 設備管理平台。
(10) StageGO v2.0：符合 Android Enterprise 規範之設備佈署工具。
(11) OEMConfig v1.0：符合 Android Enterprise 規範之企業 EMM 整合設定工具。
(12) SCM v1.0：Scanner 設定管理工具。
(13) RFID utility v1.0：RFID 佈署及設定工具。
(14) RFID2Key v1.0：RFID 服務將 UHF 標籤轉成鍵盤輸出。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

(1) 持續擴增資訊科技代理產品線的廣度和深度。
(2) 重視資源使用效率及生產力管理，提升企業價值。
(3) 擴大應用 ERP、CRM 等系統，以最先進科技技術進行市場開發、客戶管理、貨品管理、獲利管理等。
(4)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將透過策略結盟、技術合作，以掌握不同地區客戶對高/中/低階產品之需求。
(5) 加強軟體開發結合硬體產品，建構自動資料收集產品之競爭優勢。
(6) 推展智慧製造管理等解決方案之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7) 因應 COVID-19 疫情，開發自動資料收集產品於防疫、醫療之市場應用。
(8) 把握此波台商回流投資設廠商機，擴大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在台灣市場佔有率。

2.長期

(1) 穩健擴大經營規模，秉持成長、利潤、風險並重之經營原則。
(2) 在資訊科技產品方面，以流程觀點進行精緻化、資訊化管理，以便在微利的

環境中有效率的服務客戶、獲取利潤。

(3) 在自動資料收集產品方面，除原有的使用者端產品之外，亦積極投入端到雲的銜接技術，以迎接雲端、物聯網產業，並以軟體加硬體產品及技術服務，取得更多在不同地區、不同行業大型客戶應用實例，以提升 unitech 自有品牌產品全球之市場地位、市場佔有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銷售地區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收金額	比重	營收金額	比重
內銷	17,832,189	94.0%	20,551,506	95.3%
外銷	1,141,836	6.0%	1,005,967	4.7%
合計	18,974,025	100.0%	21,557,473	100.0%

2.市場佔有率

(1) 參照天下雜誌 110 年提出 109 年中華民國台灣地區「服務業」排名，精技電腦名列全國第 82 名，同時名列「資訊、通訊、IC 通路」類排名第 18 名。資訊產品通路第 2 名。

(2) 根據最新期自動資料收集產業調查公司 VDC(Venture Development Corp.)之數據，子公司精聯電子在手持式條碼掃描器及工規行動電腦全球排名第 10，市場佔有率約 1.9%。至於在國內的市佔率，雖無客觀統計資料，但精聯電子應為市佔第一名之廠商。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對於台灣 110 年資訊科技產品市場之預測，需求仍強，但有缺料因素干擾，將維持緩成長之趨勢，本集團已掌握此一趨勢並將採取適當的因應措施。

(2) 根據英國 TechNavio 市調研究顯示，至 2023 年 ADC 產品市場規模將超過 45 億美元，年平均成長約 8%。以地理區別分析，歐美地區仍為全球最大的市場，而其中以 APAC 市場成長率較高，產品平均單價則每年小幅下滑。對於新興智慧居家安控市場，預估市場規模、成長性都將高於工規行動電腦。

4.競爭利基

(1) 資訊科技產品

(A) 掌握世界一流品牌之資訊產品之通路

集團所經營銷售的品牌包括美商惠普公司(HP)、蘋果公司(APPLE)、Lenovo、ViewSonic、Logitech、Canon、三星(Samsung)及本國廠商華碩電腦、明碁

電腦、創見…等世界知名品牌。資訊產品推陳出新快速，品質、功能不一，消費者選購時特別注重品牌，尤其是機構市場(如：政府機構、學校、各型企業等)的使用者。因此本集團掌握有世界一流品牌產品的競爭優勢。

(B) 行銷據點遍布全國各地

在各行各業對資訊產品的倚賴程度日益加深，使得現代化之資訊產品在機構使用者的營運作業上已扮演著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因此及時快速的支援服務能力已成為客戶選購時的重要考量。本集團在全國由北至南共有 6 個行銷維修服務據點，配備有專責售前/售後服務的工程人員，得以在全國各地及時解決客戶的問題，深受客戶的信賴與倚重，形成競爭優勢。

(C) 擁有自動化之物流中心

本集團 90 年初完成興建林口物流中心，提供有 5000 坪之使用面積，以自動倉儲系統，搭配電腦化作業，有效提升資訊產品配銷、儲運之能力。95 年底位於岡山本洲工業區的南區物流中心完工啟用，因此能以相對低成本提供全省客戶快速、正確的配送。

(D) 充沛優秀之人力資源

本集團人事制度良好促成勞資和諧，又因長期重視教育訓練，經年所培養專業、資深之經理人員數量相較於其他同業充沛許多。由於資訊市場瞬息萬變，需要由專業、敏銳的經理人領導才能掌握市場商機。一般而言，資訊業普遍存在人才供不應求之現象，導致流動率偏高，而本集團擁有充沛、穩定性高之專業經理人才，因而在市場擴充及面對競爭上具相當之優勢。

(E) 全面電腦化的作業

本集團不論在生產、銷售、人事及財務等作業皆採行電腦化作業，同時透過內部/外部網頁及電子郵件做為同仁對內、外溝通管道，有效地提升作業品質與效率，藉由電腦系統輔助進行數量化分析，監控應收帳款、存貨庫存，控制客戶信用額度，大幅降低應收帳款、存貨庫存之天數，並有效控制呆帳發生率，對於經營績效之提升極為顯著。

(F) 跨越經濟規模，營業費用率逐年下降

本集團在資訊產品的通路經營業務已跨越經濟規模，在採購上因數量大、金額高，具較強的議價能力；營業額逐年成長，而人員與費用於有效控制下並未相對成長，因此營業費用率逐年下降。面對同業之競爭，因進貨成本低，費用率低之優勢，而能享有較佳的利潤，形成有利的優勢。

(2)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A) 行銷通路遍佈全球，充分掌握市場脈動

本集團已建立完整之全球行銷網絡，於主要地區如美國、歐洲、日本及中國等地均設有子公司以經營“unitech”品牌，透過當地經銷商以拓展業務，除能就近蒐集當地最新市場及技術動態外，更能提供客戶最及時之技術與售後諮詢服務，且透過對市場的高度掌握來強化競爭優勢，以便與國際大廠競爭。

(B) 產品線完整，品牌已具全球知名度

“unitech”品牌在歷經 30 年之經營，已具備相當之全球知名度，並已充分掌握市場需求，在產品線齊全之下，得以獲得世界各主要市場的認同，獲得相當多知名跨國企業所採用，形成本集團在經營上之助力。

(C) 專業的軟/硬體研發團隊及完整之產品線開發

本集團在自動資料收集產品的研發累積長年經驗，充分掌握關鍵技術，建

立了自主的研發能力。近年來所推出多款開放式作業系統之軍工業級行動電腦、小型化口袋型掃描器等產品，已逐步奠定本集團在全球資料收集領域之地位。故專業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及完整之產品線為本集團於產業中保持競爭優勢的最大利基所在。

(D) 充沛優秀之人力資源

本集團長期重視人才培育、勞資關係和諧，所培養專業、資深之經理人員數量相較於其他同業充沛許多。由於自動資料收集產業屬利基型市場，需要由專業、敏銳的經理人才能掌握市場商機，而本集團經營階層及研發人員長期投入工規行動電腦及條碼辨識器之領域，對於所營業務之趨勢及環境有深刻之瞭解，特別是經由海外子公司，在全球主要市場已建立了穩固的團隊，透過充沛、穩定性高之專業經理人才，在市場擴充及面對競爭上具相當之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A) 資訊科技產品

(a) 產業發展空間大

資訊/科技產品部份，由於無線網路應用、多媒體應用，以及雲端運算應用快速興起、企業ｅ化、政府推動業務電子化政策…等，促使國內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產業蓬勃發展。

(b) 產品線完整，品牌知名度高

本集團累積超過40年之雄厚的市場經驗，得以掌握市場需求，又因具備堅強的工程實力，因此得以獲得世界各知名品牌的肯定，獲得授權代理其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從事之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涵蓋辦公室自動化(OA)、設計自動化(DA)、工廠自動化(FA)、個人家庭等應用，產品來自HP、Apple、Lenovo、Viewsonic、華碩、明碁...等全球知名品牌，因所經營銷售之產品品牌知名度高，經常為客戶指名之廠牌，形成本集團在經營上之競爭優勢。

(c) 分支機構深入市場，充分掌握市場需求

本集團在國內共有5個分公司遍布全省各地，為同業中分公司密度最高者之一，不但能深入掌握市場需求，同時能及時提供各地區顧客所需的服務。

(d) 多行業、多客戶化經營

本集團在資訊科技產品方面，客戶遍布各行各業，有往來的客戶約有10,000家，此一廣大的客戶群不但提供本集團持續成長的動力，又因客戶數分散，對經營風險的降低有顯著的幫助。

(e) 擁有充沛、優秀的人力資源

本集團長期在「共同經營、共享成果」的理念下重視員工福利，吸引並留任優秀員工，同時不遺餘力實施員工訓練及培育計劃，使在職同仁的能力得以不斷提升。本集團109年底，大專以上人力佔90.33%，員工平均年資10.59年，而經營團隊服務年資，平均超過20年。本集團充沛優秀的人力資源，對集團未來的成長提供相對的優勢。

(B)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a) 產品應用領域不斷擴大

由於本集團所提供之產品服務對各行各業在產品生產、提供服務過程之生產力提升大有助益、並能有效提高其對客戶服務之水準，面對新型態的智慧製造、各類自動化無人服務、網路消費興起、精準物流配送需求…等，本集團提供的產品服務應用至關重要。伴隨無線通訊技術的成熟、很快地將進入 5G 世代、數位攝影、生物辨識、語音辨識、3D 辨識、RFID…等成熟，更讓產品應用愈趨多樣化，故自動資料收集產品的應用領域及功能不斷擴大，預估可對本集團未來業務拓展帶來正面助益。

(b) 自動資料收集屬利基型市場，新進者有一定之進入門檻高度

由於產品相對具少量多樣且可依客戶需求而量身訂作的特性，故在本產業須相當瞭解使用者需求，並充分關注本產業發展趨勢，方可設計出功能及規格均符合市場要求之產品。另產品多屬耐久之生財設備，價格並非該產業競爭之最重要因素，而是取決於產品品質與服務客戶之能力，使短期競爭者不易進入。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資訊科技產品

(a) 產品生命週期短

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功能不斷提升，售價不斷調降，產品的生命週期比消費性電子產品短。

因應措施：

I. 本集團針對各產品線設置產品經理，利用資訊工具收集、分析銷售資料，以提供市場趨勢，供產品經理有效地進行進貨、銷貨、存貨控管等決策，提高庫存週轉次數、降低呆滯存貨。產品經理同時密切監視產業趨勢，不斷開發引進新產品以降低銷售風險。

II. 本集團所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業務中，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偏重於系統產品，這類產品相較於零組件產品，則呈現生命週期較長，且價格波動較小之狀況。

(B)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a) 產品少量多樣、生命週期較過往縮短，增加營運風險。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的世代交替雖不若一般個人電腦迅速、產品生命週期相對較長，但近來亦感受到有逐步縮短之情形，產品世代交替加速，增高了產品開發投資回收風險，以及日後維修服務所需之零件庫存風險。

因應策略：

I. 本集團研發單位對於新產品之設計，將加強與現有產品規格之相容性與替代性，藉由提高維修零件之共通性，進而降低未來零件之儲備量。

II. 本集團為審慎預估銷售量，透過定期產銷會議，採取訂單生產及計畫性生產結合之彈性生產管理，以縮短產銷時間，提高存貨週轉率。

III. 與多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外，亦透過增加訂購次數，降低存貨水平，以有效控管庫存閒置情形。

(b) 部分於室內環境之應用、使用頻繁度不高之應用，此類市場受到來自消費型智慧手機、平板電腦之侵蝕。

因應策略：

I. 本集團將持續以擴大規模、提高零件之共通性來降低成本。

II. 陸續開發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的軟體，本集團對客戶的價值不僅限於優異的硬體，包括了在應用軟體、維運管理上亦能為客戶帶來更多的效益。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及服務	重要用途或功能
資訊科技產品通路銷售主要包括： 網路伺服器、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網路裝置、繪圖裝置、列印裝置、顯示裝置、DIY產品、穿戴式裝置、儲存裝置、數位相機、數位監控裝置等。	提供客戶辦公室自動化(OA)、工廠自動化(FA)、設計自動化(DA)、個人家庭使用、網際網路及區域網路等應用所需之電腦、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整合技術諮詢服務。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主要包括： 自動資料收集裝置、條碼掃描裝置、 條碼列印裝置等。	提供各行各業資料收集所需之產品及服務，例如：倉儲盤點、撿貨、生產線資料收集、門禁管制、快遞/運輸管理、抄表、醫療、安控…等應用及各類條碼列印產品。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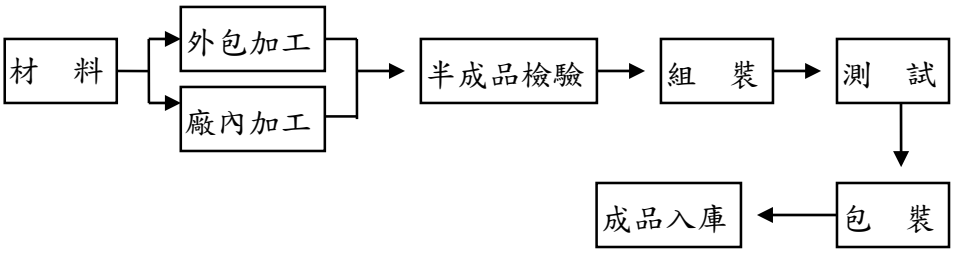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產品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Barcode Engine（掃描引擎）	Zebra、Honeywell、NewLand	良好
LCD Module（LCD 模組）	信利、綠盛	良好
CPU（中央處理器）	安富利、艾睿、美格	良好
Microsoft（嵌入式作業系統）	聯強國際	良好
各式 IC、電子零件	微程式、艾睿、文曄、世平、安富利、隆電、Symmetry Electronics、銓順宏	良好

本集團所需各類原料均為市場標準品或自行開模之零件，並與各供應商均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之進貨廠商名單及其進貨金額與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公司	5,446,672	31.11%	無	A公司	5,843,302	29.62%	無	A公司	1,654,455	32.11%	無
B公司	2,274,525	12.99%	無	B公司	2,191,392	11.11%	無	C公司	662,718	12.86%	無
				C公司	2,086,059	10.58%	無				
進貨淨額	17,505,992	100.00%		進貨淨額	19,726,184	100.00%		進貨淨額	5,152,136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之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銷貨金額與比率：本集團無占銷售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 生產量值 / 主要產品	108年			109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60,303	66,284	763,864	82,317	64,152	689,616
合 計	60,303	66,284	763,864	82,317	64,152	689,616

註：以上產能係扣除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且各產品線之產能具有替代性，並在必要時可採外包方式委外生產。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 主要商品	108年度				109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機銷售	433,066	11,788,915	139,236	1,141,836	482,975	13,722,607	127,359	1,005,967
週邊銷售	3,625,847	6,043,274	0	0	3,563,328	6,828,899	0	0
合計	4,058,913	17,832,189	139,236	1,141,836	4,046,303	20,551,506	127,359	1,005,967

註：由於本公司經營之產品線種類繁多，個別單價差異大，故僅列示其大類別內外銷值。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

年度		108 年 12 月	109 年 12 月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56	61	59
	間接人工	725	723	717
	合 計	781	784	776
平均年歲		39.61	40.32	40.75
平均年資		10.72	11.05	11.29
學歷	博 士	0.13%	0.13%	0.13%
	碩 士	11.52%	11.99%	12.11%
	大 專	80.02%	79.21%	79.64%
	高 中	8.07%	8.42%	7.86%
	高中以下	0.26%	0.25%	0.26%

註：以上不含臨時工讀生。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集團之製造過程為組裝之型態，故無發生環境污染之情事。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本集團無此情形。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集團僅為組裝之型態，無發生環境污染情事，子公司精聯電子並已獲得 IECQ QC080000(電機、電子零件及產品有害物質過程管理)之認證，因此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福利措施

本集團一向以尊重人性、關懷員工為經營理念之一，為充分照顧同仁、保障其生活，俾使其能在無後顧之憂下為公司服務，現行之福利措施實施要項包括：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酬勞、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年度健康檢查、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事奠儀、年節禮品/禮券、

生日禮券、員工旅遊補助、研究所進修補助，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各種福利。

2.進修、訓練

本集團訂有完善的訓練辦法、備有訓練場地、並建置有 e-learning 網站，最近年度訓練支出約達新台幣 243.5 萬元，受訓人次達 991 人次。規劃從新進人員開始，到各業務、功能別人員之專業訓練，安排由內部資深講師、外部顧問、海內外業務往來廠商或由大專院校，分類、分梯進行訓練。期待擁有專業、優秀的員工，開發優良的產品、為客戶提供最好的服務。

(1) 訓練項目：

(A) 管理才能發展：為提升主管知識與技巧、策略思考、問題分析與決策之能力，定期舉辦主管訓練，以增進其領導與管理之能力，提升部門績效。

(B) 新進人員訓練：每年定期舉辦新人訓練，加強新進人員對公司組織、產業概況，並教導同仁在資訊、電話、郵件以及人際應對上正確的觀念及有效的溝通方式，以加速新進人員適應工作與環境。

(C) 業務訓練：每年定期舉辦業務訓練，以提升業務相關同仁所需之相關技巧與知識。(包含：說服/成交技巧、信用額度管理辦法、交易流程簡介、閱讀財務報表、簡報技巧、應收帳款與呆帳預防…等課程)

(D) 專業訓練：為提升同仁於工作領域中的專業才能，每年將審視同仁需求，擬定年度專業訓練計畫，以提升其工作品質及效能。

(E) 技能訓練：為配合技術更新需要，每年將安排同仁參與原廠技術證照課程及相關技術訓練，以發展同仁之工作技能，使其能為客戶提供更優良的產品維護品質。

(F) 自我成長發展：集團訂有在職進修補助規範，鼓勵同仁在不影響工作品質的前提下，繼續升學進修以提升個人在工作領域上所需之知能。

(2) 訓練方式：

(A) 內部訓練：每年定期由人事部針對主管、新進同仁、業務同仁所規劃、擬訂與執行之主管訓練、新人訓練、業務訓練課程，以提升同仁技能、觀念教導及公司理念的傳達。

(B) 外部訓練:因應部門內專業之知能及技能需求,每年由部門擬定訓練計畫，派赴外部專業訓練機構接受訓練。

3.退休制度

(1)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含)以後到職者：
全面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繳工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

(2)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不含)以前到職者：

(A) 若選擇「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

(a) 自 94 年 7 月 1 日(含)起，每月提繳工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

(b) 94 年 7 月 1 日(不含)之前的舊制保留年資，依職工退休辦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

(B) 若選擇「舊制退休金辦法」:
繼續依職工退休辦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

4.勞資關係

企業營運目標的達成，有賴員工的承諾投入與竭盡心力；而有資方，勞工才得以發揮專才，因此勞資關係之和諧一直為公司所重視。本集團向來以坦誠、開放的態度面對員工，在各項薪資、獎金紅利、福利、訓練等政策，均以朝向員工獲致個人目標的方向設計，因此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勞資雙方關係和諧，從無勞資糾紛等情事之發生。

5.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

本集團對於安全至為重視，所處行業中基本上沒有危險性高的環境。本集團對於辦公處所、廠房之消防、警報、緊急發電系統等均有專人至少每年一次定期檢測，並分批、定期對所有同仁進行說明及防災演練。對於人員進出各辦公處所、廠房均有影像監視系統，並採刷卡管制，以維護同仁人身安全。

6.員工行為或倫理原則

本集團對於員工行為或倫理原則之推動，執行以下作業：
(1) 同仁到職時，即宣導應忠誠服務、嚴守機密、不得侵佔公款、公務等，並與同仁簽立服務保證書，載明應遵守之行為倫理原則。
(2) 已訂定年節禮品收受、處理原則，並公告同仁共同遵守，以提昇同仁行為素養、從業道德及維持廉潔風氣。
(3) 已訂定「員工申訴作業規定」、「異常事項提報作業規定」，同仁發現任何有違反規定或誠信等問題時，皆可以立即提報，並設有專責單位直接處理。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集團無此情形。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慧與科技(股)公司	110.4.1~111.3.31 雙方如無異議每年更新合約	代理銷售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
代理契約	台灣惠普資訊科技(股)公司	110.4.1~111.3.31 雙方如無異議每年更新合約	代理銷售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蘋果電腦(股)公司	109.10.1~110.9.30 雙方如無異議每年 更新合約	代理銷售電腦及電腦 週邊產品。	—
代理契約	華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93.1.1 起 如無異議繼續生效	代理銷售電腦及電腦 週邊產品。	—
產品技術標準	Google	108/9 ~ 產品週期結束	Android for Work EMM Program Participant Agreement	--
產品技術標準	Google	108/10 ~產品週期結束	Android Enterprise Recommended Device Program Terms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3/31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4,931,075	4,595,843	4,707,975	5,300,587	5,255,334	5,456,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3,844	1,033,005	1,027,613	1,294,669	1,275,504	1,316,218
無形資產		61,174	56,817	54,661	60,792	55,931	54,622
其他資產		146,313	169,633	205,571	389,002	578,881	536,721
資產總額		6,182,406	5,855,298	5,995,820	7,045,050	7,165,650	7,363,6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69,250	2,710,874	2,804,894	3,622,027	3,596,912	3,672,384
	分配後	3,293,289	2,937,304	3,039,411	3,864,631	(註1)	(註1)
非流動負債		93,873	90,716	113,602	302,231	330,196	310,7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63,123	2,801,590	2,918,496	3,924,258	3,927,108	3,983,125
	分配後	3,387,162	3,028,020	3,153,013	4,166,862	(註1)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35,513	2,571,402	2,604,823	2,658,534	2,775,132	2,911,398
股本		1,617,358	1,617,358	1,617,358	1,617,358	1,617,358	1,617,358
資本公積		309,722	309,619	309,619	309,619	309,619	309,61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10,373	655,419	684,351	742,637	863,626	1,002,542
	分配後	386,334	428,989	449,834	500,033	(註1)	(註1)
其他權益		(1,940)	(10,994)	(6,505)	(11,080)	(15,471)	(18,121)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483,770	482,306	472,501	462,258	463,410	469,09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19,283	3,053,708	3,077,324	3,120,792	3,238,542	3,380,489
	分配後	2,795,244	2,827,278	2,842,807	2,878,188	(註1)	(註1)

註1：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從略。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3/31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6,180,029	16,844,529	17,147,711	18,974,025	21,557,473	5,550,281
營業毛利	1,523,393	1,575,161	1,543,589	1,632,674	1,727,374	512,714
營業損益	295,835	339,637	301,681	366,648	463,998	192,8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14	1,166	2,423	4,853	(582)	(4,290)
稅前淨利	297,549	340,803	304,104	371,501	463,416	188,56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48,730	276,083	260,503	300,652	371,786	146,63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48,730	276,083	260,503	300,652	371,786	146,6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96)	(18,325)	8,725	(8,869)	(8,671)	(4,6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0,434	257,758	269,228	291,783	363,115	141,94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3,540	257,758	255,285	293,529	364,525	138,91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5,190	18,325	5,218	7,123	7,261	7,7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7,884	246,249	260,831	288,228	359,202	136,2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2,550	11,509	8,397	3,555	3,913	5,681
每股盈餘(元)	1.44	1.59	1.58	1.81	2.25	0.86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3,549,736	3,362,415	3,562,735	4,031,972	4,047,4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0,953	679,436	675,447	937,288	926,379
無形資產		8,970	9,510	8,647	6,524	4,390
其他資產		779,207	779,414	783,683	922,186	1,101,194
資產總額		5,028,866	4,830,775	5,030,512	5,897,970	6,079,4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44,802	2,208,211	2,377,022	3,023,716	3,052,303
	分配後	2,655,059	2,434,641	2,611,539	3,266,320	(註1)
非流動負債		48,551	51,162	48,667	215,720	251,9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93,353	2,259,373	2,425,689	3,239,436	3,304,292
	分配後	2,703,610	2,485,803	2,660,206	3,482,040	(註1)
股本		1,617,358	1,617,358	1,617,358	1,617,358	1,617,358
資本公積		309,722	309,619	309,619	309,619	309,619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10,373	655,419	684,351	742,637	863,626
	分配後	400,116	428,989	449,834	500,033	(註1)
其他權益		(1,940)	(10,994)	(6,505)	(11,080)	(15,471)
庫藏股票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35,513	2,571,402	2,604,823	2,658,534	2,775,132
	分配後	2,325,256	2,344,972	2,370,306	2,415,930	(註1)

註1：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從略。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3,850,552	14,211,428	14,825,925	16,489,584	19,078,290
營業毛利	826,090	844,052	881,337	962,723	1,075,980
營業損益	253,468	278,429	291,240	348,619	427,4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996	26,220	17,713	13,568	22,582
稅前淨利	276,464	304,649	308,953	362,187	450,0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3,540	257,758	255,285	293,529	364,52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33,540	257,758	255,285	293,529	364,5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56)	(11,509)	5,546	(5,301)	(5,3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7,884	246,249	260,831	288,228	359,202
每股盈餘(元)	1.44	1.59	1.58	1.81	2.25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琬茹、王彥鈞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琬茹、楊智惠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琬茹、楊智惠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楊智惠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楊智惠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0/3/3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16	47.85	48.68	55.70	54.80	54.0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8.24	304.40	310.52	264.39	279.79	280.4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0.66	169.53	167.85	146.34	146.11	148.57
	速動比率(%)		112.41	116.85	114.93	101.89	103.83	103.78
	利息保障倍數(倍)		32.12	54.64	60.36	33.55	32.44	65.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1	5.97	6.09	6.08	6.40	6.47
	平均收現日數		65	61	60	60	57	56
	存貨週轉率(次)		9.62	10.85	11.24	11.66	13.07	13.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50	9.60	9.83	10.49	11.35	10.72
	平均售貨日數		38	34	32	31	28	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49	16.22	16.64	16.34	16.78	17.13
	總資產週轉率(次)		2.64	2.80	2.89	2.91	3.03	3.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0	4.67	4.47	4.75	5.40	2.05
	股東權益報酬率(%)		8.28	9.09	8.50	9.70	11.69	4.4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29	21.00	18.65	22.67	28.69	11.92
		稅前純益	18.40	21.07	18.80	22.97	28.65	11.66
	純益率(%)		1.54	1.64	1.52	1.58	1.72	2.64
	每股盈餘(元)(註1)		1.44	1.59	1.58	1.81	2.25	3.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08	23.84	(0.04)	6.86	15.93	7.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66	144.77	121.42	77.13	133.33	109.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82	11.22	(6.27)	0.01	7.79	6.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35	3.91	4.31	3.77	3.18	2.29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2	1.03	1.03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

1、股東權益報酬率：主係營收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4、每股盈餘：主係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5、現金流量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增加所致。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7、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1：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前計算。

註2：110年第一季之獲利能力，係以第一季之期間值為計算基礎。

2.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58	46.77	48.22	54.92	54.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3.99	385.99	392.85	306.66	326.7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5.20	152.27	149.88	133.34	132.60
	速動比率(%)		106.74	108.05	105.90	95.47	96.27
	利息保障倍數(倍)		31.16	50.32	66.40	37.30	36.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3	6.13	6.46	6.47	6.82
	平均收現日數		63	59	57	56	54
	存貨週轉率(次)		12.45	14.20	14.40	14.69	16.2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56	10.60	10.62	11.33	12.25
	平均售貨日數		29	26	25	25	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93	20.74	21.89	20.45	20.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2.74	2.88	3.01	3.02	3.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7	5.33	5.25	5.52	6.25
	股東權益報酬率(%)		9.26	10.09	9.86	11.15	13.4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5.67	17.22	18.01	21.55	26.43
		稅前純益	17.09	18.84	19.10	22.39	27.82
	純益率(%)		1.69	1.81	1.71	1.78	1.91
	每股盈餘(元)(註1)		1.44	1.59	1.58	1.81	2.2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16	25.31	3.85	5.11	14.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8.66	104.17	104.23	62.83	120.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8.19	11.65	(4.44)	(2.44)	6.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2	2.52	2.52	2.31	2.10
	財務槓桿度		1.04	1.02	1.02	1.03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

1、股東權益報酬率：主係營收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4、每股盈餘：主係營業利益成長所致。

5、現金流量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增加所致。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7、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1：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前計算。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①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②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②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③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①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②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③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④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⑤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⑦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①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x（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②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③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④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①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②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③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①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②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 察 人 審 查 報 告 書

董事會編造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鑑察。

此　致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劉 國 勝

闊德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王 國 璋

闊德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沈 哲 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 國 筌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精技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技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精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精技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精技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營業收入21,557,473仟元，其收入來源主要為電腦週邊設備產品銷售及自動資料收集產品銷售。由於收入為精技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其營業模式為買方收貨驗收後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始滿足履約義務進而認列收入，且其合約所協議之產品移轉條件及商品貿易條件皆不盡相同，導致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不同，故提高收入認列之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並測試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收入合約並選取樣本核對各項憑證以確認滿足履約義務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單價及金額是否相符，以確認銷貨交易之收入認列正確性、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複核期後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檢視銷貨收入明細帳中重大人工調整分錄之合理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四、五及六有關營業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精技集團存貨淨額為1,465,439仟元，佔資產總額約20.45%。由於電腦產業產品及自動資料收集產品技術快速變遷，管理階層須評估存貨過時導致存貨呆滯及跌價之損失。該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呆滯及過時存貨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括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測試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關鍵假設，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損失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數量及狀態、驗證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確認庫齡較長者是否已經提列適當備抵、比較前期估計與實際結果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假設之準確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四、五及六有關存貨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精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精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精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精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精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精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精技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精技集團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0970037690號
(92)台財證(六)第100592號

郭紹彬 許紹彬

會計師：

楊智惠 楊智惠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78,593	5.28	$349,478	4.96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2及八	$534,579	7.46	$680,665	9.6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及六.2	11,583	0.16	10,282	0.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3及八	370,000	5.16	350,000	4.9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1,739	0.02	1,548	0.0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20及六.21	6,115	0.09	4,318	0.0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0	73,003	1.02	62,524	0.8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六.21	135,036	1.88	184,330	2.62	2150	應付票據		4,379	0.06	1,679	0.0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六.21	3,159,484	44.09	3,132,707	44.46	2170	應付帳款		1,659,240	23.16	1,743,259	24.74
1173	應收分期帳款淨額	四、六.7及六.21	29,582	0.42	-	-	2200	其他應付款		365,896	5.11	328,515	4.66
1200	其他應收款		8,736	0.12	5,930	0.0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68,690	0.96	72,054	1.0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626	0.08	3,269	0.0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17	626	0.01	856	0.01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8	1,465,439	20.45	1,569,354	22.2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22	27,451	0.38	30,187	0.43
1410	預付款項		55,140	0.77	40,919	0.58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28,072	0.39	27,622	0.3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55,334	73.34	5,300,587	75.24	232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帳款	六.15	24,374	0.3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四及六.18	438,863	6.12	323,118	4.5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96,912	50.19	3,622,027	51.4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3	27,575	0.39	29,386	0.42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20	32,371	0.45	34,704	0.49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4及八	105,559	1.47	97,358	1.38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141,840	1.98	170,090	2.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9及八	1,275,504	17.80	1,294,669	18.3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503	0.01	94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2	57,438	0.80	55,640	0.7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22	30,294	0.42	25,601	0.3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六.10及八	36,747	0.51	37,043	0.53	2612	長期應付款	六.15	61,058	0.85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55,931	0.78	60,792	0.86	2640	淨確定福利計劃－非流動	四及六.16	59,870	0.84	70,862	1.0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170,955	2.39	141,076	2.00	2645	存入保證金		4,260	0.06	880	0.02
1915	預付設備款		50,192	0.70	933	0.0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0,196	4.61	302,231	4.29
1920	存出保證金		31,168	0.43	27,566	0.39	2xxx	負債總計		3,927,108	54.80	3,924,258	55.70
1933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四、六.7及六.21	99,247	1.39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10,316	26.66	1,744,463	24.76	3100	股本	六.19				
							3110	普通股股本		1,617,358	22.57	1,617,358	22.96
							3200	資本公積	六.19	309,619	4.32	309,619	4.40
							3300	保留盈餘	六.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9,382	6.27	420,102	5.9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081	0.15	7,393	0.11
							3350	未分配盈餘		403,163	5.63	315,142	4.47
								保留盈餘合計		863,626	12.05	742,637	10.54
							3400	其他權益	四	(15,471)	(0.21)	(11,080)	(0.16)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775,132	38.73	2,658,534	37.74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19、六.28	463,410	6.47	462,258	6.56
							3xxx	權益總計		3,238,542	45.20	3,120,792	44.30
1xxx	資產總計		$7,165,650	100.00	$7,045,050	100.00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7,165,650	100.00	$7,045,050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金額	一〇九年度 %	一〇八年度 金額	一〇八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及六.20	$21,557,473	100.00	$18,974,02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8、六.11及六.23	(19,830,099)	(91.99)	(17,341,351)	(91.40)
5900	營業毛利		1,727,374	8.01	1,632,674	8.60
6000	營業費用	六.11、六.21、六22及六.23				
6100	推銷費用		(808,346)	(3.75)	(831,163)	(4.38)
6200	管理費用		(329,864)	(1.53)	(305,488)	(1.6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4,840)	(0.58)	(125,681)	(0.6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21	(326)	-	(3,694)	(0.02)
	營業費用合計		(1,263,376)	(5.86)	(1,266,026)	(6.67)
6900	營業利益		463,998	2.15	366,648	1.9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4	3,747	0.02	560	-
7010	其他收入	六.10及六.24	8,179	0.04	12,123	0.0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4	2,233	0.01	3,584	0.02
7050	財務成本	六.24	(14,741)	(0.07)	(11,414)	(0.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82)	-	4,853	0.02
7900	稅前淨利		463,416	2.15	371,501	1.9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6	(91,630)	(0.43)	(70,849)	(0.37)
8200	本期淨利		371,786	1.72	300,652	1.5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98)	(0.01)	(1,240)	(0.0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1,811)	(0.01)	(2,988)	(0.0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6	642	-	84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30)	(0.03)	(6,856)	(0.0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6	1,526	0.01	1,369	0.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671)	(0.04)	(8,869)	(0.0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3,115	1.68	$291,783	1.5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四及六.27	$364,525		$293,529	
8620	非控制權益	六.19及六.28	7,261		7,123	
			$371,786		$300,65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59,202		$288,228	
8720	非控制權益		3,913		3,555	
			$363,115		$291,783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本期淨利	四及六.27	$2.25		$1.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本期淨利	四及六.27	$2.24		$1.8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394,573	$10,994	$278,784	$(7,393)	$888	$2,604,823	$472,501	$3,077,324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529	-	(25,529)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601)	3,601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4,517)	-	-	(234,517)	(13,798)	(248,315)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	-	-	-	293,529	-	-	293,529	7,123	300,652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26)	(3,185)	(1,390)	(5,301)	(3,568)	(8,869)
D5	民國一〇八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2,803	(3,185)	(1,390)	288,228	3,555	291,783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420,102	$7,393	$315,142	$(10,578)	$(502)	$2,658,534	$462,258	$3,120,792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420,102	$7,393	$315,142	$(10,578)	$(502)	$2,658,534	$462,258	$3,120,792
	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280	-	(29,280)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688	(3,688)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2,604)	-	-	(242,604)	(2,761)	(245,365)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	-	-	-	364,525	-	-	364,525	7,261	371,786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2)	(3,548)	(843)	(5,323)	(3,348)	(8,671)
D5	民國一〇九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3,593	(3,548)	(843)	359,202	3,913	363,115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449,382	$11,081	$403,163	$(14,126)	$(1,345)	$2,775,132	$463,410	$3,238,54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九年度金額	一〇八年度金額	代碼	項目	一〇九年度金額	一〇八年度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463,416	$371,501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01)	(96,41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4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
A20100	折舊費用	79,586	81,503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
A20200	攤銷費用	24,026	23,61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06)	(308,41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6	3,6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	1,03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之淨損失	(1,110)	608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02)	(1,540)
A20900	利息費用	14,741	11,4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8,221)	(29,758)
A21200	利息收入	(3,747)	(56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9,337)	(93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8	(1,0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081)	(437,084)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30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1,794)	(555)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792,975	9,352,090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9,420	(14,44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939,061)	(9,279,23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53,506)	(378,99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620,000	7,730,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806)	14,86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600,000)	(7,430,000)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03,915	(164,64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221)	38,53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800)	(2,288)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8,146	22,29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80	-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700	(42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3,229)	(33,39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706	183,10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5,365)	(248,31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37,775	56,74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29,100)	288,857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	(230)	(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15,745	107,67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計畫減少	(12,390)	(16,74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741)	(6,6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10,806	337,8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55	5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371)	(11,17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115	93,6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4,653)	(78,68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9,478	255,8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3,037	248,5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8,593	$349,47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設立於民國六十八年三月，原名精技實業有限公司，為因應業務專業化之需，乃於民國八十年六月更名為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並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合併聯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集團為存續公司。本集團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二月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底起，本集團股票轉於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36號3樓。

本集團為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其自動資料收集相關產品及服務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價值計900,000仟元分割讓予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聯電子)，本集團以每股22.5元換取精聯電子新發行之普通股1股，共換取40,000仟股，並依所分割淨資產之帳面價值列帳。本集團為配合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櫃分散股權之需陸續出售持股，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股比例為58.15%。

本集團於分割前主要業務，包括從事電腦、電腦週邊設備產品買賣及自動辨識系統之設計、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分割後，本集團主要係以「科技產品通路業務」事業為主。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1月1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最終階段之修正主要著重於利率指標變革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包括：

A. 對於決定金融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中屬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不會除列或調整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以更新有效利率之方式反應可替代指標利率之變動；
B. 當避險仍然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不會僅因為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而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及
C. 對於因變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指標利率，要求提供揭露資訊。

本集團評估以上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在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時，可能有生產之項目(諸如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所生產之樣品)，企業將銷售任何此等項目之價款及該等項目之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含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集團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集團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集團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精聯電子)	資料收集產品之開發、製造及行銷	58.15%	58.15%
本公司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精豪電腦)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國內電腦相關耗材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精詠電腦)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國內電腦相關耗材銷售)	100.00%	100.00%
精聯電子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精聯電子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精聯電子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精聯電子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精聯電子	達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達碩)	智能居家安控產品之銷售	- (註1)	100.00%
精聯電子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日本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10.86%	10.86%
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美洲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歐洲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日本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85.57%	85.57%
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s Inc. (簡稱：UI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UIH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簡稱精瑞電腦)	中國大陸資料收集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註1： 孫公司達碩於合併基準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消滅併入精聯電子。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標準成本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10～55年
機器設備	3～10年
模具設備	2～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7年
租賃改良	3～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55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A.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B.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A.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B.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C.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D.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E.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A.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B.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C.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D.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以成本衡量依估計效益年限按直線法分三至十年平均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發展中之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0.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腦、電腦周邊設備產品、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及自動辨識系統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對預期之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120天，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商品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係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已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服務包括提供專案服務所產生之勞務、機器設備維修服務及保固服務，前述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隨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勞務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屬尚未提供保固服務而客戶已先支付對價，故將其列報為合約負債，且基於需在合約期間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故於合約期間內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並沖減合約負債。

21.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輔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20。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請詳附註六.8。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	$926	$841
銀行存款	377,667	348,637
合　　計	$378,593	$349,478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09.12.31	108.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10,244	$10,000
遠期外匯合約	1,339	282
合　　計	$11,583	$10,282

	109.12.31	108.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739	$1,548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上述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十二說明。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特 別 股	$27,575	$29,386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定期存款：	$105,559	$97,358
流　　動	$-	$-
非 流 動	$105,559	$97,358

本集團因應產品業務線之拓展及取得銷售代理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向A公司提供進貨額度保證，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及附註九。

5. 應收票據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35,339	$184,757
減：備抵損失	(303)	(427)
合　　計	$135,036	$184,330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3,174,060	$3,148,533
減：備抵損失	(14,576)	(15,826)
應收帳款淨額	$3,159,484	$3,132,707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中因預期且以無追索權方式讓售予銀行，而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 4,566 仟元。

本集團涉及應收帳款移轉交易之相關資訊如下：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集團部分應收帳款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本集團除移轉該等應收帳款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外，依合約約定亦無須承擔該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信用風險(商業糾紛除外)，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讓售對象	讓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三菱日聯銀行	$11,555	$11,555	0.975%~1.475%

本集團讓售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7. 應收分期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分期帳款－流動	$32,134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472)	-
減：備抵損失	(80)	-
合　　計	$29,582	$-

	109.12.31	108.12.31
應收分期帳款－非流動	$103,441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935)	-
減：備抵損失	(259)	-
合　　計	$99,247	$-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到期情形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33,400	$-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31,062	-
兩年以上	71,113	-
合　　計	$135,575	$-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120天。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應收分期帳款)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3,438,567仟元及3,333,290仟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1，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8. 存貨

(1) 存貨淨額包括：

	109.12.31	108.12.31
原　　料	$24,341	$40,221
在 製 品	86,091	113,263
製 成 品	190,033	193,887
買入商品	1,164,974	1,221,983
合　　計	$1,465,439	$1,569,354

(2)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9,628,770仟元及17,230,041仟元，包括因市價下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致認列存貨淨變現價值損失分別為40,133仟元及2,324仟元。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　本：								
109.01.01	$878,299	$608,226	$200,487	$293,683	$39,468	$49,373	$14,290	$2,083,826
增　添	-	2,687	4,615	14,104	1,400	689	4,411	27,906
處分及報廢	-	(346)	(12,974)	(14,204)	(1,105)	(13,440)	(864)	(42,933)
移　轉	-	-	4,754	78	-	(10,081)	-	(5,2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66)	-	-	(45)	(60)	(271)
109.12.31	$878,299	$610,567	$196,716	$293,661	$39,763	$26,496	$17,777	$2,063,279
108.01.01	$628,776	$586,950	$201,108	$262,161	$37,121	$49,803	$14,314	$1,780,233
增　添	249,523	21,276	3,135	25,379	7,675	1,430	-	308,418
處分及報廢	-	-	(3,579)	(225)	(5,328)	(670)	-	(9,802)
移　轉	-	-	-	6,368	-	-	-	6,3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77)	-	-	(1,190)	(24)	(1,391)
108.12.31	$878,299	$608,226	$200,487	$293,683	$39,468	$49,373	$14,290	$2,083,826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286,515	$184,419	$234,858	$26,873	$44,044	$12,448	$789,157
折　舊	-	12,512	7,045	19,858	3,916	1,035	1,586	45,952
處分及報廢	-	(64)	(12,969)	(14,204)	(1,105)	(13,433)	(864)	(42,639)
移　轉	-	-	3,062	-	-	(7,458)	-	(4,3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66)	-	-	(73)	(60)	(299)
109.12.31	$-	$298,963	$181,391	$240,512	$29,684	$24,115	$13,110	$787,775
108.01.01	$-	$274,227	$180,678	$216,842	$28,027	$42,323	$10,523	$752,620
折　舊	-	12,288	7,483	18,241	4,174	3,375	1,949	47,510
處分及報廢	-	-	(3,579)	(225)	(5,328)	(668)	-	(9,8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63)	-	-	(986)	(24)	(1,173)
108.12.31	$-	$286,515	$184,419	$234,858	$26,873	$44,044	$12,448	$789,157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878,299	$311,604	$15,325	$53,149	$10,079	$2,381	$4,667	$1,275,504
108.12.31	$878,299	$321,711	$16,068	$58,825	$12,595	$5,329	$1,842	$1,294,669

本集團因應業務成長之需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購置一座位於華亞科技園區約558.88坪之廠房，用以擴充華亞物流中心及收貨碼頭空間，經評估其成交價金及資本化項目已合理分攤，該金額共計$267,228仟元，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完成產權移轉。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詳附註八。

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為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年間。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09.01.01	$25,200	$16,580	$41,780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9.12.31	$25,200	$16,580	$41,780
108.01.01	$25,200	$16,580	$41,780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8.12.31	$25,200	$16,580	$41,780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4,737	$4,737
折　　舊	-	296	296
處　　分	-	-	-
109.12.31	$-	$5,033	$5,033
108.01.01	$-	$4,441	$4,441
折　　舊	-	296	296
處　　分	-	-	-
108.12.31	$-	$4,737	$4,737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25,200	$11,547	$36,747
108.12.31	$25,200	$11,843	$37,043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993	$2,174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詳附註八。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00,797仟元及100,870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9.12.31	108.12.31
資本化率	1.88%	1.59%

11.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商　　譽	合　　計
成　　本：			
109.01.01	$290,825	$13,204	$304,029
增添－單獨取得	18,221	-	18,221
處　　分	(49,172)	-	(49,172)
移　　轉	5,327	-	5,3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9	-	209
109.12.31	$265,410	$13,204	$278,614
108.01.01	$261,946	$13,204	$275,150
增添－單獨取得	29,758	-	29,758
處　　分	(876)	-	(8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	(3)
108.12.31	$290,825	$13,204	$304,029
攤銷及減損：			
109.01.01	$243,237	$-	$243,237
攤　　銷	24,026	-	24,026
處　　分	(49,172)	-	(49,172)
移　　轉	4,396	-	4,3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6	-	196
109.12.31	$222,683	$-	$222,683
108.01.01	$220,489	$-	$220,489
攤　　銷	23,616	-	23,616
處　　分	(866)	-	(8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	(2)
108.12.31	$243,237	$-	$243,237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42,727	$13,204	$55,931
108.12.31	$47,588	$13,204	$60,792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160	$198
推銷費用	$1,559	$994
管理費用	$4,341	$4,331
研發費用	$17,966	$18,093

12. 短期借款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62,579	$540,665
擔保銀行借款	272,000	140,000
合　　計	$534,579	$680,665
	0.77%~1.00%	0.85%~1.05%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064,232仟元及1,584,342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3.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短期票券包括：

	保證機構	109.12.31	108.12.31
應付商業本票	票券	$370,000	$1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銀行	-	200,000
合　　計		$370,000	$350,000
利率區間		0.858%~0.868%	0.958%~0.998%

擔保應付短期票券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 長期借款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9.12.31

債權人	金額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A銀行擔保借款	$169,912	0.92%	自108年11月27日至115年11月27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8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28,072)		
合　　計	$141,840		

108.12.31

債權人	金額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A銀行擔保借款	$197,712	1.15%	自108年11月27日至115年11月27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8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27,622)		
合　　計	$170,090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詳附註八。

15. 長期應付款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一日起，向A公司進貨並採分期付款，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長期應付款	$87,166	$-
減：未實現利息支出	(1,734)	-
減：一年內到期	(24,374)	-
合　　計	$61,058	$-

本集團應付分期帳款預期支付情形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24,688	$-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22,152	-
兩年以上	40,326	-
合　　計	$87,166	$-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3,835仟元及35,252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822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為17年及19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13	1,07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2)	(53)
合　　計	$611	$1,086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4,337	$73,055	$92,28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467)	(2,193)	(5,91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59,870	$70,862	$86,36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8.1.1	$92,284	$(5,916)	$86,368
當期服務成本	61	-	61
利息費用(收入)	1,095	(17)	1,078
預期報酬	-	(53)	(53)
小　　計	93,440	(5,986)	87,454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2)	-	(52)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	(146)	(152)
經驗調整	1,505	(62)	1,443
小　　計	94,887	(6,194)	88,693
支付之福利	(21,832)	21,832	-
雇主提撥數	-	(17,831)	(17,831)
108.12.31	73,055	(2,193)	70,862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629	(16)	613
預期報酬	-	(2)	(2)
小　　計	73,684	(2,211)	71,473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0)	-	(140)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	(205)	(211)
經驗調整	1,807	(58)	1,749
小　　計	75,345	(2,474)	72,871
支付之福利	(11,008)	11,008	-
雇主提撥數	-	(13,001)	(13,001)
109.12.31	$64,337	$(4,467)	$59,870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09.12.31	108.12.31
折　現　率	0.43%	0.85%~0.87%
預期薪資增加率	0.43%	0.85%~0.87%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5,283	$-	$6,306
折現率減少0.5%	5,838	-	6,989	-
預期薪資增加0.5%	5,807	-	6,953	-
預期薪資減少0.5%	-	3,556	-	6,336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7. 負債準備

	保　固
109.01.01	$856
當期使用	(192)
匯率影響數	(38)
109.12.31	$626
流　　動－109.12.31	$626
流　　動－108.12.31	$856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

1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9.12.31	108.12.31
退款負債	$419,626	$316,416
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	12,451	-
其他流動負債	6,786	6,702
合　　計	$438,863	$323,118

19. 權益

(1) 普通股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3,200,000仟元，實收股本均為1,617,358仟元，分為161,736仟股，每股面額10元。

(2) 資本公積

	109.12.31	108.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96,158	$296,158
資本公積－其他	13,461	13,461
合　　計	$309,619	$309,61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依法完納稅捐。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實際分派之盈餘，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經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之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6,359	$29,280		
特別盈餘公積	4,390	3,688		
普通股現金股利	291,125	242,604	$1.8	$1.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3。

(4) 非控制權益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462,258	$472,50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本期淨利	7,261	7,12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55)	(2,3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6)	(1,00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87)	(266)
發放現金股利	(2,761)	(13,798)
期末餘額	$463,410	$462,258

20.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1,348,925	$18,800,896
勞務提供收入	208,548	173,129
合　　計	$21,557,473	$18,974,025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銷售商品	$21,348,925	$18,800,896
提供勞務	208,548	173,129
合　　計	$21,557,473	$18,974,025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1,363,238	$18,814,399
隨時間逐步滿足	194,235	159,626
合　　計	$21,557,473	$18,974,025

(2) 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108.01.01
銷售商品	$6,115	$4,318	$3,760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4,318)	$(2,575)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6,112	3,130
減損迴轉(增加)	3	3

B. 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9.12.31	108.12.31	108.01.01
合約負債	$105,374	$97,228	$74,929
流　　動	$73,003	$62,524	$50,010
非 流 動	$32,371	$34,704	$24,919

	109.12.31	108.12.31	108.01.01
銷售商品	$19,444	$13,254	$18,912
提供勞務	85,930	83,974	56,017
合　　計	$105,374	$97,228	$74,929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64,869)	$(49,026)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73,015	71,325

(3)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合約資產	$(3)	$(3)
應收票據	(124)	(10)
應收帳款	114	3,707
應收分期帳款	339	-
合　　計	$326	$3,694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合約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總帳面金額	$6,116	$4,322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0%	0%~10%
備抵損失	(1)	(4)
合　　計	$6,115	$4,318

(2) 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總帳面金額	$135,339	$184,757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備抵損失	(303)	(427)
合　　計	$135,036	$184,330

(3) 應收帳款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及已持有部分擔保品、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群組一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712,188	$1,887	$2,098	$44	$1,477	$6	$2,717,700
損失率	0.42%	0.79%	0.71%	-	100%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330)	(15)	(15)	-	(1,477)	(6)	(12,843)
小　　計	$2,700,858	$1,872	$2,083	$44	$-	$-	$2,704,857

群組二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407,265	$40,398	$5,200	$2,557	$285	$655	$456,360
損失率	-	0%-2%	2%-5%	5%-10%	25%-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89)	(194)	(256)	(139)	(655)	(1,733)
合　　計	$407,265	$39,909	$5,006	$2,301	$146	$-	$454,627

群組三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9,168	$-	$-	$-	$-	$-	$129,168
損失率	0.28%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39)	-	-	-	-	-	(339)
合　　計	$128,829	$-	$-	$-	$-	$-	$128,82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群組一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656,534	$1,282	$5,934	$729	$4,784	$6	$2,669,269
損失率	0.41%	0.78%	1.01%	13.44%	45.19%	100.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015)	(10)	(60)	(98)	(2,162)	(6)	(13,351)
小　　計	$2,645,519	$1,272	$5,874	$631	$2,622	$-	$2,655,918

群組二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445,434	$22,111	$5,122	$4,193	$1,926	$478	$479,264
損失率	-	0%-2%	2%-5%	5%-10%	25%-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78)	(256)	(419)	(944)	(478)	(2,475)
合　　計	$445,434	$21,733	$4,866	$3,774	$982	$-	$476,789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約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分期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分期帳款
109.01.01	$4	$427	$15,826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3)	(124)	114	33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	(1,301)	-
匯率變動	-	-	(63)	-
109.12.31	$1	$303	$14,576	$339
108.01.01	$7	$437	$17,144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3)	(10)	3,707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	(4,962)	-
匯率變動	-	-	(63)	-
108.12.31	$4	$427	$15,826	$-

註：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其合約金額分別為1,301仟元及4,962仟元。

22.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年間，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49,757	$47,819
運輸設備	7,316	7,036
其他設備	365	785
合　　計	$57,438	$55,640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36,210仟元及49,822仟元。

(b) 租賃負債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57,745	$55,788
流　　動	$27,451	$30,187
非 流 動	$30,294	$25,601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4財務成本；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8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9年度	108年度
房屋及建築	$28,496	$28,578
運輸設備	4,424	4,617
其他設備	418	502
合　　計	$33,338	$33,697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826	$3,523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36,055仟元及$36,918仟元。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1,993	$2,174

本集團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10。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	$5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	-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	-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	-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	-
超過五年	-	-
合　　計	$-	$53

23. 用人費用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5,066	$732,215	$767,281	$37,429	$720,580	$758,009
勞健保費用	3,515	66,238	69,753	3,684	65,340	69,024
退休金費用	1,859	32,587	34,446	1,979	34,359	36,3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一)	1,197	27,275	28,472	1,449	28,135	29,584
折舊費用(註二、三)	19,521	59,769	79,290	18,111	63,096	81,207
攤銷費用	160	23,866	24,026	198	23,418	23,616

註一： 係包括團保費、訓練費及職工福利。

註二：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折舊提列數皆為296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註三：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提列數分別為33,338仟元及33,697仟元。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1,828仟元及6,561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441仟元及5,281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31,828仟元及6,561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5	$560
分期帳款產生之利息收入	2,492	-
合　　計	$3,747	$560

(2)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2,850	$3,060
其他收入－其他	5,329	9,063
合　　計	$8,179	$12,123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96)	$(2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08)	1,031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0)
淨外幣兌換利益	13,188	2,2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	(7,542)	1,612
處分投資利益	-	303
其他損失－其他	(3,009)	(1,301)
合　　計	$2,233	$3,584

(4)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2,840	$10,39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94	1,021
分期帳款產生之利息支出	707	-
財務成本合計	$14,741	$11,414

25.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398)	$-	$(1,398)	280	$(1,1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11)	-	(1,811)	362	$(1,44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30)	-	(7,630)	1,526	$(6,104)
合　　計	$(10,839)	$-	$(10,839)	$2,168	$(8,671)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240)	$-	$(1,240)	248	$(9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88)	-	(2,988)	598	$(2,39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56)	-	(6,856)	1,369	$(5,487)
合　　計	$(11,084)	$-	$(11,084)	$2,215	$(8,869)

26.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20,969	$109,28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098)	55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7,673)	(35,696)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568)	(3,287)
所得稅費用	$91,630	$70,8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280)	$(2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62)	(5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6)	(1,36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168)	$(2,21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463,416	$371,50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98,490	$78,12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649)	(2,218)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9	9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4,820	(2,237)
於其他課稅轄區營運之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422)	(1,2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098)	552
投資抵減	-	(1,494)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8,560)	(7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91,630	$70,849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20	$(2)	$-	$(1)	$1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3,281	7,793	-	(7)	21,0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254	(173)	-	-	81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168)	53	-	-	(115)
應付未休假獎金	447	329	-	(40)	736
應付員工福利	3,253	414	-	-	3,6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15	1	362	-	578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4,610	286	-	-	4,896
超限呆帳費用	195	5	-	(11)	189
應付獎勵金	62,579	20,553	-	-	83,132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238	(55)	-	(10)	173
美國加州政府稅額	(921)	270	-	35	(61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4,719	(3,529)	280	-	11,470
遞延收入	6,061	152	-	(330)	5,8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7	-	1,526	-	2,0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570	1,229	-	-	13,799
未使用課稅損失	23,152	568	-	(575)	23,145
其　　他	-	347	-	-	34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28,241	$2,168	$(93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40,982				$170,45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1,076				$170,9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				$(503)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92	$(72)	$-	$-	$20
依成本法評價之金融資產	479	(479)	-	-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3,229	55	-	(3)	13,2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132	122	-	-	254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158)	(10)	-	-	(168)
應付未休假獎金	495	(39)	-	(9)	447
應付員工福利	3,258	(5)	-	-	3,2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2)	-	597	-	215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5,445	(835)	-	-	4,610
超限呆帳費用	188	11	-	(4)	195
應付獎勵金	30,852	31,727	-	-	62,579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242	1	-	(5)	238
美國加州政府稅額	(778)	(165)	-	22	(92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6,104	(1,634)	249	-	14,719
遞延收入	1,165	5,082	-	(186)	6,0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2)	-	1,369	-	4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14	2,756	-	-	12,570
未使用課稅損失	21,796	2,468	-	(1,112)	23,15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8,983	$2,215	$(1,29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01,081				$140,98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516				$141,0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35)				$(94)

(4)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09.12.31	108.12.31	減年度
102年	15,940	$268	$283	122年
103年	14,311	2,082	2,367	112年
105年	16,154	2,407	2,318	114年
105年	12,793	-	2,559	115年
106年	5,716	-	1,143	116年
107年	31,658	8,243	8,706	127年
107年	5,669	-	1,134	117年
107年	2,939	611	588	116年
108年	9,749	-	1,950	118年
108年	7,646	1,989	2,100	128年
109年	14,670	3,776	-	129年
109年	18,822	3,765	-	119年
		$23,141	$23,148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均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6)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25,047仟元及29,559仟元。

(7)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
子公司－精聯電子(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
子公司－精豪電腦(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
子公司－精詠電腦(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

2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揭露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64,525	$293,52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1,736	161,7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2.25	$1.81

	109年度	108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64,525	$293,52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1,736	161,73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238	1,10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2,974	162,837
稀釋每股盈餘(元)	$2.24	$1.8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8.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09.12.31	108.12.31
精聯電子(股)公司	台灣	41.85%	41.85%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09.12.31	108.12.31
精聯電子(股)公司	$463,410	$462,258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精聯電子(股)公司	$7,261	$7,123

支付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109年度	108年度
精聯電子(股)公司	$2,761	$13,798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精聯電子(股)公司
營業收入	$1,997,6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7,0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057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精聯電子(股)公司
營業收入	$2,078,22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8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2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精聯電子(股)公司
流動資產	$1,111,117
非流動資產	569,753
流動負債	498,909
非流動負債	78,20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精聯電子(股)公司
流動資產	$1,164,622
非流動資產	563,231
流動負債	540,049
非流動負債	86,510

民國一〇九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精聯電子(股)公司
營運活動	$140,017
投資活動	(53,792)
籌資活動	(48,0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7,741)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0,424

民國一〇八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精聯電子(股)公司
營運活動	$109,671
投資活動	(57,467)
籌資活動	20,3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6,67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65,894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Artilux Corporation	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1. 本集團持有Artilux Corporation特別股資訊，請詳附表三。

2.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79,823	$76,092
退職後福利	1,859	1,844
離職福利	1,813	-
合　　計	$83,495	$77,936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12.31	帳面金額 108.12.31	擔保債務內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723,046	$728,921	短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185,420	188,960	應付票券抵押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266,780	267,096	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築物	36,747	37,043	短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8	478	保固保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41	6,880	履約保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	90,000	進貨額度保證
合　　計	$1,317,552	$1,319,37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其他

(1)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為進貨保證額度及採購標案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客戶	金額(仟元)
A　公　司	$160,000
B　公　司	73,000
C　公　司	52,000
合　　計	$285,000

(2)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關稅記帳保證及履約保證而委由金融機構開立保證函之金額分別為2,500仟元及689仟元。

(3) 本集團因承租辦公室及履約保證等，共計開立期票，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兌現者計18,804仟元。

(4) 本集團因進口記帳關稅，委請玉山商業銀行開立保證額度共計800仟元，可循環使用。

(5) 本集團因公務車油資記帳月結，委請第一商業銀行開立保證額度為500仟元，可循環使用。

(6) 本集團因服務履約，委請玉山商業銀行及兆豐商業銀行開立保證額度分別為270仟元及3,000仟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16,149	$10,2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75	29,3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941,913	3,796,528
合　　計	$3,985,637	$3,836,196

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739	$1,548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34,579	680,665
應付短期票券	370,000	350,000
應付款項	1,663,619	1,744,93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69,912	197,712
租賃負債	57,745	55,788
其他應付款	365,896	328,515
存入保證金	4,260	880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	85,432	-
合　　計	$3,253,182	$3,360,046

註：

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應收帳款中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4,566仟元，相關說明請參考附註六.6。

2.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4.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472仟元及1,296仟元。

5.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為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皆無重大影響。

6.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覆核及核准。

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12。

7.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8.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基於利率變動之可能性及幅度皆小，因此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為基礎估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9.12.31					
借　　款	$564,367	$88,552	$56,575	$-	$709,494
應付短期票券	370,000	-	-	-	370,000
應付款項	1,688,307	47,528	14,950	-	1,750,785
租賃負債	28,377	27,402	3,535	-	59,314
其他應付款	365,833	-	-	-	365,833
存入保證金	-	4,260	-	-	4,260
108.12.31					
借　　款	$708,744	$84,797	$58,178	$27,115	$878,834
應付短期票券	350,000	-	-	-	350,000
應付款項	1,744,938	-	-	-	1,744,938
租賃負債	33,850	26,712	-	-	60,562
其他應付款	328,058	-	-	-	328,058
存入保證金	-	880	-	-	880

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9.12.31					
流　　入	$125,404	$-	$-	$-	$125,404
流　　出	(127,143)	-	-	-	(127,143)
淨　　額	$(1,739)	$-	$-	$-	$(1,739)
108.12.31					
流　　入	$229,944	$-	$-	$-	$229,944
流　　出	(231,492)	-	-	-	(231,492)
淨　　額	$(1,548)	$-	$-	$-	$(1,548)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負債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1.1	$680,665	$350,000	$197,712	$55,788	$1,284,165
現金流量	(146,086)	20,000	(27,800)	(33,229)	(187,115)
非現金之變動	-		-	35,186	35,186
109.12.31	$534,579	$370,000	$169,912	$57,745	$1,132,236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1.1	$607,810	$50,000	$-	$40,792	$698,602
現金流量	72,855	300,000	197,712	(33,395)	537,172
非現金之變動	-		-	48,391	48,391
108.12.31	$680,665	$350,000	$197,712	$55,788	$1,284,165

10.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如：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折現金額約為帳面金額。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12。

11.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　　目	合約金額	到　期　日
10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1,388 仟元	109年12月01日至110年04月29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日圓	125,000 仟元	110年01月04日至110年03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	1,341 仟元	110年01月06日至110年02月18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	4,793 仟元	110年01月21日至110年02月26日
108.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1,547 仟元	108年12月02日至109年04月30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日圓	42,000 仟元	109年01月02日至109年03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	1,349 仟元	109年01月08日至109年02月27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	5,225 仟元	109年01月20日至109年03月20日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12.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10,244	$-	$-	$10,244
遠期外匯合約	-	1,339	-	1,3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股票	-	-	27,575	27,57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739	$-	$1,739
遠期外匯合約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10,000	$-	$-	$1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282	-	2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股票	-	-	29,386	29,386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548	$-	$1,548
遠期外匯合約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9.01.01	$29,386
當期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11)
109.12.31	$27,575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8.01.01	$32,374
當期認列總利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88)
108.12.31	$29,386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收益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0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其他權益將減少/增加(1,576)/1,576仟元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收益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5.23%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其他權益將減少/增加(1,481)/1,666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透過外部評價公司衡量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0)	$-	$-	$100,797	$100,797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0)	$-	$-	$100,870	$100,870

1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9.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34	28.48	$35,134
歐　元	6	35.06	197
日　圓	1,479	0.2767	409
人民幣	55	4.380	23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403	28.48	$182,362
日　圓	199	0.2767	55

金額單位：仟元

	108.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095	33.08	$63,005
歐　元	9	33.76	300
日　圓	6,768	0.2773	1,877
人民幣	42	4.324	18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403	30.08	$192,606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眾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民國一〇八年度之之淨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13,188仟元及2,245仟元。

14.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2及十二.11。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控制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詳附表七。

(2)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A.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銷貨金額37,485仟元為銷貨淨額之2.33%。(註)

(b) 應收款項金額3,584仟元占應收款項總額之0.92%。(註)

B.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進貨金額12,885仟元為進貨淨額之1.26%。(註)

(b) 應付款項金額3,765仟元占應付款項總額之1.67%。(註)

註：上列比率係以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計算之。

C.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九。

十四、 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通路事業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科技產品通路業務」事業為主。

2.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開發、製造、行銷「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及相關服務。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

	通路事業部門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部門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9,560,817	$1,996,656	$21,557,473	$-	$21,557,473
部門間收入	43,224	950	44,174	(44,174)	-
收入合計	$19,604,041	$1,997,606	$21,601,647	$(44,174)	$21,557,473
部門損益	$467,528	$19,672	$487,200	$(23,784)	$463,416

民國一〇八年度

	通路事業部門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部門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6,925,385	$2,048,640	$18,974,025	$-	$18,974,025
部門間收入	3,736	29,589	33,325	(33,325)	-
收入合計	$16,929,121	$2,078,229	$19,007,350	$(33,325)	$18,974,025
部門損益	$364,530	$16,685	$381,215	$(9,714)	$371,501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通路事業部門	自動資料收集產生部門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9.12.31部門資產	$6,139,158	$1,680,870	$7,820,028	$(654,378)	$7,165,650
108.12.31部門資產	$5,970,394	$1,727,853	$7,698,247	$(653,197)	$7,045,050

營運部門負債

	通路事業部門	自動資料收集產生部門	應報導部門小計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9.12.31部門負債	$3,350,822	$577,115	$3,927,937	$(829)	$3,927,108
108.12.31部門負債	$3,298,657	$626,559	$3,925,216	$(958)	$3,924,258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1) 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21,601,647	$19,007,350
銷除部門間收入	(44,174)	(33,325)
集團收入	$21,557,473	$18,974,025

(2) 損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487,200	$381,215
減除部門間利益	(23,784)	(9,71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63,416	$371,501

(3)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應報導部門資產合計數	$7,820,028	$7,698,247
部門間交易	(829)	(9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53,549)	(652,239)
集團資產	$7,165,650	$7,045,050

(4) 負　　債

	109.12.31	108.12.31
應報導部門負債合計數	$3,927,937	$3,925,216
部門間交易	(829)	(958)
集團負債	$3,927,108	$3,924,258

(5) 其他重大項目

民國一〇九年度

	應報導部門合計數	調　節	集團合計數
利息收入	$3,747	$-	$3,747
利息費用	14,741	-	14,741
折舊及攤銷	103,612	-	103,612

民國一〇八年度

	應報導部門合計數	調　節	集團合計數
利息收入	$560	$-	$560
利息費用	11,414	-	11,414
折舊及攤銷	105,119	-	105,119

3.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亞　　洲	$20,762,447	$18,053,279
美　　洲	444,434	551,562
歐　　洲	347,861	365,789
大 洋 洲	2,731	3,395
合　　計	$21,557,473	$18,974,025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台　　灣	$1,574,292	$1,432,186
美　　國	13,563	23,222
荷　　蘭	11,191	14,099
日　　本	779	2,721
中　　國	6,402	4,415
合　　計	$1,606,227	$1,476,643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單一客戶銷售金額達合併營業收入10%以上者。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註6)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7)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	$80,000	$37,500	1.2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77,513 (註8)	$555,026 (註8)
1	精聯電子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1.1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10,203 (註9)	220,406 (註9)
1	精聯電子	達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不適用	-	無	-	110,203 (註9)	220,406 (註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7：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8：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惟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9：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10%為限；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20%為限，民國109年度第4季精聯電子經會計師查核淨值為$1,102,031(仟元)。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7)
0	本公司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8	$277,513	$800	$800	$800	$-	0.03%	$832,540	N	N	N
0	本公司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	277,513	160,000	160,000	160,000 (註8)	-	5.77%	832,540	Y	N	N
0	本公司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	277,513	160,000	160,000	160,000 (註8)	-	5.77%	832,540	Y	N	N
1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	110,203 (註9)	4,500	2,500	2,500	-	0.23%	330,609 (註9)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八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8.因進口記帳關稅，委請銀行開立保證額度。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為限。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

本公司直接持有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但本公司直接持有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係共用實際動支額度160,000仟元。

註9：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10%為限。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30%為限，民國109年度第4季精聯電子經會計師查核淨值為$1,102,031(仟元)。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股部分)：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精詠電腦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958	$10,244	-	$10,244	-
精聯電子	Artilux Corporation Series A-1 Preferred Stocks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69,231	27,575	1.31%	27,575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	
精聯電子(股)公司	Unitech America Inc.(簡稱：UT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262,290	16.33%	發票日3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國外收款條件為有信用額度者，出貨後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以T/T付現後始出貨，精聯對UTA收款條件則為發票日30天。	$3,432	0.88%	
精聯電子(股)公司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簡稱：UT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69,021	10.52%	月結9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國外收款條件為有信用額度者，出貨後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以T/T付現後始出貨，精聯對UTI收款條件則為月結90天。	58,283	14.95%	

註：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計算之。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聯電子	1	銷貨收入	$24,748	每月結	0.11%
〃	〃	精豪電腦	1	銷貨收入	16,800	每月結	0.08%
〃	〃	〃	〃	其他應收款	37,500	依合約約定	0.52%
1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TA	2	銷貨收入	262,290	發票日30天	1.22%
〃	〃	〃	〃	應收帳款	3,432	〃	0.05%
〃	〃	〃	〃	銷貨成本	7,091	月結30天	0.03%
〃	〃	UTI	2	銷貨收入	169,021	月結90天	0.78%
〃	〃	〃	〃	應收帳款	58,283	〃	0.81%
〃	〃	UTJ	2	銷貨收入	79,682	月結90天	0.37%
〃	〃	〃	〃	應收帳款	34,646	〃	0.48%
〃	〃	精瑞電腦	2	銷貨收入	37,485	月結90天	0.17%
〃	〃	〃	〃	應收帳款	3,584	〃	0.05%
〃	〃	〃	〃	銷貨成本	12,885	月結30天	0.06%
〃	〃	〃	〃	應付帳款	3,765	〃	0.05%
2	精瑞電腦	UTI	3	銷貨收入	6,906	發票日30天	0.0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需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孫公司。

(3)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占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精聯電子(股)公司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2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1,684

該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該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9.12.31	合約金額		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1,388仟元	109年12月01日至110年04月29日
〃	賣出日圓	125,000仟元	110年01月04日至110年03月31日
〃	買入美元	1,341仟元	110年01月06日至110年02月18日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精技電腦(股)公司	精聯電子(股)公司 (簡稱：精聯電子)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5巷136號5樓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632,936	$632,936	27,386,739	58.15%	$653,549	$16,844	$9,795	
〃	精豪電腦(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36號5樓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	15,000	15,000	1,500,000	100.00%	31,500	12,900	12,900	
〃	精詠電腦(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36號5樓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21,094	1,089	1,089	
精聯電子(股)公司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	100.00%	160,888	(12,995)	(13,927)	
〃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0,000	100.00%	39,227	1,648	2,181	
〃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10,000	100.00%	36,887	5,085	5,758	
〃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Kayabacho Nagaoka Building 8F 1-5-19 Shinkawa, Chuo-Ku, Tokyo, 104-0033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TWD 5,384	TWD 5,384	152	10.86%	5,242	5,942	646	
〃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3,497,358	USD 3,497,358	16,056.83	100.00%	25,354	(818)	(802)	
〃	達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達碩)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188號3樓	智能居家安控產品之銷售	-	TWD 50,000	-	-	-	(15,538)	(15,543)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孫公司達碩於合併基準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消滅併入精聯電子(股)公司。

附表七(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	100.00%	USD 5,649,421	(USD 432,430)	(USD 459,957)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6182 Katella Ave Cypress,CA 90630, USA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0	100.00%	USD 5,649,421	(USD 432,430)	(USD 459,957)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0,000	100.00%	EUR 1,117,509	EUR 45,796	EUR 60,180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Ringbaan Noord 91 5046 AA Kapitein Hatterasstraat 19,5015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35,948	100.00%	EUR 1,117,509	EUR 45,796	EUR 60,180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Kayabacho Nagaoka Building 8F 1-5-19 Shinkawa, Chuo-Ku, Tokyo, 104-0033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1,198	85.57%	JPY 133,165,031	JPY 21,542,419	JPY 20,930,903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4,474,767	USD 4,474,767	13,785.52	100.00%	CNY 5,787,912	(CNY 197,930)	(CNY 194,95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3,419,200	(二)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USD 3,560,132	$-	$-	USD 3,560,132	$(818)	100.00%	$(802) (CNY 194,984) (註2)(二)2	$25,299 CNY 5,775,377 (註2)(二)2	$31,038 USD 977,409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1,393 (USD 3,560,132)	$129,229 (USD 4,537,541)	$661,21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

註4：本公司並未直接投資大陸地區，係透過子公司精聯電子轉投資，投資限額係以精聯電子淨值60%計算。

附表九

普通股證券代號：2414
證券名稱：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恆捷科技有限公司	38,222,816	23.6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營業收入19,078,290仟元，其收入來源主要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產品銷售。由於收入為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其營業模式為買方收貨並驗收後，始滿足履約義務進而認列收入，其合約所協議之產品移轉條件不盡相同，導致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不同，故提高收入認列之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並測試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收入合約並選取樣本核對各項憑證以確認滿足履約義務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單價及金額是否相符，以確認銷貨交易之收入認列正確性、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複核期後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檢視銷貨收入明細帳中重大人工調整分錄之合理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附註四、五及六中有關營業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1,093,997仟元，佔資產總額約18.00%。由於電腦產業產品技術快速變遷，管理階層須評估存貨過時導致存貨呆滯及跌價之損失。該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呆滯及過時存貨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括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測試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關鍵假設，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損失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數量及狀態、驗證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確認庫齡較長者是否已經提列適當備抵、比較前期估計與實際結果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假設之準確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附註四、五及六中有關存貨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0970037690號
(92)台財證(六)第100592號

郭紹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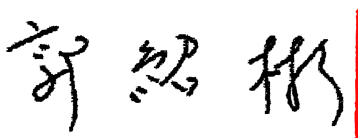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楊智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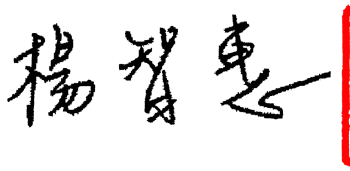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34,265	2.21	$119,681	2.03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2	$441,679	7.27	$575,665	9.7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及六.2	1,041	0.02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3	370,000	6.09	350,000	5.9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五及六.2	56	-	1,066	0.0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及六.20	104,910	1.73	153,895	2.6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六20及七	2,623,466	43.15	2,583,428	43.8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9	23,700	0.39	25,029	0.42
1173	應收分期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六.20	29,582	0.49	-	-	2150	應付票據		2,901	0.05	-	-
1200	其他應收款		7,785	0.12	5,281	0.09	2170	應付帳款		1,414,252	23.26	1,437,056	24.3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7,500	0.62	24,600	0.42	2200	其他應付款		259,684	4.27	215,574	3.66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7	1,093,997	18.00	1,127,889	19.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5	63,948	1.05	68,882	1.17
1410	預付款項		14,915	0.24	17,198	0.2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21	5,059	0.08	5,673	0.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47,461	66.58	4,031,972	68.36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及六.14及八	28,072	0.46	27,622	0.47
							232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帳款	六.15	24,374	0.40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四及六.16	418,578	6.89	317,149	5.3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52,303	50.21	3,023,716	51.28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及八	90,000	1.48	90,000	1.54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9	5,991	0.10	3,748	0.06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4及八	141,840	2.33	170,090	2.8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706,143	11.62	699,360	11.8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5	197	-	9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926,379	15.24	937,288	15.8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21	1,655	0.03	1,448	0.0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1	6,694	0.11	7,099	0.12	2612	長期應付款	六.15	61,058	1.00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六.10及八	36,747	0.60	37,043	0.63	2640	淨確定福利計劃－非流動	四、五及六.17	37,010	0.61	39,462	0.67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4,390	0.07	6,524	0.11	2645	存入保證金		4,238	0.07	879	0.0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5	112,284	1.85	84,019	1.4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1,989	4.14	215,720	3.64
1915	預付設備款		44,476	0.73	855	0.01							
1920	存出保證金		5,603	0.09	3,810	0.06	2xxx	負債總計		3,304,292	54.35	3,239,436	54.92
1933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四、六.6及六.20	99,247	1.63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31,963	33.42	1,865,998	31.64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8	1,617,358	26.60	1,617,358	27.42
							3200	資本公積	六.18	309,619	5.09	309,619	5.25
							3300	保留盈餘	六.1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9,382	7.39	420,102	7.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081	0.18	7,393	0.13
							3350	未分配盈餘		403,163	6.63	315,142	5.34
								保留盈餘合計		863,626	14.20	742,637	12.59
							3400	其他權益	四	(15,471)	(0.24)	(11,080)	(0.18)
							3xxx	權益總計		2,775,132	45.65	2,658,534	45.08
1xxx	資產總計		$6,079,424	100.00	$5,897,970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6,079,424	100.00	$5,897,970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六.19及七	$19,078,290	100.00	$16,489,58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及七	(18,002,310)	(94.36)	(15,526,861)	(94.16)
5900	營業毛利		1,075,980	5.64	962,723	5.84
6000	營業費用	五、六.20、六.21及六.22				
6100	推銷費用		(389,357)	(2.04)	(374,311)	(2.27)
6200	管理費用		(258,145)	(1.35)	(236,737)	(1.4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20	(1,032)	(0.01)	(3,056)	(0.02)
	營業費用合計		(648,534)	(3.40)	(614,104)	(3.72)
6900	營業利益		427,446	2.24	348,619	2.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3	3,425	0.02	286	-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23	4,928	0.03	5,721	0.0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23及七	2,964	0.02	(1,634)	(0.01)
7050	財務成本	六.23	(12,519)	(0.07)	(9,977)	(0.0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3,784	0.12	19,172	0.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582	0.12	13,568	0.08
7900	稅前淨利		450,028	2.36	362,187	2.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5	(85,503)	(0.45)	(68,658)	(0.42)
8200	本期淨利		364,525	1.91	293,529	1.7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24及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41)	-	(44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02)	(0.01)	(1,759)	(0.0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8	-	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548)	(0.02)	(3,185)	(0.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23)	(0.03)	(5,301)	(0.0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9,202	1.88	$288,228	1.75
	每股盈餘(元)	六.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25		$1.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2.24		$1.8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394,573	$10,994	$278,784	$(7,393)	$888	$2,604,823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529	-	(25,529)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601)	3,601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4,517)	-	-	(234,517)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	-	-	-	293,529	-	-	293,529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26)	(3,185)	(1,390)	(5,301)
D5	民國一〇八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2,803	(3,185)	(1,390)	288,228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420,102	$7,393	$315,142	$(10,578)	$(502)	$2,658,534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420,102	$7,393	$315,142	$(10,578)	$(502)	$2,658,534
	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280	-	(29,280)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688	(3,688)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2,604)	-	-	(242,604)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	-	-	-	364,525	-	-	364,525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2)	(3,548)	(843)	(5,323)
D5	民國一〇九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3,593	(3,548)	(843)	359,202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17,358	$309,619	$449,382	$11,081	$403,163	$(14,126)	$(1,345)	$2,775,13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九年度 金額	一〇八年度 金額	代碼	項目	一〇九年度 金額	一〇八年度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450,028	$362,187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0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000)
A20100	折舊費用	25,095	26,15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04)	(280,607)
A20200	攤銷費用	2,956	3,53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	1,03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032	3,056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93)	1,12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之淨(利益)損失	(2,051)	87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22)	(1,418)
A20900	利息費用	12,519	9,97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3,621)	(855)
A21200	利息收入	(3,425)	(28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430)	(390,416)
A22400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3,784)	(19,17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	(1,033)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30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9,110	(9,75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793,575	8,711,39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67,532)	(368,66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927,561)	(8,722,53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04)	13,70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620,000	7,730,00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900)	500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33,892	(142,25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600,000)	(7,430,000)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2,283	42,59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914	13,04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800)	(2,288)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2,901	-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359	(16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61,921	132,35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745)	(7,1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44,496	48,9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2,604)	(234,51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01,429	105,44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87,776)	244,74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3,293)	(8,57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73,077	212,3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33	28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2,348	25,3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141)	(9,73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584	8,9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8,427)	(73,61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681	110,70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5,790	154,64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4,265	$119,68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葉國筌　　會計主管：洪莉萍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八年三月，原名精技實業有限公司，為因應業務專業化之需，乃於民國八十年六月更名為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並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合併聯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七年二月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底起，本公司股票轉於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36號3樓。

本公司為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其自動資料收集相關產品及服務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價值計900,000仟元分割讓予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精聯電子)，本公司以每股22.5元換取精聯電子新發行之普通股1股，共換取40,000仟股，並依所分割淨資產之帳面價值列帳。本公司為配合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櫃分散股權之需陸續出售持股，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股比例為58.15%。

本公司於分割前主要業務，包括從事電腦、電腦週邊設備產品買賣及自動辨識系統之設計、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分割後，本公司主要係以「科技產品通路業務」事業為主。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1月1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最終階段之修正主要著重於利率指標變革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包括：

D. 對於決定金融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中屬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不會除列或調整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以更新有效利率之方式反應可替代指標利率之變動；
E. 當避險仍然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不會僅因為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而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及
F. 對於因變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指標利率，要求提供揭露資訊。

本公司評估以上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在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時，可能有生產之項目(諸如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所生產之樣品)，企業將銷售任何此等項目之價款及該等項目之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含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10～55年
機器設備	3～7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55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以成本衡量依估計效益年限按直線法分三至七年平均攤銷。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腦、電腦周邊設備產品及自動辨識系統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對預期之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120天，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已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服務包括提供專案服務所產生之勞務、機器設備維修服務及保固服務，前述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隨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勞務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屬尚未提供保固服務而客戶已先支付對價，故將其列報為合約負債，且基於需在合約期間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故於合約期間內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並沖減合約負債。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2) 營業租賃承諾－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19。

(3) 存貨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請詳附註六.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	$161	$164
銀行存款	134,104	119,517
合　　計	$134,265	$119,681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09.12.31	108.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041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56	$1,066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上述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十二說明。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定期存款	$90,000	$90,000
非 流 動	$90,000	$90,000

本公司因應產品業務線之拓展及取得銷售代理權，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向A公司提供進貨額度保證，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及附註九。

4. 應收票據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05,145	$154,255
減：備抵損失	(235)	(360)
合　　計	$104,910	$153,895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2,635,051	$2,595,463
減：備抵損失	(12,527)	(12,862)
小　　計	2,622,524	2,582,6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42	827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942	827
合　　計	$2,623,466	$2,583,428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分期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分期帳款－流動	$32,134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472)	-
減：備抵損失	(80)	-
合　　計	$29,582	$-
應收分期帳款－非流動	$103,441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935)	-
減：備抵損失	(259)	-
合　　計	$99,247	$-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到期情形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33,400	$-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31,062	-
兩年以上	71,113	-
合　　計	$135,575	$-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120天。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應收分期帳款)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870,306仟元及2,705,545仟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存貨

(1) 存貨淨額包括：

	109.12.31	108.12.31
買入商品	$1,093,997	$1,127,889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7,816,450仟元及15,434,163仟元，認列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分為44,379仟元及8,263仟元。

(3) 上列存貨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12.31		108.12.31	
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精聯電子(股)公司	$653,549	58.15%	$652,239	58.15%
精豪電腦(股)公司	31,500	100.00%	27,066	100.00%
精詠電腦(股)公司	21,094	100.00%	20,055	100.00%
合　　計	$706,143		$699,360	

為積極開闢下游之通路及因應拓展產品業務線之需求，本公司成立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三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出資額為20,000仟元。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本：							
109.01.01	$657,436	$504,834	$120,623	$35,364	$13,174	$864	$1,332,295
增添	-	1,772	3,608	1,400	424	-	7,204
處分及報廢	-	-	(1,348)	(1,105)	(1,600)	(864)	(4,917)
109.12.31	$657,436	$506,606	$122,883	$35,659	$11,998	$-	$1,334,582
108.01.01	$407,913	$483,558	$120,849	$32,782	$13,265	$864	$1,059,231
增添	249,523	21,276	2,491	6,843	474	-	280,607
處分及報廢	-	-	(2,717)	(4,261)	(565)	-	(7,543)
108.12.31	$657,436	$504,834	$120,623	$35,364	$13,174	$864	$1,332,295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246,418	$110,682	$24,919	$12,124	$864	$395,007
折舊	-	10,712	3,854	3,278	269	-	18,113
處分及報廢	-	-	(1,348)	(1,105)	(1,600)	(864)	(4,917)
109.12.31	$-	$257,130	$113,188	$27,092	$10,793	$-	$408,203
108.01.01	$-	$235,960	$109,030	$25,713	$12,457	$624	$383,784
折舊	-	10,458	4,369	3,467	232	240	18,766
處分及報廢	-	-	(2,717)	(4,261)	(565)	-	(7,543)
108.12.31	$-	$246,418	$110,682	$24,919	$12,124	$864	$395,007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657,436	$249,476	$9,695	$8,567	$1,205	$-	$926,379
108.12.31	$657,436	$258,416	$9,941	$10,445	$1,050	$-	$937,288

本公司因應業務成長之需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購置一座位於華亞科技園區約558.88坪之廠房，用以擴充華亞物流中心及收貨碼頭空間，經評估其成交價金及資本化項目已合理分攤，該金額共計$267,228仟元，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完成產權移轉。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詳附註八。

10.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本：			
109.01.01	$25,200	$16,580	$41,780
增添	-	-	-
處分及報廢	-	-	-
109.12.31	$25,200	$16,580	$41,780
108.01.01	$25,200	$16,580	$41,780
增添	-	-	-
處分及報廢	-	-	-
108.12.31	$25,200	$16,580	$41,780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4,737	$4,737
折舊	-	296	296
處分	-	-	-
109.12.31	$-	$5,033	$5,033
108.01.01	$-	$4,441	$4,441
折舊	-	296	296
處分	-	-	-
108.12.31	$-	$4,737	$4,737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25,200	$11,547	$36,747
108.12.31	$25,200	$11,843	$37,043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993	$2,174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詳附註八。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00,797仟元及100,870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參考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及考量後續期間可比較標的成交價評估而得。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9.12.31	108.12.31
資本化率	1.88%	1.59%

11.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成本：	
109.01.01	$56,184
增添－單獨取得	822
處分	(43,517)
109.12.31	$13,489
108.01.01	$54,886
增添－單獨取得	1,418
處分	(120)
108.12.31	$56,184
攤銷及減損：	
109.01.01	$49,660
攤銷	2,956
處分	(43,517)
109.12.31	$9,099
108.01.01	$46,239
攤銷	3,531
處分	(110)
108.12.31	$49,660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4,390
108.12.31	$6,524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2,956	$3,531

12. 短期借款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34,679	$475,665
擔保銀行借款	207,000	100,000
合　　計	$441,679	$575,665
	0.77%~0.83%	0.85%~1.0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570,321仟元及1,171,435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3.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短期票券包括：

	保證機構	109.12.31	108.12.31
應付商業本票	銀行	$-	$2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票券	370,000	150,000
淨　　額		$370,000	$350,000
利率區間		0.858%~0.868%	0.958%~0.998%

擔保應付短期票券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 長期借款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9.12.31

債權人	金額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A銀行擔保借款	$169,912	0.92%	自108年11月27日至115年11月27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8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28,072)		
合　　計	$141,840		

108.12.31

債權人	金額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A銀行擔保借款	$197,712	1.15%	自108年11月27日至115年11月27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8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27,622)		
合　　計	$170,09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詳附註八。

15. 長期應付款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一日起，向A公司進貨並採分期付款，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長期應付款	$87,166	$-
減：未實現利息支出	(1,734)	-
減：一年內到期	(24,374)	-
合　　計	$61,058	$-

本公司應付分期帳款預期支付情形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24,688	$-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22,152	-
兩年以上	40,326	-
合　　計	$87,166	$-

16. 其他流動負債

	109.12.31	108.12.31
退款負債	$414,126	$312,897
其他流動負債	4,452	4,252
合　　計	$418,578	$317,149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5,609仟元及15,063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343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為17年及19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45	605
應有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2)	(53)
合　　計	$343	$61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108.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9,382	$39,672	$52,14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372)	(210)	(4,557)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37,010	$39,462	$47,58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8.1.1	$52,144	$(4,557)	$47,587
當期服務成本	61	-	61
利息費用	605	-	605
預期報酬	-	(53)	(53)
小　　計	52,810	(4,610)	48,200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9	-	69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	(146)	(148)
經驗調整	525	-	525
小　　計	53,402	(4,756)	48,646
支付之福利	(13,730)	13,730	-
雇主提撥數	-	(9,184)	(9,184)
108.12.31	39,672	(210)	39,462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	345	-	345
預期報酬	-	(2)	(2)
小　　計	40,017	(212)	39,80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6)	-	(56)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	(205)	(208)
經驗調整	1,105	-	1,105
小　　計	41,063	(417)	40,646
支付之福利	(1,681)	1,681	-
雇主提撥數	-	(3,636)	(3,636)
109.12.31	$39,382	$(2,372)	$37,010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9.12.31	108.12.31
折 現 率	0.43%	0.87%
預期薪資增加率	0.43%	0.87%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3,251	$-	$3,484
折現率減少0.5%	3,591	-	3,863	-
預期薪資增加0.5%	3,572	-	3,843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188	-	3,501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8.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3,200,000仟元，實收股本均為1,617,358仟元，分為161,736仟股，每股面額10元。

(2) 資本公積

	109.12.31	108.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96,158	$296,158
資本公積－其他	13,461	13,461
合　　計	$309,619	$309,61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依法完納稅捐。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實際分派之盈餘，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經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6,359	$29,280		
特別盈餘公積	4,390	3,688		
普通股現金股利	291,125	242,604	$1.80	$1.5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19.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8,934,147	$16,383,461
勞務提供收入	144,143	106,123
合　　計	$19,078,290	$16,489,584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銷售商品	$18,934,147	$16,383,461
提供勞務	144,143	106,123
合　　計	$19,078,290	$16,489,584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8,942,290	$16,391,296
隨時間逐步滿足	136,000	98,288
合　　計	$19,078,290	$16,489,584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9.12.31	108.12.31	108.01.01
合約負債	$29,691	$28,777	$15,730
流　　動	$23,700	$25,029	$15,730
非 流 動	$5,991	$3,748	$-

	109.12.31	108.12.31	108.01.01
銷售商品	$5,008	$9,416	$15,730
提供勞務	24,683	19,361	-
合　　計	$29,691	$28,777	$15,730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8,777)	$(15,730)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29,691	28,777

(3)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無。

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125)	$(23)
應收帳款	818	3,079
應收分期帳款	339	-
合　　計	$1,032	$3,056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3) 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總帳面金額	$105,145	$154,255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備抵損失	(235)	(360)
合　　計	$104,910	$153,895

(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及已持有部分擔保品、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群組一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630,522	$1,887	$2,098	$3	$1,477	$6	$2,635,993
損失率	0.42%	0.79%	0.71%	-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014)	(15)	(15)	-	(1,477)	(6)	(12,527)
小　　計	$,2619,508	$1,872	$2,083	$3	$-	$-	$2,623,466

群組二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9,168	$-	$-	$-	$-	$-	$129,168
損失率	0.26%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39)	-	-	-	-	-	(339)
小　　計	$128,829	$-	$-	$-	$-	$-	$128,82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群組一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585,993	$1,282	$5,894	$184	$2,931	$6	$2,596,290
損失率	0.41%	0.78%	1.02%	49.46%	68.17%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697)	(10)	(60)	(91)	(1,998)	(6)	(12,862)
小　　計	$2,575,296	$1,272	$5,834	$93	$933	$-	$2,583,428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分期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分期帳款
109.01.01	$360	$12,862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25)	818	33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1,153)	-
109.12.31	$235	$12,527	$339
108.01.01	$383	$14,587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23)	3,079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註)	-	(4,804)	-
108.12.31	$360	$12,862	$-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其金額分別為1,153仟元及4,804仟元。

21.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年間，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5,652	$6,056
運輸設備	1,042	1,043
合　　計	$6,694	$7,099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6,281仟元及6,127仟元。

(b) 租賃負債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6,714	$7,121
流　　動	$5,059	$5,673
非 流 動	$1,655	$1,448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9年度	108年度
房屋及建築	$5,549	$5,937
運輸設備	1,137	1,159
合　　計	$6,686	$7,096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547	$145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7,292仟元及7,289仟元。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1,993	$2,174

本公司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10。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	$5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	-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	-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	-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	-
超過五年	-	-
合　　計	$-	$52

22. 用人費用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108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2,693	$335,055
勞健保費用	28,738	28,048
退休金費用	15,952	15,676
董事酬金	4,818	3,9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一)	15,563	14,971
折舊費用(註二、三)	24,799	25,862
攤銷費用	2,956	3,531

註一：係包括團保費、訓練費及職工福利。

註二：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折舊提列數皆為296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註三：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提列數分別為6,686仟元及7,096仟元。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07人及39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5人。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1,052仟元及1,000仟元，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902仟元及850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6.09%。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2,038千元及1,654千元。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報酬，並依據本公司績效評估辦法及考量個人對本公司之貢獻，作為給付之依據；本公司員工薪酬除按月給付之薪資以外，另有績效考核之獎勵金及公司章程所規定發放之員工酬勞，本公司每年定期考核同仁之績效，以作為升遷及獎勵發放之依據。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1,828仟元及6,561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441仟元及5,281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31,828仟元及6,561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3	$286
分期收款產生之利息收入	2,492	-
合　　計	$3,425	$286

(2)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2,442	$3,038
其他收入－其他	2,486	2,683
合　　計	$4,928	$5,721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96)	$(2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	1,03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0)
淨外幣兌換利益	8,200	3,6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2,913)	687
處分投資利益	-	303
其他損失－其他	(2,037)	(6,952)
合　　計	$2,964	$(1,634)

(4)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755	$9,907
租賃負債之利息	57	70
分期付款產生之利息支出	707	-
財務成本合計	$12,519	$9,977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41)	$-	$(841)	$168	$(6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02)	-	(1,102)	-	(1,10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548)	-	(3,548)	-	(3,548)
合　　計	$(5,491)	$-	$(5,491)	$168	$(5,32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6)	$-	$(446)	$89	$(3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59)	-	(1,759)	-	(1,75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185)	-	(3,185)	-	(3,185)
合　　計	$(5,390)	$-	$(5,390)	$89	$(5,301)

25.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4,323	$101,56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827)	33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7,993)	(32,935)
所得稅費用	$85,503	$68,6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168)	$(8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68)	$(8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450,028	$362,187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91,056	$72,43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4,757)	(3,83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1	2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827)	3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85,503	$68,658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0,267	$8,875	$-	$19,1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213	(410)	-	(197)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93)	281	-	188
應付員工福利	2,018	372	-	2,390
應付獎勵金	62,579	20,246	-	82,8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8,942	(1,708)	168	7,402
其他	-	337	-	33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7,993	$16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3,926			$112,08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019			$112,2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93)			$(197)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依成本法評價之金融資產	$480	$(480)	$-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614	1,653	-	10,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38	175	-	213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40)	(53)	-	(93)
應付員工福利	2,105	(87)	-	2,018
應付獎勵金	30,852	31,727	-	62,5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8,853	-	89	8,94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935	$8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50,902			$83,92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50,942			$84,0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			$(93)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情事。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6)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9年度	108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64,525	$293,52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1,736	161,7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2.25	$1.81

	109年度	108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364,525	$293,52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1,736	161,73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238	1,10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2,974	162,837
稀釋每股盈餘(元)	$2.24	$1.8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精聯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精豪電腦)	本公司之子公司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精詠電腦)	本公司之子公司
達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達碩)(註)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孫公司達碩於合併基準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消滅併入子公司精聯電子。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9年度	108年度
子 公 司		
精聯電子	$24,748	$29,776
精豪電腦	16,800	2,329
孫 公 司		
達　　碩	2	47
合　　計	$41,550	$32,152

(註) 含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與子公司而產生之物流收入(包含理貨及運費收入等)為7,343仟元及7,080仟元。

一般收款條件：

國內：每月結。
國外：有信用額度者，為出貨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為以T/T付現後始出貨。

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2. 進貨

	109年度	108年度
子 公 司		
精聯電子	$934	$1,122
精豪電腦	2,078	186
孫 公 司		
達　　碩	-	1
合　　計	$3,012	$1,309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子 公 司		
精聯電子	$789	$764
精豪電腦	90	63
精詠電腦	63	-
合　　計	$942	$827

4. 其他支出

	109年度	108年度
子 公 司		
精聯電子	$-	$6,459
合　　計	$-	$6,459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應收融資款(明細如下附表)	$37,500	$24,600

關係人名稱	109年度最高餘額	109.12.31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子公司－精豪電腦	$80,000	$37,500	1.20%	$101

關係人名稱	108年度最高餘額	108.12.31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子公司－精豪電腦	$80,000	$24,600	1.30%	$227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因應產品業務線之拓展及取得銷售代理權，替子公司精豪電腦及精詠電腦向A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證金額均為 160,000仟元，此額度為精豪電腦及精詠電腦共同使用，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表二。

7.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5,420	$38,258
退職後福利	963	962
合　　計	$46,383	$39,220

八、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12.31	帳面金額 108.12.31	擔保債務內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441,526	$445,832	短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185,420	188,960	應付短期票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266,780	267,096	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築物	36,747	37,043	短期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	90,000	進貨額度保證
合　　計	$1,020,473	$1,028,93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其他

(1)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進貨保證額度及採購標案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客戶	金額(仟元)
A公司	$160,000
B公司	73,000
C公司	52,000
合　　計	$285,000

(2) 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及履約保證等，共計開立期票，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兌現者計3,152仟元。

(3) 本公司因進口記帳關稅，委請玉山商業銀行開立保證額度共計800仟元，可循環使用。

(4) 本公司因公務車油資記帳月結，委請第一商業銀行開立保證額度為500仟元，可循環使用。

(5) 本公司因服務履約，委請玉山商業銀行及兆豐商業銀行開立保證額度270仟元及3,000仟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4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之金融資產(註1)	3,132,197	2,980,531
合　　計	$3,133,238	$2,980,531

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41,679	$575,665
應付短期票券	370,000	350,000
應付款項	1,417,153	1,437,05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69,912	197,712
租賃負債	6,714	7,121
其他應付款	259,684	215,574
存入保證金	4,238	879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	85,43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6	1,066
合　　計	$2,754,868	$2,785,073

註1：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4.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減少899仟元及795仟元。

5.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為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皆無重大影響。

6.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7.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9.12.31					
借　　款	$471,424	$88,552	$56,575	$-	$616,551
應付短期票券	370,000	-	-	-	370,000
應付款項	1,441,841	47,528	14,950	-	1,504,319
租賃負債	5,141	1,660	-	-	6,801
其他應付款	259,623	-	-	-	259,623
存入保證金	-	4,238	-	-	4,238
108.12.31					
借　　款	$603,744	$84,797	$58,178	$27,115	$773,834
應付短期票券	350,000	-	-	-	350,000
應付款項	1,437,056	-	-	-	1,437,056
租賃負債	5,806	2,542	-	-	8,348
其他應付款	215,127	-	-	-	215,127
存入保證金	-	879	-	-	879

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9.12.31					
流　　入	$41,192	$-	$-	$-	$41,192
流　　出	(41,248)	-	-	-	(41,248)
淨　　額	$(56)	$-	$-	$-	$(56)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8.12.31					
流　　入	$157,005	$-	$-	$-	$157,005
流　　出	(158,071)	-	-	-	(158,071)
淨　　額	$(1,066)	$-	$-	$-	$(1,066)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1.1	$575,665	$350,000	$197,712	$7,121	$1,130,498
現金流量	(133,986)	20,000	(27,800)	(6,745)	(148,531)
非現金之變動	-	-	-	6,338	6,338
109.12.31	$441,679	$370,000	$169,912	$6,714	$988,305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1.1	$586,810	$50,000	$-	$8,068	$644,878
現金流量	(11,145)	300,000	197,712	(7,144)	479,423
非現金之變動	-	-	-	6,197	6,197
108.12.31	$575,665	$350,000	$197,712	$7,121	$1,130,498

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如：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折現金額約為帳面金額。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11。

10.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到期日
10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4,793仟元	110年01月21日至110年02月26日
108.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美金5,225仟元	109年01月20日至109年03月20日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11.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041	$-	$1,04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6	$-	$5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066	$-	$1,066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0)	$-	$-	$100,797	$100,797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0)	$-	$-	$100,870	$100,870

1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156	28.48	$89,890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642	30.08	$79,47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美金交易產生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8,200仟元及3,601仟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3.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2及十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控制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詳附表六。

(2)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

A.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銷貨金額37,485仟元為銷貨淨額之2.33%。(註)

(b) 應收款項金額 3,584 仟元占應收款項總額之 0.92%。(註)

B.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進貨金額12,885仟元為進貨淨額之1.26%。(註)

(b) 應付款項金額3,765仟元占應付款項總額之1.67%。(註)

註：上列比率係以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計算之。

C.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註6)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7)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	$80,000	$37,500	1.2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77,513 (註8)	$555,026 (註8)
1	精聯電子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1.1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10,203 (註9)	220,406 (註9)
1	精聯電子	達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不適用	-	無	-	110,203 (註9)	220,406 (註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7：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8：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惟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9：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10%為限；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20%為限，民國109年度第4季精聯電子經會計師查核淨值為$1,102,031(仟元)。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7)
0	本公司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8	$277,513	$800	$800	$800	$-	0.03%	$832,540	N	N	N
0	本公司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	277,513	160,000	160,000	160,000 (註8)	-	5.77%	832,540	Y	N	N
0	本公司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	277,513	160,000	160,000	160,000 (註8)	-	5.77%	832,540	Y	N	N
1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	110,203 (註9)	4,500	2,500	2,500	-	0.23%	330,609 (註9)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八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8.因進口記帳關稅，委請銀行開立保證額度。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為限。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

本公司直接持有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但本公司直接持有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係共用實際動支額度160,000仟元。

註9：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10%為限。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精聯電子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30%為限，民國109年度第4季精聯電子經會計師查核淨值為$1,102,031(仟元)。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股部分)：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精詠電腦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958	$10,244	-	$10,244	-
精聯電子	Artilux Corporation Series A-1 Preferred Stocks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69,231	27,575	1.31%	27,575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	
精聯電子(股)公司	Unitech America Inc.(簡稱：UT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262,290	16.33%	發票日3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國外收款條件為有信用額度者，出貨後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以T/T付現後始出貨，精聯對UTA收款條件則為發票日30天。	$3,432	0.88%	
精聯電子(股)公司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簡稱：UT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169,021	10.52%	月結9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國外收款條件為有信用額度者，出貨後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以T/T付現後始出貨，精聯對UTI收款條件則為月結90天。	58,283	14.95%	

註：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計算之。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精聯電子(股)公司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2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1,684

該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該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9.12.31	合約金額	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1,388仟元	109年12月01日至110年04月29日
〃	賣出日圓 125,000仟元	110年01月04日至110年03月31日
〃	買入美元 1,341仟元	110年01月06日至110年02月18日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精技電腦(股)公司	精聯電子(股)公司 (簡稱：精聯電子)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5巷136號5樓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632,936	$632,936	27,386,739	58.15%	$653,549	$16,844	$9,795	
〃	精豪電腦(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36號5樓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	15,000	15,000	1,500,000	100.00%	31,500	12,900	12,900	
〃	精詠電腦(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36號5樓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21,094	1,089	1,089	
精聯電子(股)公司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	100.00%	160,888	(12,995)	(13,927)	
〃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0,000	100.00%	39,227	1,648	2,181	
〃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10,000	100.00%	36,887	5,085	5,758	
〃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Kayabacho Nagaoka Building 8F 1-5-19 Shinkawa, Chuo-Ku, Tokyo, 104-0033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TWD 5,384	TWD 5,384	152	10.86%	5,242	5,942	646	
〃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3,497,358	USD 3,497,358	16,056.83	100.00%	25,354	(818)	(802)	
〃	達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達碩)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188號3樓	智能居家安控產品之銷售	-	TWD 50,000	-	-	-	(15,538)	(15,543)	(註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孫公司達碩於合併基準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消滅併入精聯電子(股)公司。

附表六(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	100.00%	USD 5,649,421	(USD 432,430)	(USD 459,957)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6182 Katella Ave Cypress,CA 90630, USA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0	100.00%	USD 5,649,421	(USD 432,430)	(USD 459,957)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0,000	100.00%	EUR 1,117,509	EUR 45,796	EUR 60,180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Ringbaan Noord 91 5046 AA Kapitein Hatterasstraat 19,5015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35,948	100.00%	EUR 1,117,509	EUR 45,796	EUR 60,180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Kayabacho Nagaoka Building 8F 1-5-19 Shinkawa, Chuo-Ku, Tokyo, 104-0033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1,198	85.57%	JPY 133,165,031	JPY 21,542,419	JPY 20,930,903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4,474,767	USD 4,474,767	13,785.52	100.00%	CNY 5,787,912	(CNY 197,930)	(CNY 194,95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3,419,200	(二)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USD 3,560,132	$-	$-	USD 3,560,132	$(818)	100.00%	$(802) (CNY 194,984) (註2)(二)2	$25,299 CNY 5,775,377 (註2)(二)2	$31,038 USD 977,409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1,393 (USD 3,560,132)	$129,229 (USD 4,537,541)	$661,21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

註4：本公司並未直接投資大陸地區，係透過子公司精聯電子轉投資，投資限額係以精聯電子淨值60%計算。

附表八

普通股證券代號：2414
證券名稱：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恆捷科技有限公司	38,222,816	23.6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255,334	5,300,587	(45,253)	(0.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5,504	1,294,669	(19,165)	(1.48)
無形資產	55,931	60,792	(4,861)	(8.00)
其他資產	578,881	389,002	189,879	48.81
資產總額	7,165,650	7,045,050	120,600	1.71
流動負債	3,596,912	3,622,027	(25,115)	(0.69)
非流動負債	330,196	302,231	27,965	9.25
負債總額	3,927,108	3,924,258	2,850	0.07
股本	1,617,358	1,617,358	0	0.00
資本公積	309,619	309,619	0	0.00
保留盈餘	863,626	742,637	120,989	16.29
其他權益	(15,471)	(11,080)	(4,391)	39.63
非控制權益	463,410	462,258	1,152	0.25
權益總額	3,238,542	3,120,792	117,750	3.77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

1. 其他資產：主係109年度林口物流二倉改建預付款及新增「專案分期銷貨」之業務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1,557,473	18,974,025	2,583,448	13.62
營業成本	19,830,099	17,341,351	2,488,748	14.35
營業毛利	1,727,374	1,632,674	94,700	5.80
營業費用	1,263,376	1,266,026	(2,650)	(0.21)
營業淨利	463,998	366,648	97,350	26.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82)	4,853	(5,435)	(111.99)
本期稅前淨利	463,416	371,501	91,915	24.74
所得稅費用	(91,630)	(70,849)	(20,781)	(29.33)
本期淨利	371,786	300,652	71,134	2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71)	(8,869)	198	2.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3,115	291,783	71,332	24.45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

1. 營業淨利：主係營收成長帶動毛利增加，營業毛利成長幅度大於營業費用成長所致。
2. 本期稅前淨利：主係營收成長至獲利成長所致。
3. 所得稅費用：主係獲利成長致所得稅增加所致。
4. 本期淨利：主係營收成長至獲利成長所致。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營收成長至獲利成長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期末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49,478	573,037	(543,922)	378,593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573,037仟元，主要營運獲利、存貨減少、應收債權增加、其他流動負債增加…等所致。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07,081仟元，主係購置固定資產所致。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29,100仟元，主係支付現金股利及借款減少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期末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78,593	379,962	(458,555)	300,00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向來集中於「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自動資料收集產品」相關事業，以掌握市場、掌握技術、掌握通路，發揮綜效等考量，審慎進行投資。

(二) 轉投資損益說明：
本公司 109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入新台幣 23,784 仟元,來自所投資精聯電子之自動資料收集產品獲利為 9,795 仟元；來自所投資精豪電腦產品獲利為 12,900 仟元；來自所投資精詠電腦產品獲利為 1,089 仟元。

(三) 本年度未有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財務的規劃、運用以保守穩健，追求安全性、流動性，支持本業營運為考量，隨時關注金融市場之變化，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 利率：109 年度財務成本為 14,741 仟元，佔營收淨額比率為 0.07%，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 匯率：本公司已就營業活動中產生外幣部位採取避險措施，降低匯率變動風險；109 年度淨外幣兌換利益 13,188 仟元，佔營收淨額 0.06%。
109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7,542 仟元，佔營收淨額 0.03%。
(3) 通貨膨脹：由於政府對通貨膨脹控制得宜，最近年度並未有明顯之物價波動。而本公司進、銷貨價格係參考市場價格浮動調整。

2.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關注市場利率之變化，透過與金融機構議價之方式爭取最優惠之利率。
(2) 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本公司每日評估外幣淨部位，累積達一定金額以上即以預購/售遠匯方式鎖定到期匯率以達避險之功能。
(3) 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從事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業務，其產品特性及價格多為反應世代交替、技術進步等因素，故更新快速，一般而言，通貨膨脹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甚微，若受通貨膨脹之影響，將以轉嫁方式因應。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3.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為來自營業活動之外幣部位採取避險措施，無以交易為目的者。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經營業務，無從事研發活動，因此不適用；子公司精聯電子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如下：

未來之研發方向將持續以開發軍工業等級資料收集產品及裝置管理平台為主，並開發相關應用軟體，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以符合市場需求。除軍工業等級資

料收集產品外，基於相同技術架構，精聯電子並同時開發整合型智能居家管理及門禁考勤系統，以符合未來市場在遠距照護及安全監控等之需求。

110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1.49 億元，用於開發新產品及新軟硬體平臺技術所必須之實驗費用、產品認證及與外部研究機構合作開發計畫等。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隨時關注相關法令之變動，並評估對公司之影響，而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期在資訊科技市場提供產品及服務，隨時關注科技改變對本公司的影響，並即時採取必要措施。

子公司精聯電子則處於自動資料收集產業，近年來無線通訊應用之普及、資訊行動應用之成長、RFID 應用及 3D 感測技術、裝置管理平台及應用軟體需求等發展，公司均已採取必要因應，以面對科技變遷及產業變化。由於長期在自動資料蒐集市場提供產品及服務，配合軟硬體的持續投資，可在有限的風險下，持續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及解決方案。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無此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無併購計畫，因此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 109 年度無新增擴充廠房計畫，因此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銷售客戶相當分散，109 年度並無佔銷貨淨額 10%以上之情形。在進貨廠商方面，109 年度最大進貨廠商佔進貨淨額 29.62%，本集團將陸續開發新的產品線及供應商。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無此情形。

（十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集團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的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評估：本公司所從事「資訊科技產品通路銷售」之業務由於產品種類多，各種應用日趨普及，縱使個別品項市場需求有變化，並不會造成整體銷售之風險。

(2) 因應措施：本公司已全面資訊化並由各產品經理管控庫存，整體庫存天數控制在23天左右以避免萬一需求變動時之風險。

(3) 對損益之影響：經由各產品經理對市場訊息之掌握並即時因應控管存貨，因此對損益之影響不高。

子公司精聯電子的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評估：精聯電子所從事「自動資料收集產業」屬於利基型市場，產品少量多樣，且主要客戶加值型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依終端客戶需求而有不同的硬體配置，故須對使用者需求具有絕佳掌握度，充分瞭解該產業發展趨勢及客戶需求，方可設計出功能及規格均符合市場要求之產品。

(2) 因應措施：研發單位對於新產品之設計，加強與現有產品規格之相容性與替代性，藉由提高維修零件之共通性，進而降低未來零件之儲備量，並透過定期產銷會議,採取客戶預估訂單及計畫性生產結合之管理,以縮短產銷時間，提高存貨週轉率，降低存貨水平，以有效控管庫存閒置情形。

2. 財務及流動性風險

(1) 財務及流動性風險之評估：本集團之資產中主要金額在應收款項及存貨，因此維持良好的應收帳款、存貨品質是重要的工作。

(2) 因應措施：已設置專責部門管理應收帳款，對於存貨則依產品線或事業單位劃分由專人管控庫存，且已全面採用資訊系統進行管理。此外財務部門負責整體資金運用之管理，對於長、短期資金之來源配置比重、資金需求變化之敏感性分析、資金安全存量、銀行尚可融資餘額、進出口外匯之避險…，均做好例行管理之工作。

(3) 對損益之影響：經由以上之風險管理，因此對損益之影響甚低。

3. 信用風險之評估及因應措施

(1) 信用風險之評估：本集團設有專責之信用管理部門，訂有嚴謹之客戶信用管理規定，依客戶性質、交易紀錄、提供擔保品之狀況…等，給予信用額度，

方可進行交易，並已將此管理機制建立於資訊系統中自動進行管制。

(2) 因應措施:在嚴謹之管控下縱使少數客戶發生帳款延遲甚至無法支付款項時，在信用管理部門亦配置有法務專人進行相關必要程序以使可能之風險降至最低。

(3) 對損益之影響：已針對一定金額以上之信用額度需由客戶提供相對之擔保品抵押…等，因此因信用風險造成損益之影響皆在控管範圍內。

4.法律風險之評估及因應措施

(1) 法律風險之評估：本集團所營業事業曝露在法律下之風險不大。公司長期以來均重視經營必須合法，無論是業務交易過程、勞動法令、稅賦相關法令、上市櫃公司應遵循之相關法令等。

(2) 因應措施：已設置專責法務人員，提供日常業務上之法律諮詢及合約審視。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專利、商標之使用管理，以避免誤觸法令。

(3) 對損益之影響：經由專責人員之設置，即時掌握法律變動之訊息，均能有效控制法律風險，對損益之影響甚低。

5.策略及營運風險之評估及因應措施

(1) 策略及營運風險之評估：本集團以高階經營團隊及幕僚所組成之經營決策小組，定期就公司長期之策略方向與短期之目標達成狀況進行研討。小組成員平均年資超過20年，經營團隊成員產業知識與歷練豐富，合作穩固。

(2) 因應措施：以美商甲骨文(Oracle)公司之ERP系統為主幹，連結前端各類功能別應用軟體，以及時、精準之數字，做為決策之基礎，來降低決策風險。

(3) 對損益之影響：經營決策小組每月召開會議檢討營運成果，並能因應時事調整之，因此對損益影響甚低。

6.資訊安全風險之評估及因應措施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集團已設置資訊處，負責資訊安全風險管理並直接向董事長/總經理報告，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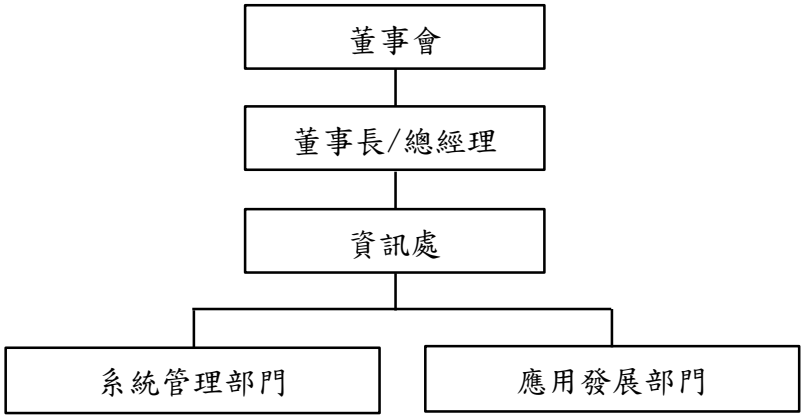

主要職責：
整合規劃資訊基礎架構與資訊安全維護

主要職責：
負責 ERP 相關應用的規劃、導入、維護、開發及推動等工作，應用新技術以持續提升資訊資產的效益
1. 維持營運
2. 增進效率
3. 確保核心競爭力
4. 支持改革與創新

(2) 本集團在資訊處下設有「系統管理部門」與「應用發展部門」，目前雖未投保資安險，但已制訂以下資訊安全政策並每年定期檢討，讓本集團之資訊安全獲得合理的確保。

(A) 資通安全管理規定：已針對資訊安全政策、組織安全、資產分類與控制、人員安全、實體與環境安全、通訊與作業管理、存取控制、系統開發及維護、營運持續管理、相關法規之符合性要求等，訂定明確的管理規範，並設有「資通安全稽核查檢表」，每年辦理自行評估一次。

(B) 系統主機及機房管理規定：已針對系統安全管理、環境安全管理、系統復原計畫與測試，訂定明確的管理規範。包括不斷電設備、備份(每日異地備份)、機房溫濕度、機房門禁、通訊線路、異常事故處理流程，並每年執行復原測試。

(C) 電腦軟體使用管理規定：確保同仁使用合法軟體，已針對軟體授權管理與稽核制度建立標準作業程序，每週由系統自動檢視，一有異常則立即發出警示。

(D) ERP資訊系統發展及管理規定：已針對本集團之ERP作業權限管理、存取管理、帳號密碼管理、功能變更作業程序、系統問題處理作業程序等，訂定明確的管理規範。

(3) 本集團極為重視資訊安全，「系統管理部門」與「應用發展部門」每月皆向董事長/總經理做資通安全報告，內容包括：ERP管理、主機管理、網路管理、機房管理等。

（十四）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負責/執行單位	執行項目	執行內容
公司經營決策小組	經營決策風險	公司長短期發展之方向、營運策略、目標及整體風險之評估
總管理處/財務處	財務管理風險	資金調度與管理、投資規劃、客戶信用控管、應收帳款管理、經營分析及成本分析
資訊處	資訊安全風險	整合規劃資訊基礎架構與安全維護,確保資訊系統營運不中斷
稽核室	內部控制風險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並執行內部稽核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本集團與財務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單位	人數	證 照 名 稱
稽核室	2位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109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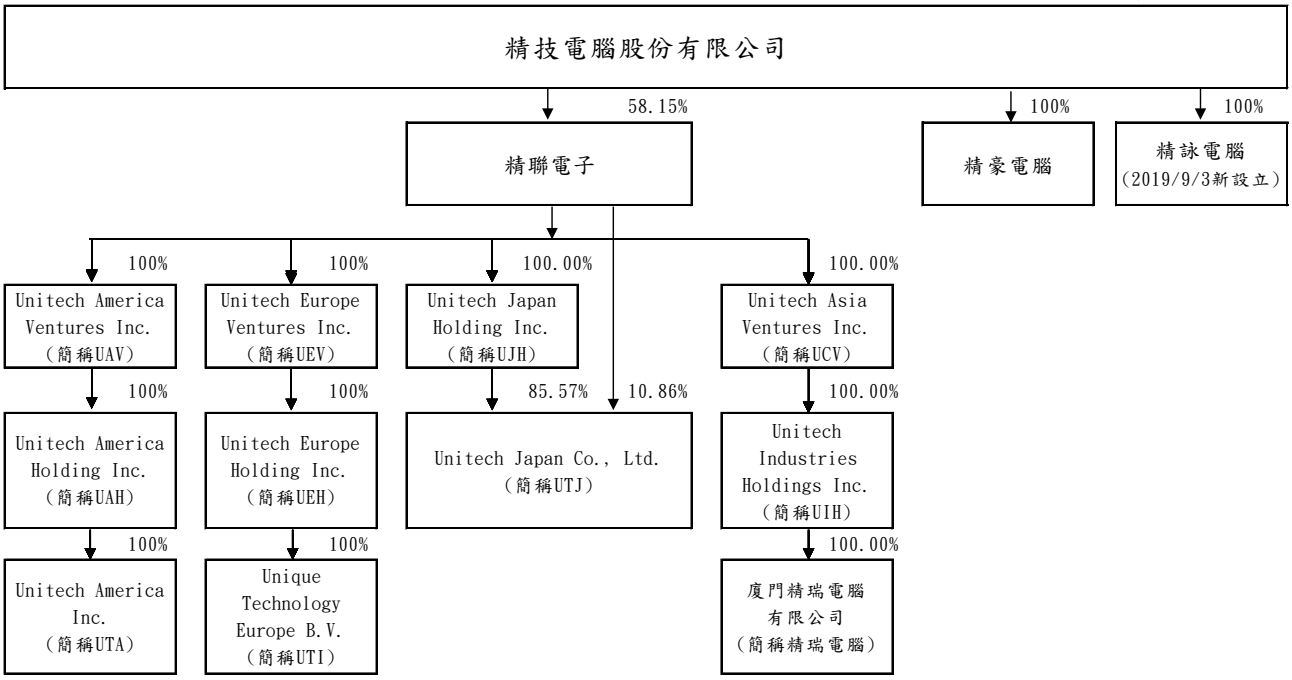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87 年 4 月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36 號 5 樓	NTD 15,000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7 年 1 月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6 號 5 樓	NTD 470,975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研發、製造及買賣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9 月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36 號 5 樓	NTD 20,000	電腦週邊買賣及電子材料零售業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簡稱：UAV）	96 年 11 月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5,356,573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簡稱：UAH）	96 年 11 月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5,356,573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nitech America Inc.（簡稱：UTA）	78 年 1 月	6182 Katella Ave Cypress, CA90630 USA	USD 1,000,000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簡稱：UEV）	96 年 11 月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EUR 1,953,676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簡稱：UEH）	96 年 11 月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EUR 1,953,676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簡稱：UTI）	88 年 1 月	Ringbaan Noord 91 5046 AA Kapitein Hatterasstraat 19, 5015	EUR 616,906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簡稱：UCV）	96 年 11 月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3,497,358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s Inc.（簡稱：UIH）	87 年 7 月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2,449,367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簡稱：精瑞電腦）	87 年 11 月	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光業樓西 301	USD 3,419,200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簡稱：UJH）	96 年 11 月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JPY 42,774,910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nitech Japan Co., Ltd（簡稱：UTJ）	90 年 8 月	Kayabacho Nagaoka Building 8F 1-5-19 Shinkawa, Chuo-Ku, Tokyo, 104-0033	JPY 70,000,000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三）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精技電腦 代表人：葉國筌	1,500,000	100.00%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精技電腦 代表人：葉國筌	2,000,000	100.0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精技電腦 代表人：葉國筌	27,386,739	58.15%
	董事	精技電腦 代表人：李英新		
	董事	精技電腦 代表人：陳榮輝		
	董事	闊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佳紋	85,766	0.18%
	董事	闊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明翰		
	董事	闊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柏君		
	獨立董事	陳紀任	—	—
	獨立董事	蘇亮	—	—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簡稱：UAV）	董事	精聯電子 代表人：葉佳紋	10,000	100.00%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簡稱：UAH）	董事	UAV 代表人：葉佳紋	10,000	100.00%
Unitech America Inc.（簡稱：UTA）	董事	葉國筌	100,000	100.00%
	董事	陳榮輝		
	董事	KENT ZHOU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簡稱：UEV）	董事	精聯電子 代表人：葉佳紋	10,000	100.00%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簡稱：UEH）	董事	UEV 代表人：葉佳紋	10,000	100.00%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簡稱：UTI）	董事	UEH 代表人：葉佳紋	135,948	100.00%
	總經理	黃恩廷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簡稱：UCV）	董事	精聯電子 代表人：葉佳紋	16,056.83	100.00%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s Inc.（簡稱：UIH）	董事	UCV 代表人：葉佳紋	13,785.52	100.00%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簡稱：精瑞電腦）	董事	UIH 代表人：葉國筌	3,419,200	100.00%
	董事	UIH 代表人：陳榮輝		
	董事	UIH 代表人：徐志達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簡稱：UJH）	董事	精聯電子 代表人：葉佳紋	10,000	10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董事	UJH 代表人：陳榮輝	1,350	96.43%
	董事、總經理	山滋	50	3.57%

（五）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70,975	1,680,870	577,115	1,103,755	1,997,606	19,000	17,056	0.36
精豪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09,512	78,009	31,504	458,821	16,230	12,900	8.60
精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7,269	6,174	21,095	66,930	1,326	1,089	0.54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簡稱：UAV）	152,555	166,822	0	166,822	0	0	(12,995)	(1,299.46)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簡稱：UAH）	152,555	166,822	0	166,822	0	0	(12,995)	(1,299.46)
Unitech America Inc.（簡稱：UTA）	28,480	230,381	63,559	166,822	431,492	(16,844)	(12,995)	(129.95)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簡稱：UEV）	68,496	44,111	0	44,111	0	0	1,648	164.78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簡稱：UEH）	68,496	44,111	0	44,111	0	0	1,648	164.78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簡稱：UTI）	21,629	169,738	125,627	44,111	354,801	1,806	1,648	12.12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簡稱：UCV）	108,928	25,998	0	25,998	0	0	(818)	(50.93)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簡稱：UIH）	71,150	25,998	0	25,998	0	0	(818)	(59.32)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簡稱：精瑞電腦）	103,034	42,944	17,001	25,943	75,888	(889)	(818)	0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簡稱：UJH）	11,836	41,316	0	41,316	0	0	5,085	508.46
Unitech Japan Co., Ltd（簡稱：UTJ）	19,369	93,812	45,530	48,282	105,593	8,681	5,942	4,959.88

註：相關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報告日兌換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六）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七）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無此情形。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　國　筌